

附表

交通債款說明書 楊永泰署耑

例言

一、交通債款與財政債款初擬合爲一編調因內容互有同異恐貽創足適履之譏乃於議案籌備處之各組聯席會議時迭經編者聲述意見經衆討論決定分別辦理故本書體例專就交通債款內容之便利先由編者分別門類草擬方案陳明 委員長 副委員長提交各組聯席會議詳細討論並得 楊副委員長之指示幾經斟酌損益次乃搜集資料及各種參考公文書籍分任編纂彙合成書然後陳由 委員長 副委員長核定付印

二、本書書表所搜集之資料以交通部函送本會之公文表冊爲根據其官文書所未詳者乃並參考左列各書以資印證俾臻完備

中國鐵路史曾鵠化編

鐵路借款提要張恩鍾編

鐵路借款還本付息表張恩鍾編

交通理債方略張心激編

交通部負債表

交通部債款審核處編

交通部內債契約章程彙編

交通部綜核科編

鐵路借款合同全集

林則蒸 王景春 張恩鑑全編

鐵路會計年報

交通部統一鐵路會計委員會編

電政借款合同

交通部電政司編

三、本書編纂者初經 委員長 副委員長指定

蔣亮才

與趙專員慶華自八月

中旬至十月月杪閱時兩月勉力竣工其間得趙專員之助力暨各組同仁之匡正獲益匪淺惟以卷帙繁複梳剔為難而又限於時期倉卒歲事其間疏略舛漏容有未免 大雅宏達幸賜教正

四、本書所敘述之各項債款一以交通部整理交通債務案所列入者為限

五、本書債款數目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為止

六、本書附列之各項分表係就交通部函送本會之甲乙兩種分表改編並於備

考欄內增加說明以期詳確

七、交通債款應歸入整理案之種類及其數目現尙未能確定故本書關於此點

一、未予論列

八、本書以部欠債款鐵路債款電政債款爲綱以內債外債料債爲目列與交通部所製之債款書表互爲印證以便閱者比較參觀

九、本書說明各項債款以有案可稽者爲限其於官文書無徵者縱已散見書報或確有所聞仍屏弗列以期翔實故各債款之說明其詳略未能一律

十、本書爲便於辨別鐵路及電報之綫路起見特搜集最近之鐵路綫圖電報綫路圖各一幀印列卷首以備參考

民國十四年十二月十日

沈
周亮才
蕃
謹識

交通債款說明書目錄

第一編 總論

交通債款總說明書

交通債款總表

第二編 部欠債款

部欠債款總說明書

部欠債款總表

部欠短期債款說明書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一)北京華比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北京華比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三)北京中華商業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四)北京中華匯業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五)北京中華匯業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六)北京中華懋業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七)北京中國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八)天津中國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九)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北京交通銀行向各銀行代借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一)北京交通銀行向大成銀行代借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二)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三)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四)天津交通銀行擔保向北方公司代借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五)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六)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七)北京交通兩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八)北京金城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九)北京金城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一)北京農商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一)天津中國交通懋業中孚保商北京懋業東陸七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二)北京聚興誠大中兩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三)北京勸業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四)上海麻絲乾綢交易所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五)上海金業交易所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六)北京農商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七)北京北洋保商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八)北京金城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九)北京中原實業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三十)北京新亨銀行透支款

部欠贖路債款說明書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一)川路直接用款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一)川路開接用款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二)湘路甲項有期証券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四)湘路乙項有期証券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五)湘路欠湖南銀行借款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六)蘇路股款有期証券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七)浙路股款有期証券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八)浙路公債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九)鄂路官招商股有期証券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十)鄂路米厘公股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十一)洛滻路汴省行政公署鹽股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十二)同蒲路欠各商號借款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十三)同蒲路欠晉省行政公署獻捐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十四)同蒲路欠晉省行政公署保息款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十五)皖路欠皖省行政公署繫款

部欠賠路債款分表(十六) 賠路欠包工姚新記款

第三編 各路債款

各路債款總說明書

各路債款總表

各路外債說明書

各路外債分表(一) 京奉中英公司關內外鐵路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 京奉南滿鐵道株式會社新奉段遼河以東路線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三) 京奉中英公司唐榆雙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 京漢匯豐匯理銀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五) 京漢正金銀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六) 京漢麥加利銀行透支款

各路外債分表(七) 京漢華比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八) 京漢華比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九) 京漢華比銀行透支款

- 各路外債分表(十)津浦華中鐵路公司原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一)津浦德華銀行原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二)津浦華中公司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三)津浦德華銀行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四)津浦德華銀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五)京綏東亞興業株式會社第一次日金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六)京綏東亞興業株式會社第二次日金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七)京綏中英煤礦公司展築京門枝線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八)京綏北岡營業公司包辦展築購料八厘國庫券
各路外債分表(十九)滬甯中英公司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滬杭甬中英公司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一)慶濟國庫券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二)正太華俄道勝銀行借款
各路外債分長(二十二)道清福公司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一)道濟福公司購車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五)道濟福公司購孟枝路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六)廣九中英公司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七)吉長南滿鐵道株式會社改訂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八)吉長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短期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九)四洮正金銀行四鄭段鐵路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四洮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一)四洮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二)鰲海比國鐵路電車公司汴洛鐵路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三)鰲海比國鐵路電車公司本債款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四)鰲海比荷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五)至上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六)至上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七)至上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八)全上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九) 離海比國鐵路電車公司第三批八厘短期債券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 離海比國鐵路電車公司八厘債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一) 漢粵川湖廣鐵路借款(英法美部分)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二) 漢粵川湖廣鐵路借款(德國部分)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三) 漢粵川中英公司行用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四) 漢粵川怡和洋行車輛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五) 株欽周襄裕中公司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六) 漢黑導鐵道勝銀行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七) 寶湘華中鐵路公司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八) 同上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九) 浦信華中鐵路公司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五十) 同上

各路外債分表(五十一) 同上

各路內債說明書

各路內債分表(一)京漢車券

各路內債分表(二)京津車債銀行內車輛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京漢短期債券

各路內債分表(四)京漢川鐵鐵路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五)京漢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六)京漢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七)京漢、京金城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八)京漢、北京金城、滙業兩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九)京漢、北京中南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京漢、京大成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一)京漢、京豐、京四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二)京漢太平貿易公司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三)京漢、京豐、京漢、京通銀行短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十四)京漢漢口金城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五)京漢北京中國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六)京漢北京礦業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七)京漢北京大陸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八)京漢直隸官銀行京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九)京漢裕昌信富兩銀號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京漢北京華威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一)京漢北京蒙藏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二)京漢漢口礦業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三)京漢河南省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四)津浦支付券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五)津浦車債銀行圖車輛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六)津浦中興煤礦公司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七)津浦中興煤礦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

四九

津浦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九)同上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京綏支付券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一)京綏車債銀行圖車輛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二)京綏第五六次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三)京綏展期券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四)京綏綏包公債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五)京綏借款券據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六)京綏北京五族銀行五批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七)京綏太平貿易公司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八)京綏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九)同上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京綏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一)京綏天津交通銀行期票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二)京綏天津中國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三)京綏北京農商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四)京綏通商銀號貼現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五)京綏北京中南農商金城新華五銀行薪工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六)京綏北京金城中南鹽業新華四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七)京綏北京今城中南新華三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八)京綏北京新華新亨大陸三銀行轉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九)京綏元和實業公司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京綏鄂葛蘿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一)京綏北京懋業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二)京綏北京大成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三)京綏各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四)湘杭甬車債銀行團車輛借款

各路內債分

官銀就股款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六)株萍漢治津公司往來欠款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七)烟灘地價債券

各路料債說明書

各路料債分表(一)京奉天津衡德公司四百輛貨車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二)京奉各商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京漢泰康公司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京漢巴爾偉機車廠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京漢三井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京漢怡和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京漢慎昌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八)京漢沙利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九)比國商業公司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京漢仁記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一)京漢公利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二)京漢美孚油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三)京漢漢治萍公司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四)京漢開礦鐵局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五)京漢中國電氣公司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六)京漢山柏氏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七)京漢各商行雜項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八)京漢俄比公司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九)津浦三井洋行柏昔非機車十二輛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津浦三井洋行高邊鐵車三百輛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一)津浦漢森公司二百輛車租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二)津浦天津仁記洋行五十三輛全鋼客車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三)津浦天津仁記洋行鋼軌及零星材料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四)津浦祥泰木行日本櫟木軌道枕木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五)津浦祥泰木行枕木橋樑木及道盤木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六)津浦復昌洋行料債機付逾期利息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七)津浦老晋隆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八)津浦華商各五金行軍衣莊雜貨商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九)津浦美孚油行煤油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津浦百祿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一)津浦利濟貿易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二)津浦勝家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三)津浦鄧祿普膠皮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四)津浦皇豐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五)津浦各印字館文具紙張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六)津浦德士古火油公司煤油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七)津浦光裕油行機器油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八)津浦西門子電器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九)津浦協隆洋行料債機付逾期利息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津浦禮和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一)津浦上海怡和洋行浦口電機及電料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二)津浦慎昌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三)津浦安利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四)津浦新民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五)津浦大昌實業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六)津浦大來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七)津浦祥泰木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八)津浦恒大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九)津浦通用電器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津浦駕立珠鋼廠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一)津浦怡和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二)津浦衛德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三)京綫三井洋行道木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四)京綏三井洋行道木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五)京綏三井洋行二十一輛機車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六)京綏三井洋行機車配件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七)京綏三井洋行機車配件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八)京綏三井洋行機車配件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九)京綏美國機車公司二十一輛機車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京綏美國鋼鐵公司一萬四千噸鋼軌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一)京綏泰康洋行六百輛貨車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二)京綏泰康洋行三十一萬根道木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三)京綏大來洋行道木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四)京綏大來洋行道木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五)京綏山楂工程司驗料費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六)京綏寧德工程司驗料費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七)京綏漢治津鐵廠江貿公司撥欠鋼軌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九)京綏漢冶萍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九)京綏懷昌洋行五金雜貨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京綏怡和洋行五金雜貨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一)京綏仁記洋行電報機件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二)京綏中國電氣公司電報機件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三)京綏協隆洋行沙輪及彈簧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四)京綏大昌實業公司車輪車籠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五)京綏茂生洋行皮帶機件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六)京綏德士古油行車軸油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七)京綏開泰鑄局焦炭末煤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八)京綏良濟洋行鐵路表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九)京綏啟新洋灰公司洋灰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八十一)京綏揚子公司客車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

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八十三) 漢粵川啓新公司洋炭債款

第四編 電政債款

電政債款總說明書

電政債款總表

電政外債說明書

電政外債分表(一) 大東大北公司津烟沽正水線借款

電政外債分表(二) 大東大北公司烟沽副水線借款

電政外債分表(三) 大東大北公司預付報費借款

電政外債分表(四) 東亞興業株式會社擴充及改良有線電報工程費款

電政外債分表(五) 中日實業公司擴充電話借款

電政外債分表(六) 馬可尼無線電公司無線電報借款

電政料債說明書

電政料債分表(一) 大北公司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一)同新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三)久勝洋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四)薛和洋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五)春記木行電杆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六)美最時洋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七)同和洋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八)通華社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九)順泰洋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十)中日實業公司電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十一)中國電氣公司電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十二)慎昌洋行電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十三)須藤洋行電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十四)西門子電機廠無線電料債

交通債款總說明書

交通債款者交通部所負債務之款目別於財政部債券之類。其政務路最繁債亦最鉅。電次之債亦次之郵務操諸客卿航船燭於商業行政事務較簡。債務亦無可言。路電債款之外又有部欠債款者。其性質悉都屬於路政範圍而各路所不能統屬。向由交通部總務廳之綜核科經營其事。以部爲債務主體者也。故自負債之主體言之交通債款可分三類。曰部欠債款。曰各路債款。曰電政債款。自債務之性質言之又可別爲五項。曰外債。曰內債。曰料債。曰短期債款。曰贖路債款。茲爲分晰說明如下。(一) 部欠債款分爲兩種。曰短期債款者。交通部直接向內國銀行外國銀行及中外合資銀行所商借及透支者也。曰贖路債款者。交通部收歸國有之川湘蘇浙皖鄂及同蒲洛潼各商辦鐵路之股本及其欠款。由部發給証券或擔任債款訂期償還者也。(詳見部欠債款總說明書。部欠債款總表。部欠短期債款說明書。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一至三十一。部欠贖路債款說明書。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一至十六。)(二) 各路債款分爲三種。曰各路外債者。由各外國銀行公司。

承借或經理發行之債款及交付外國政府之國庫証券爲京奉京漢津浦京綏滬
寧滬杭甬正太道清廣九吉長四洮隴海濱黑寧湘浦信同成漢粵川株欽周襄及
膠濟各鐵路對外所負之債務者也曰各路內債者由本國銀行承借或經理發行
之債款爲京漢京綏津浦滬杭甬吉長煙濰株萍各路所負之債務者也曰各路料
債者京奉京漢津浦京綏漢粵川各路購用中外商行之車輛鐵軌機械枕木及其
他需用材料而未能償付價款或僅償付一部而餘額積欠未清者也（詳見各路
債款總說明書各路債款總表各路外債說明書各路外債分表一至五十一各路
內債說明書各債內債分表一至五十七各路料債說明書各路料債分表一至八
十三）（三）電政債款分爲兩種曰電政外債者向外國公司銀行訂借商墊之款
用以創設或擴充電報電話無線電事業者也曰電政料債者向中外各公司商行
購用電報電話無線電材料之未付價款或付而未清之所陸續積欠者也（詳見
電政債款總說明書電政債款總表電政外債說明書電政料債分表一至六電政
料債說明書電政料債分表一至十四）又有附帶說明者交通債款總額原約七
萬六千餘萬元以高徐順濟鐵路墊款日金二千萬元滿蒙鐵路墊款日金二千萬

元吉會鐵路摺款日一千萬元中華匯業銀行電信借款日金二千萬元欽渝鐵路摺款法金三千二百十一萬五千五百佛郎滬楓鐵路清還抵欠借款英金三十七萬五千磅及以上各款之欠息向由財政部經營歸入財政部債款之中交通債款不再列入故其債款總額填入總表者爲五萬九千七百零三萬九千六百五十三元九角六分又爲計算負債總額起見照交通部原幣折合銀元假定之標準將各幣均折合銀元計每英金一磅合銀元十元美金一元合銀元二元日金一元合銀元一元法金每七佛郎合銀元一元荷金每一弗魯令合銀元五角庫平銀關平銀每一兩合銀元一元五角行化銀每七錢二分合銀元一元規銀每七錢四分合銀元一元汴平銀每七錢合銀元一元長平銀每一兩三錢合銀元一元但此僅爲計算上便利之假定數非可作爲付款之標準付款時如何計算亦惟按照契約依其時價而已又據交通部所編製之整理交通債務案其甲表所列不歸入整理案者計共一萬四千六百七十餘萬元乙表所列應歸入整理案者計共四萬五千零三十餘萬元以此標準編製債款總分表而本會則以部欠債款各路債款電政債款爲經外債內債料債短期債款贖路債款爲緝編製交通債款總表列述如次可

比較而參觀焉

附註一 民國十四年交通部對於部欠短期債款及各路內債多有化零為整另訂辦法者本說明書係說明截至十三年底止之交通債務故此後之改訂辦法概未列入

附註二 交通部所編製之交通債務表內京漢鐵路欠泰中商業公司料債一元二角五分美豐料債四十二元因為數太微本表剔除未列

交通債款總表

類別	外債	內債	料債	短期債款	贖路債款	合計
部欠債款				九、三九九、八九五、〇一	三五、七〇九、六一、四三	四五、〇七九、六五六、四四
各路債款	一、七三、九八六、三〇	五、二五、五三〇、七一	四二、五三八、五六六、四七			
電政債款	三、六六、九八一、七四		六、五二五、九五〇、三七			
合計	四七、六三九、九七〇、〇四五、一七五、五三〇、七四四九、一五四、五〇六、七四九、三六九、八九五、二三五、七〇九、七六一、四三五九七、〇三九、六五三、九六		四二、三九二、九三一、〇一	五〇九、五六七、〇六五、五一	三五、七〇九、六一、四三五九七、〇三九、六五三、九六	五九七、〇三九、六五三、九六

總計 五九七・〇三九・六五三・九六

交通債券說明書 第一編 總論

第二編 部欠債歎

部欠債款總說明書

部欠債款因其性質之殊異可截然分爲兩種一曰部欠短期債款交通部直接向各銀行公司商借及透支之款屬焉一曰部欠贖路債款自民國元年至民國四年先後收歸國有之川路湘路蘇路同蒲路皖路浙路洛漳路鄂路各商路股本及其欠款由交通部分別發給証券擔負債款訂期償還者屬焉短期債款之中有向外國及中外合資銀行商借或透支者是爲短期外債有向內國銀行商借或透支與向交易所商借者是爲短期內債華比銀行借款及中華匯業銀行借款透支款屬於前項其他均屬後項後項債款內交通銀行之借款數宗因處分押品及計算利息各問題部行主張不同確數頗難核定茲仍照交通部計算之數目開列其過期利息暫不計入以歸劃一綜計外國銀行及中外合資銀行之借款透支款計銀元二百八十餘萬元內國銀行公司之借款透支款計銀元六百五十餘萬元共計銀元九百三十餘萬元此短期債款之大要也民國初元交通部欲規定全國幹線厲行幹路國有政策以謀全國交通之統一爰于元年十一月與四川川漢鐵路公司

代表簽定合約接收四川省川漢鐵路二年六月接收湖南省粵漢鐵路及商辦江蘇省鐵路三年三月接收商辦安徽省鐵路四月接收商辦浙江省鐵路四年一月接收湖北省漢粵川鐵路復以興辦隴海接收河南省洛潼商路擬辦同成接收山西省同蒲路均經訂立合約發行證券或擔負債款訂期清償結至十三年底止除洛潼同蒲兩路之商股皖路之招股米股茶股均已還清湘路甲項證券蘇路証券浙路証券已償還大半外其他各項債款類多久懸未償累積至今遂成鉅額而尤以川路積欠之數爲最鉅此項債款部內既無的款可籌而所收贖之商路復鮮已成之線無收入可言自無基金可指故此項債款整理之需要實較其他各項債款爲尤急綜計此項債款總數達銀元三千五百七十餘萬元此贖路債款之大要也茲就交通部所欠各銀行公司借款透支款與各商路贖路債款之總數製爲部欠債款總表以舉其綱並就各項債款之性質及其內容製爲部欠短期債款說明書一分表三十一部欠贖路債款說明書一分表十六以張其目其詳如表列

部欠債款總表

		類 別		短 期 債 款		贖 路 債 款		合 計	
		短 期 外 債	短 期 內 債	二八四〇、八一四、三	六五元〇八〇、充	二八四〇、八一四、三	六五元〇八〇、充	二八四〇、八一四、三	六五元〇八〇、充
鄂	皖	川	湘	六三五、九三四、〇七	六三五、九三四、〇七	六三五、九三四、〇七	六三五、九三四、〇七	六三五、九三四、〇七	六三五、九三四、〇七
路	路	路	路	五四二七、五三二、二	五四二七、五三二、二	五四二七、五三二、二	五四二七、五三二、二	五四二七、五三二、二	五四二七、五三二、二
浙	苏	浙	苏	四三四、三五二、六	四三四、三五二、六	四三四、三五二、六	四三四、三五二、六	四三四、三五二、六	四三四、三五二、六
鄂	皖	川	湘	一一七、三三五、一	一一七、三三五、一	一一七、三三五、一	一一七、三三五、一	一一七、三三五、一	一一七、三三五、一
路	路	路	路	九九、九〇〇、三三	九九、九〇〇、三三	九九、九〇〇、三三	九九、九〇〇、三三	九九、九〇〇、三三	九九、九〇〇、三三
浙	苏	浙	苏	一一七、三五四、去	一一七、三五四、去	一一七、三五四、去	一一七、三五四、去	一一七、三五四、去	一一七、三五四、去

洛	潼	路	三一八、五七一、四三
同	蒲	路	九九四、二〇三、六二
合	計	九三九、八五〇、一	九九四、二〇三、六一
總	計	四五〇、七九、六五六、四四	三五、七〇元、七六一、四三
			四五、〇七九、六五六、四四

部欠短期債款說明書

頻年以來國家多故內外重輕失其權衡中央財政寢不能支財政部因庫帑支繙急需之款無術應付輒請交通部代爲籌墊而交通部自身亦有應付各項債款本息及各項經費除隨時由路電餘款項下挪用外不足之數遂向各銀行公司等商借或透支以資應付近數年間路電兩政因受時局影響財政亦極困難本已無款可供部用而部中各種應墊應付之款仍不可少以致此項債款愈積愈多截至十三年年底止結欠本息已達銀元九百三十六萬九千八百九十五元零一分之數其中外國銀行及中外合資銀行債款即華比匯業兩銀行借款及透支款計銀元二百八十四萬零八百十四元三角二分內國銀行及公司債款即懋業（依其債款性質列入內國銀行債款）中國交通金城等銀行借款透支款與上海廠絲乾蘭暨金業交易所借款計銀元六百五十二萬九千零八十元六角九分茲就其債目列爲分表三十有一并以部欠短期外債（即外國銀行及中外合資銀行債款）部欠短期內債（即內國銀行及公司債款）爲綱分別說明如次

(一) 部欠短期外債

部欠短期外債計有華比銀行借款兩宗匯業銀行借款兩宗透支款一宗茲分
爲兩項說明之(一)北京華比銀行借款(詳見分表二至二)民國十二年九月交通
部因財政部需款甚急且以中國交通等七銀行借款到期須撥還一部分本息
遂與北京華比銀行訂定借款合同舉借銀元一百七十萬元是爲第一次華比
借款月息一分三厘五毫以正太路全部餘利三分之一作抵倫交通部對於比
法公司扣還同成路墊款另有辦法時應將正太路全部餘利儘先還清本借款
本息後始能歸部提用截至十三年底止除撥付者外尙欠本金銀元九十九萬
六千六百零五元又民國十三年六月財政部因急需之款無法籌措復商由交
通部向華比銀行續借銀元七十萬元是爲第二次華比借款月息一分三釐五
毫歸財政部擔任仍以正太路全部餘利三分之一作抵俟一百七十萬借款本
息還清後儘先撥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銀元七十萬元(二)北京匯
業銀行借款及透支款(詳見分表三至五)民國九年一月交通部因匯業銀行
金鎊借款到期且須墊付海軍部京兆尹公署等處緊要用款遂向匯業銀行商

借日金五十萬元，其_月_{銀三}個月月息一分以京鈔二十萬元七長公債三十萬元漢治萍股票四十萬元作抵是爲匯業日金借款其後交通部又因籌還滙業津行借款本息邊業銀行借款本息及其他經費等先後五次向匯業銀行借用銀元八十萬元月息一分五厘各以三個月爲期以交通銀行股票八十七萬元龍煙鐵礦公司股票二十二萬元金融公債二十七萬五千元作抵是爲匯業銀元借款十年七月日金借款到期因押品京鈔改換金融公債先還本金十萬元月息改爲一分二釐五毫其後復改爲一分五釐兩項借款陸續展期至十三年三月將日金借款押品金融公債除中籤外尚存之十五萬元銀元借款除中籤外尙存之二十二萬九千三百元一併變賣抵還兩項借款利息并先還銀元借款本金二十萬元是年九月又將日金借款押品七長三十萬元變賣抵還兩項借款至十一月二十五日止之利息又還銀元借款本金十萬元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仍結欠日金借款本息四十萬零七千元銀元借款本息五十萬零八千七百五十元其透支之款大多數係充撥付借款利息之用在十二年七月以前本無抵押嗣以透支數日日增該行要求抵品交通部即以龍煙公司

股票十二萬元京綏綏包展綫債券十萬元送交該行作抵月息均爲一分五釐
截至十三年年底止結欠本息二十二萬八千四百五十九元三角二分

(一) 部欠短期內債

部欠短期內債計有中國交通懋業金城農商及上海廠絲乾繭交易所金業交易
所等十數銀行公司借款共支款二十餘宗其中以懋業中國交通各銀行借
款及七銀行共同借款之債額爲是鉅關係亦較爲重要茲分爲七項說明如次
(一) 北京懋業銀行借款(詳見分表六)交通部因須湊付天津中國交通兩行
交通部發行之短期債券本息并撥還商業中原等銀行借款
本息及交通部經費等款於民國十年二月五月六月先後以金融公債邊業銀
行股票押借銀元十五萬元月息一分六釐嗣由該行代取邊業股息并處分押
品公債至十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止仍欠銀元二萬三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一
分此後本息均未支付十一年二月交通部又以交通銀行股票六十七萬五千
元向懋業漢行押借銀元四十二萬元月息一分八釐五毫久經到期分文未還
嗣亦改由懋業京行名下承借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計欠本息共

銀元六十七萬七千零三十九元四角七分（二）京津中國銀行（詳見分表七至八）交通部因須墊付、債基金并撥還交通銀行代向鹽業銀行借款於民國十年先後向中國京、津借款銀元二十九萬零二百九十七元零三分并由該行向邊業銀行及各銀行代借銀元五十萬元月息一分五釐六釐八釐等屢經逾期至十二年十月交通部以前借與該行轉借中東鐵路之款本息四十九萬七千四百三十四元四角一分部有該行分期存單本息二十一萬六千六百四十八元四角六分及金融公債四萬元售價二萬二千八百四十元抵付此項借款結至十二年十月底之利息及複利共三十九萬零九百六十九元七角五分其餘款還本金一部分計三十四萬五千九百五十三元一角二分下餘欠款仍以龍煙鐵礦公司股票五十萬元作抵押經交通部函請併作一欵記帳減輕利率尚未解決應付息數現姑按原息率平均約計月息一分六釐計算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尚欠本息銀元五十四萬三千八百七十六元九角三分又於民國十年九月交通部因財政部需款代向中國津浦路局借款五萬元月息一分八釐以京綏擴充營業債券七萬元爲抵押由津浦路局擔保月息

一分八釐後改爲一分四釐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本金未還外尙欠利息銀元三百五十元（三）京津交通銀行借款（詳見分表九至十六）交通銀行借款計有八宗其債額最鉅而糾紛錯結者爲民國十年銀元二百萬元借款一宗該款係於十年八月一日交通部將是年三月四月六月押借該行之款共四宗計一百六十六萬元歸併一筆改借銀元二百萬元仍以原押品金融公債三百零六萬元又中交兩行存單二十六萬八千八百八十九元作抵合同訂明自合同簽字之日起每三個月還本三十萬元第一次應還本金三十萬元及全額二百萬元結至九月底之利息當由押品公債中籤本息及到期存單本息提前一月於九月底撥付自第二次以後因無欵償還該行於十年十二月及十一年三月先後將押品公債二百五十八萬元內於十年十二月提出七十萬元變價抵還第二次應還本息其餘押存之公債一百八十八萬元又經該行變價抵還該款已未到期本息尙欠本金二十五萬八千餘元部以損失過鉅且借款並未到期迄未承認十一年六月交通部因清理結束起見當經函致該行以處分七十萬元抵還已到期借款一節姑允通融照辦至處分公債一百八十八萬元一節則借

欵并未到期竟於抽籤前一二日自由處分應將三月中籤之本息二十四萬餘元歸部核計尙欠十二萬餘元在辛亥以前幣路舊存欵內劃清其後該行對於部兩辦法未予承認十一年十月交通部又因結束欠欵起見對於處分押品價格問題與該行磋商該行允減讓利息爲作提前一個半月歸還計退回利息二萬三千餘元而退還中籤本息問題則仍未解決該行開送清單結至十二年三月七日連同結息仍欠二十七萬零八百二十五元九角四分交通部置之未理所有前項已還未還數目雖雙方算法不同茲仍照交通部計算之法計算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銀元十二萬七千七百元此外於民國十年交通部因籌墊公債基金向交通京行商借二十五萬元月息一分五釐復由該行向各銀行代借二十五萬月息一分八釐向大成銀行代借二十五萬元月息一分七釐因墊付教育基金借款十萬元月息一分又因代財政部墊撥政費并籌付部欠各項借款本息向交通津行兩次借款四十萬元月息一分五釐及一分八釐復由交通津行擔保向北方公司代借二十萬元計先後借款七宗僅有二三宗償還少數本金餘皆分文未償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交通部函請該行總管理處將

各項借款本金於辛亥年前部路舊欠款內劃抵至過期利息并請另議核減現在該行尙未承認其過期利息在核減辦法未定以前概置弗列綜計交通部欠交通銀行八宗借款之本息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仍欠銀元一百六十六萬二千四百二十七元五角（四）北京中國交通兩銀行借款（詳見分表十七）民國十三年十二月交通部因漢粵川鐵路借款本息到期籌款未能如數遂向北京中國交通兩銀行借款六十萬元以資湊付月息一分二釐自十四年三月底起分三個月平均歸還至五月底還清以前交由中行保管之湖廣德發債票票面額英金二十萬零一千六百四十鎊爲抵押品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息均未到期計欠本銀元六十萬元（五）天津中國交通懋業中孚保商北京懋業東陸七銀行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二）民國十年十二月交通部因需機還部發短期債券及~~某~~某銀行借款本息欠數一百七十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七元一角一分以一百七十萬九之數與七行訂立合同作爲新借款期限一年月息一分六釐津交津還指定以滬寧餘利及滬杭甬車租進款撥還每月應付利息由滬寧路局~~撥付~~復經各該行號已劃還各款之抵品京綏綏包展線債券

九十二萬元交行股票十萬零五千元漢冶萍股票十三萬九千元交通部短期債券九十二萬四千二百二十三元三角八分扣留作抵此外尚欠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七元一角一分嗣經各銀行合爲一欵計算會於十二年八月底先還中孚東陸及保商之一部分共本金五十萬零八千七百七十四元四角四分及其利息付清并抽回押品京綏綏包津線公債二十五萬元交通部短期債券六十七張計欠還額三十二萬九千四百四十二元四角三分此項借款係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劃抵舊款應於是日起息嗣經各該行及北京漢口濟南各銀行公會紛紛函電到部以上項擔保之兩路借款公司阻撓未能按照合同撥付請改以正太餘利俟華比借款還清後分年償還此項借款迄未解決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計仍欠本息銀元一百九十一萬零五千八百五十八元七角五分(六)部欠各銀行公司借款(詳見分表十八至二十二至二十五)交通部因籌付各項經費暨償還借款本息向金城農商聚興誠大中勸業各銀行及上海廠絲乾蘭金業兩交易所均借有短期借款多以部轄各路債券支付券及交通銀行股票等爲抵押利率自一分三釐至一分八釐不等截至十三年年底

底止計欠（₁）北京金城銀行借款本金二十八萬元（₂）農商銀行借款本息四萬五千四百元（₃）北京聚興誠大中兩銀行借款本息十萬零四百八十元（₄）北京勸業銀行本金一萬二千五百七十一元九角三分（₅）上海廠絲乾繭交易所借款本息四十二萬三千二百六十九元零八分（₆）上海金業交易所借款本金二十萬元綜計銀元一百零六萬一千七百二十一元零一分（₇）部欠各銀行透支款（詳見分表二十六至三十二）交通部因須籌付本部各項經費並墊付財政部政費無款開支除向各銀行商借短期債款外輒臨時向各銀行透支以資應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₁）北京農商銀行透支款九千五百三十四元零二分（₂）北京北洋保商銀行透支款三萬八千三百五十元零一角二分（₃）北京金城銀行透支款七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三角四分（₄）北京中原實業銀行透支款一千零五十三元八角四分（₅）北京商業銀行透支款七千九百十六元六角（₆）北京新亨銀行透支款二百零七元一角一分以上各項債款均係以銀元往來惟匯業銀行日金借款一宗截至十三年年底止結欠之數則係以日金折合銀元計算者也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一)

債 款 名 稱	定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華比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二年九月一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一百七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廿二年九月一日	
利 率	年息三分五厘	
息 息 還 本 金 清 償 分 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每週到期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至何日止起 已十二年十二月 未十三年十二月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 押 擔 保 備	年息三分五厘 銀元七十七萬零三千三百九十五元 銀元九十九萬六千六百零五元 結至十三年十一月底正利息已付清 以正太路全額和三分之一作抵 合司第二條可明每次付還本若干由行報部一本又第三條載借款抵押品以都佈正太路全額和三分之 一作抵該路監理委員會比法公司為償同成約之管教現系協定上項總利三分之一由比法公司委員會銀行至 借款還清為止並由都佈通知比法公司出函向行證明照辦又第四條載倘都督於比法公司扣還同成路款另 有辦法時應將正太路全額利悉數儘先還清本借款本息俾始能歸都督用又第五條載每次正太路餘利三 分之一逕到銀行賄銀行即以分還借款本息之用並將數目報備云云

部欠短期借款分类表(二)

借 款 名 称	短期借款
借 款 者	北京華比銀行
订 借 日 期	十三年六月四日
借 款 總 額	銀元七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理費	
用 途	因財政部需款由本部向該行借
利 期 限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利 率 月息二分三厘五毫
還 每次付款日期	
本付息行用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期 限	
應還未還本額	自已十至每年本日止 未十三年十二月 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七十萬元
抵 押 擔 保	由財政部擔任(每三個月付一次) 以正太條和三分之一作抵償一百七十萬借款本息還清後歸還
備 考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三)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中華匯業銀行
訂借日期	九年一月十二日
債款總額	日金五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幣種漢行美金借款共合銀元十四萬零四百八十八元餘款付海軍部員船組件費金以長沙辦公署並海軍陸續解費
限	原定三個月後展至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每次付息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每次付息日期	全上
至何日止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日起	日金十萬元
還本額度	
未十三年十二月日起	日金四十萬元
應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二月底止應付日金七千元
抵押擔保	護治彈殼票四十萬元
備考	此係九年一月十二日交通部以京中發二十萬元及七年長期公債三十萬元兩股上數押借款金五十萬元 息一分三個月期先後展至十年七月十二日到期因押品京券改換金額公債月息改為一分二厘並先還 本金十萬元其餘四十萬陸續歸至十一年七月十二日以後即未商討議行要求自七月十二日起月息改為一 分八厘歸部商討改為一分五厘後又展至十三年三月二十日到期換押品金融公債除中雖外尚存之十五萬 元連同銀元借款之押品公債餘第五次中職其餘一件變賣抵還該項借款利島並先還銀元借款本金二 十萬元餘收還又展至十三年九月二十日到期後議行以市面緊迫不能再轉力諭將押品七長三十萬元 變賣抵還借款一部分續交通部尤派謹照所持之教條還本借款及銀元借款自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起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止之利息並還銀元借款本金十萬元外餘款還支帳由十一月二十六日起又展期三個月 至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到期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四)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中華商業銀行
訂借日期	十年一月十三等日
債款總額	銀元八十萬元(先後借款五次歸併一起)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還商業津行借款本息還業銀行借款本息及辦本部經費等款
期限	原定三個月復陸續展至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每次付息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每次付息日期	全上
償債期	自已十三年十二月起至未十三年十二月止
額度	銀元三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八千七百五十元
抵押擔保	麥通銀行股票八十七萬元龍烟鐵公司股票二十二萬元
備備	此係交通部匯以金陵公債二十七萬五千元交股龍旗在上資押借該行五款共七十七萬元遞解定期因應廿十二年三月二十日到期利息不敷歸出三萬元加入借款共為八十萬元先後展至十三年三月二十日將押品金融公債除中誠外尙存之二十二萬九千三百元遇同日金借款之押品公債價肆五次中誠外其餘一件過質紙證還清兩項借款利息并先還本金二十萬元餘收邊支取又展至十三年九月二十日到期後該行以市面緊迫不能還再轉利譴解日金借款品七長公債三十萬元總質抵還借款一部分經部復允過質辦所待之款除還本借款及日金借款自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起至十二月二十五日止之利息又還本借款本金十萬元外餘收
考	透支由十一月二十六日起又展期三個月至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到期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五)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北京中華商業銀行
		訂借日則	銀元十九萬六千五百六十四元四角三分
		借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裕付官款利及本部經費等款
		期限	月息一分五厘
		利奉	每次到期日期
		息日期	每月一十五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額底	
		至何日止起	
		本年十二月	銀元十九萬六千五百六十四元四角三分
		過年本月底	
		額底	
		未付利息	銀元十九萬六千五百六十四元四角三分
		應付未還本額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三萬一千八百九十四元八角九分
		抵押擔保	龍烟公司股票十二萬元實收股金十萬元
		備考	十二年七月委通佈已向該行透支七萬餘元關於是月因應付該行六月到期之借款利息不敷又經商定透支三萬元該行以透支數額只要求給予抵品委請都即解上項要參照委該行作抵押因該次撥付該行借款利息無法攤銷先機函請該行於都行來透支帳上支付結至十二年十二月底止透支如上數

六 分 表 短 期 债 勵 分 表

債 款 名 稱	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中華懋業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二月二十四日簽立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五十七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添付中華銀行交通部發行之短期債券本息償九路借款本息並償還商業中華等銀行借款本息及交通部
期 限	十五萬元一欵原訂三國月後展至十二年三月六日及五月二十四日 四十二萬元一欵三個月
利 率	四十五萬元一欵月息一分六厘 四十二萬元一欵月息一分八厘五毫
每 到 期 日期	十五萬元一欵十二年三月六日及五月二十四日 四十二萬元一欵十二年五月三十日
每 次 付 款 期 日期	同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原訂三次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五萬元一欵十年三月六日及五月二十四日 四十二萬元一欵十一年五月三十日
每 次 付 款 期 日期	同上
期 分 償 清 金 本	
至 自 何 何 日 日 止 起	
未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底	銀元十二萬六千零十六元四角九分
還 本 月 本 額	銀元四十四萬三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一分
應 還 本 額	銀元四十四萬三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一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二萬三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一分一欵自十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七千七 四十二萬元九角六分
抵 押 擔 保	此係十年二月二十四日五月二十四日交通部先後以金陵公債庫五萬兩欵又六万六日以遼業股 票五萬元一欵到期未償償還除先後以遼業股庫及該行處分種品公債抵還外會准該行單開費至十二年 月二十六日止計欠本息二萬三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一分又以燙漁股票押借該漢行四十二萬元一欵久 到期分文未還嗣由該漢行各下承借
備 考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七)

償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中國銀行
訂 借 日 期	廿八年八月二十六日等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七十九萬零二百九十七元零三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贖付公債基金並償還交通銀行向商業銀行借款
期 限	原訂六七個月不等(十二年十月續這一部分後期限未定)
利 率	月息一分六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息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期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 金 期 期	至自已十三年十二月止起
償 金 期 期	至自未十三年十二月止起
應 還 本 付 息 行 期	銀元三十四萬九千五百三十三元一角二分
應 還 本 付 息 行 期	銀元四十四萬三千一百四十三元九角二分
應 付 本 付 利 息	自十二年十二月一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九萬九千九百三十三元零三分
抵 押 擔 保	煙霞公司股票五十萬元
備 考	此係十年八月二十六日交部向該行借二十五萬又二錢向邊業銀行代借二十五萬元又二石仙各銀行代借二十五萬元又十日四月向該行借四萬零二百九十七元零三分四厘其餘銀元七十九萬零二百九十七元零三分百零二分五厘八月不等半解逾期償還於十二年十月三十日無家一部日數應徵行商定以九年十月間委通鑄信函證言在該行中東路局之本金四十伍元通開給至十二年十月三十日無家一部日止之利息及其餘款共九萬零七千四百三十三元四角二分又本利分別存算單(即多過總資存款)行借銀之百元零四角一毫分十九萬二千五百六十元(一本息二十一萬六千六百四十八元四角六分又委通鑄信函十年送委該行商代向各銀行借款二十五萬零一元之餘款存入本處之營業公債四萬元從時後該行存款九萬二千八百四十元一併付前四角結至十二年十月底止之利息及復利共三十九萬零九百六十一九元七角五分其餘款還本息二部有餘計三十四萬九千九百五十三元一色二分計同次本金上數經交通銀行備付作一數記帳並商議是尚未解決應付息數現姑按原息數平均約計月息一分六厘計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八)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天津中國銀行
訂借日期	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貸賦總額	銀元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撥借財政部
期限	原訂十個月後陸續展期又由十三年三月十五日起展期六個月三次
利率	原訂利息一分八厘後改為一分四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息每次付息日期	同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	每天付息日期
部分	同上
償付	至何日止起
定期	每年本月底
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三百五十元
抵押擔保	京綏鐵路光榮業債券七萬元
備考	<p>此係十四年九月十五日押借之數利息一分八厘由津浦路局擔保訂由第三個月初即十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至十二年七月十六日止分期償還每月還本六千二百五十元烏隨本減利期後未能償還於十二年二月十四日將結至十二年一月十五日止之利息付清外以後送辦驚行催還於十二年四月回農銀行商定將結至十三年三月十五日止之利息付清外其本金由是日起展期六個月自月起減為一分四厘由津浦路局擔保三個月付為一次到期後六個月內次至十四年九月十五日到期</p>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九)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十年六月二十七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贖付公債基金
期限	原訂一個月復陸續展期至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分利期	已十 未十三 還本 額
至何日止起	本月底 十二月 本月底
每年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年七月二十七日起至十二年三月底止應付三萬零五百元
抵押擔保	指定以都有營運金融公債十一年三月底中數本息擔保
備考	該款係於十年六月二十七日交通部因贖付公債並向中交銀行各函借二十五萬元一個月期指定期限利隨還及是年七月二十七日到期經部付給利利息三千七百五十元其借本尚定展期一個月為十一年六月又由都商局清談行尾期至十二年三月底指定以上所列公債中數本息償還並後續押存各銀行之金庫公債存庫送交該行保管到期時指定期之公債多被押存各行變賣抵價借款本息致此項借款本息舊從行庫付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兩請該行總管理處於辛亥年前部路務存款內轉賄半滿期利息並另議該款現在該行貨未承認其過期利息未知將來如何核算故未開列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十一)

債 款 名 稱		一 短期借款	
債 款 橋 者	北京交通銀行向大成銀行代借		
訂 借 日 期	十年八月二十六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折 扣 及 經理費			
用 途	賄付公債基金		
期 限	四個月(分三次)		
利 率	月息一分七厘		
每 次 到 期 期 限	十年十月十一月十二月每月底之二十六日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全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三次		
金 每 次 到 期 日期	十年十月十一月十二月每月底之二十六日		
消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全上		
償 自 由 日 止 起	自十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止		
分 已 十 年 本 月 累 賓			
期 本年十二月底	銀元二十五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十年八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二月二十六日止應付四個月利息已付清		
抵 押 搞 保	龍煙鐵礦公司股銀五十萬元 大連船業公司股銀三十萬元		
備 考	該款係於十年八月二十六日交通部龍煙股銀五十萬元此款由行代向大成銀行借用合用期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應還本息八萬八千五百元十一月二十六日應還本息八萬二千八百九十九元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應還本息九萬一千五百三十九元已於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完全到期歸還本息一萬七千元已於十一年一月付清外因本公司未償償還該行要求增加抵押品安瀝瀝即將郁有茂通股三十二萬元另發行鈔票抵押至十一年六月五日交行鈔票該款由參行保匯業已代向他行抵押款項歸還本息一萬三千五百元是後經業者轉移於交通銀行至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由國安通銀行總督處辦此款於辛亥年前滙路局存款內列記于過期利息並另立帳目現在該行尚未承認其鈔票利息未知將來如何核算尚未開列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十二)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交通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四月十六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教育經費
期 限	四個月分四次
利 率	月息一分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自十年五月起至八月止分四個月歸還日期未定
每 次 付 息 日 期	全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四次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自十年五月起至八月止分四個月歸還日期未定
每 次 付 息 日 期	全上
至 何 日 止	自十年五月起至八月止
已 三 年 還 年 十二 月 本 額	銀元五萬元
未 三 年 還 年 十二 月 本 額	銀元五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五萬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十年五月起至八月止每期付三千二百五十五元
抵 押 擔 保	該借款係於十年四月十六日由該行借出商訂自十年五月起分四個月歸還每月還本二萬五千元其十年五六兩月各應還之本金二萬五千元當已付清利息未付其餘本金五萬元及由借款日起之利息未經償付本公司於十年六月二十二日函請該行總管理處於辛亥年前由該行存款內劃抵至過期利息并請該行在行尚未承認其過期利息未知詳來如何樣減故未開列
備 考	

部欠賠路債款分表(十四)

債款名稱	國藩路欠賠行政公署保惠款		
債權者	晉省行政公署		
訂借日期			
借款總額	庫銀十四萬三千七百五十二兩八錢零二厘七毫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國改回國藩路應還該路所收改省行政公署保惠款		
利率			
利息	每天利期日期		
還本付息日期	每天付款日期		
本分期還本次數			
金額到期日期			
清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期至自何日起			
表十三年十二月止起			
表十二年十二月止起			
應還未還本額	庫銀八千五百一十七兩八錢五分二厘		
應付未付利息	庫銀五萬八千二百二十兩四錢五分零七毫		
抵押擔保			
備考	貯前項保惠款小銀十四萬三千七百五十二兩八錢零二厘七毫予民國二年五月由都發四萬兩及應扣法銀減去本款存款四萬五千五百二十二兩八錢五分二厘作抵押款余款如右數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五)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借 款 人 者	天津交通銀行
債 權 人 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九月十五日
貸 款 總 額	銀元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撥交直隸省銀行轉撥財政部	期 限	十個月
利 率	月息一分八厘	利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期 限	全上	還 本 付 息 期 限	十年十二月十一日、十二月三日、四月、五月、六月、七月、八月之十六日
分 期 清 償	八次	分 期 還 本 數	每年十二月十一日、二月三日、四月、五月、六月、七月、八月之十六日
期 限 至 自 何 日 止 起	已上三月二十日	期 限 至 自 何 日 止 起	十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至十一年七月十六日止
期 限 還 本 付 息 額	銀元一萬二千五百元	期 限 還 本 付 息 額	銀元一萬二千五百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八萬七千五百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十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至十一年六月底止應付銀元一萬零一百二十七元五角
抵 押 擔 保	京綫路擴寬事業債務十五萬元	備 考	該款係於十年九月十五日麥頭部以上押品由津浦路局担保向該行借得十月月初起分期還本一萬二千五百元利隨本減除於十年十二月十五日由津浦路局代付第一期本金一萬零五百元及其利息共一萬七千九百元外第二期以後應還本息分文未付至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由都商辦公處行總理處於辛亥年前路擴寬內劉振現在該行的承認至過期利息未知將來如何解救故未開列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十六)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九年十二月六日
借款總額	銀元三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撥還北方公司二十萬元借款
期限	原訂三個月後展至十年十二月六日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年十二月六日止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清金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十年十二月六日止
分期償債	
期	至自
已十 未三 年十二 月還本 額底	何何 日日 止起
	銀元三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年十二月六日到期止之利息已付清
抵押擔保	指定以本部應得十年分交還銀行股息作抵押
備考	該款係於九年十二月六日參照部以本部八厘實業公債七十五萬元向該行借用三個月期至十年三月六日到期又先後兩次展期六個月嗣因上項公債經審查取消由該行將標押品公債如數抽回改以本部應得十年分交還銀行股息作抵押至十年十二月六日到期其到期利息已由該行列支部賬十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由該行函請交通銀行總經理處於辛亥年前都路實存款內劃平過期利息並請另議核減現在該行尚未承認至過利息未知將來如何核算故未開列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十七)

債 貸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權 者	北京中國交通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債 貸 款 總 額	銀元六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港付漢粵川鐵路借款本息
期 限	五個月零二日
利 利 率	月息一分二厘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全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三次
清 金 額	每天到期日期
償 償 期 限	十四年三月至五月每月月初
償 償 期 限	每次付款日期
償 償 期 限	全上
償 償 期 限	自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未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六十萬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十四年一月二十二日及該期內利息
抵 押 擔 保	前麥中行保管之湖廣動發債票面額二十萬零一千六百四十磅
備 備	該款請自十四年三月底起分三個月平均歸還即三月底還二十萬元四月底還二十萬元其餘二十萬元連同利息一律於五月底還清
考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十八)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借 款 者	北資金城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三年四月十六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二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理費	鑄造天津中興實業銀行借款
期 用 途	鑄造六個月後展期六個月
利 率	月息一分四厘
每 次 到 期 期	十四年四月十六日
每 次 付 款 期	全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一次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十次
清 分 期	每次到期日期
償 期	十四年四月末日
應 應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未 還 本 額	全上
未 付 利 息	每年十二月底之利息已付清
抵 押 擔 保	泰源銀行股票六十萬元及鑄造實業股份二十萬元
備	合同訂明每三個月付息一次借款內所資本由銀行代取儲備到期歸還借款本息之用
考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九)

償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金城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二年七月十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八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續付北京五萬商業銀行借款		
用 途			
期 限	原訂六個月復先後展期六個月三次		
利 利 率	月息一分三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四年七月十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十四年七月十日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一次		
分 期 數	分期還本次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四年七月十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十四年七月十日		
至 何 日 止 起			
未 三 年 還 年 本 月 額底	已十 還年十二 本月額底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八萬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結至十二年十二月底止之利息已付清		
抵 押 擔 保	七年長期公債二十萬元		
備 考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農商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二年十月一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六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還該行舊債餘本息二萬七千五百四十二元四角八分餘款憑付中國實業津行借款本息
期 限	原訂七個月隨續展至十四年五月四日
利 率	原訂月息一分七厘後改一分五厘
息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五月四日
還 本 金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清 償 期 限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未 付 利 息	每期到期日期 十四年五月四日
未 付 利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未 付 利 息	至自何日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 付 利 息	至自何日起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 付 利 息	銀元二萬元
未 付 利 息	銀元四萬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十二年四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五千四百元
抵 押 擔 保	京漢京綏津浦支付券一千零零九十五元八十五元京漢短債券二萬元由故部關二批兌換券九千二百六十六元京綏擴充營業債券四萬元
備 備	該款原以支付券上數並京漢短債券四萬元作抵押月息一分七厘屆到期無款償還時則將定期債券至十二月底到期的面額以二萬元轉往往來賬十三年三月由押品京漢債券中餘二萬元抵補
考	債券上數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一)

償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天津中國交通銀行中華保商北洋商業英陸七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十二月十九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一百七十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七元一角一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撥還本部發行短期債券及商業銀行借款本息
期 限	一年
利 率	月息一分六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全上
本 金 清 償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一末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年到期日期十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至 何 日 止	每年十二月二十日止
已 還 未 還	銀元五十萬零八千七百七十四元四角四分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一百二十萬〇五千二百一十二元六角七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一百二十萬〇五千二百一十二元六角七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七十萬〇六百三十六元〇八分
抵 押 擔 保	京綵緞包頭鐵公債六十七萬元交通銀行股票十萬〇五千元渤海股票十三萬九千元交通部短期債券五十九萬四千七百八十元〇九角五分
備 考	此係應還本部發行短期債券及商業銀行借款等本息總數一百七十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七元一角一分其由還事務局發付債權各該行將已劃還各款之抵品京綵緞包頭鐵公債九十一萬元交行股銀十萬零五千多元澳當票十三萬九千元交通部短期債券九十二萬四千二百二十三元三角八分扣押作抵此外尚欠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七元一角一分開列各款為一項計算會於十二年八月釐先還中字萬兩及保商之一部分其本金五十五萬〇八千七百七十四元四角四分及其利息仲商並拍賣品京綵緞包頭鐵公債二十五萬元交通部短期債券六十七張計欠還額三十二萬九千四百四十二元四角三分惟惟該款係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開具抵質收據於是日起息歸還客該行及北京匯口濟南各銀行公會紛紛向利部以上項扭保商該兩路借款公司司開具未能按照合同條款修改正大餘和係比價糾紛清後分年依此項所借款項未解決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二)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緊急大中商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十二月九日
債 款 總 額	九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撥還四川路股由川路代表胡璇等領收并充川贛各生留學經費
期 限	六個月(分六次)
利 率	月息一分八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一年一月二日三月四日五月六日每月之九日
息 每 天 付 款 日 期	全上
還 本 分 期 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年一月二日三月四日五月六月每月之九日
清 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期 分 未 還 本 額	自十一年一月九日起至十一年六月九日止
期 分 已 還 本 額	自十一年一月九日起至十一年六月九日止
期 分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二萬元
期 分 已 還 本 額	銀元八萬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二萬零四百八十元
抵 押 擔 保	真經橫充營業債務十八萬元
備 考	此款訂明扣滿一個月並第十二三兩月各還一萬元滿四五六個月各還二萬元業已完全到期餘於十二年二月十四日將結至十二年二月九日止之利息付清又於十二年六月十三日還本一萬元外結至十三年二月底止應付利息一萬七千六百四十元復於二月二日付息五千元六月五日又付息八千元其餘本息悉准該行催還均由交通部函告呈報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三)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商業銀行
訂借日期	十年七月二十六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二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撥付內債基金在政項下留學費東路技術部經費及交通部經費等款
期限	四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批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分償期	
至何日止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本額底	銀元十萬零七千四百二十八元零七分
未十三年十二月本額底	銀元一萬二千五百七十一元九角三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二千五百七十一元九角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之利息已付清
抵押擔保	
備考	<p>此款係依麥通緝以辦理金融公債二十萬元押借十二萬元因到期未還經轉行將押品金融公債折售抵清本息二萬二千零六十九元七角二分嗣於十二年四月十六日又撥五千元尚欠上款十二年八月追查該行所售押品價格較當時市價低落當向該行交涉追繳款至後該行核計尚欠該行二千二百元該行未經承認十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天津電訊局交由該行解部五千元該行收人電收往來摺內該行蒙生弊免匯款不允照件則抵還餘部以該行始近來函尙應還二萬六千七百餘元彼此數目相差過領案據三年半萬餘多自應各計贖此款仍應還向據提至借款如何轉借當身與該行直接洽辦十四年二三月間與該行溝商據辦汗計贖再付本息一萬七千餘元該行開來十三年底粘單共計減去本息一萬一千餘元餘以上年八月電改有款五千元劃還外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欠本息其如上數該行催還經部函有俟部款稍解還</p>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四)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上海葛絲乾蘭公司	
訂借日期	十二年一月四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三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每百元實收九十二元	
用期	一年	途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一月四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次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一月四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期至何時	日止	
已十 未三 年十二 月二十 日額	本月 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十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利息銀元七萬三千一百六十九元零八分	
抵押擔保	克按擴充營業債券七十五萬元	
備考	合同訂明申交申還餘額和三個月利息外自第四個月起每月利息由滬寧路局撥付到那後未能償還該款易所公因該所業已取消)一再催逼交通部請照原約展期一年該所未允願付利息滬寧路局已先後付至十二年十月份止又十一月之一部分計二百三十元零九角二分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一)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上海金業交易所
訂借日期	十年十二月五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每百元需收九十二元
用途	付上海正金銀行十年下半年鐵路借款利息
限期	原訂一年後先後展期一年三次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十二月九日
每次付息日期	十四年十二月九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十二月九日
每次付息日期	十四年十二月九日
分償期	自至何日 已十 年十二月 還本 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二年十二月底止之利息已付清
抵押擔保	京後摺充發業借款三十七萬元京銀紙包匯銀公債八萬元
備考	此係十年十二月五日押借九月麥收合同由申安申處預租三週月利息外自續四個月起每目由上海電局續付期限一年至十二年十二月九日到期時仍照原約先後展期三年至十四年十二月九日到期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二十六)

借款名稱	透支款
借 款 者	北京長商銀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九千五百三十四元零三分
折 扣 及 經理費	
用 途	撥付本部經費等款
期 限	
利 率	月息二分四厘
每 次 到 期 期 限	每次到期日期
每 次 付 款 期 限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期 限	每次到期日期
至 自 何 日 止 起	至何日止起
已 十 週 年 本 月 額 底	已十年本月底
未十三年十二月本月底	銀元九千五百三十四元零三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九千五百三十四元零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該款因部屬銀行和本款項目有不同此項存欠利息屬於計算因數日據大出入故未開列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七)

款名稱	透支
借 款 者	北京北洋保商銀行
借 日 期	十三年一月十日
款 總 額	銀元三萬三千八百五十二元八角八分
扣 及 經理費	
期 限	六個月
利 率	月息一分二厘五毫
每 到 期 日期	十三年七月十日
每 次 付 款 日期	同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一次
每 天 到 期 日 期	十三年七月十日
分 期 分 清 準 償 滙	
已十 至何 何年 月本 月底	自十 日起
未十三 年十二 月本 底	銀元三萬三千八百五十二元八角八分
應付未還本額	銀元三萬三千八百五十二元八角八分
抵 押 擔 保	京發鐵路支票二萬三千元
備 考	該據係十年二月間交通部以整理金額公債十一萬元作抵押向該行商定透支以七萬元為度三個月內因該行即將押品公債處分抵還借款二萬三千九百餘元部未承認此據行函請結果十二年四月由部賠償餘欠二萬餘元自十一年六月六二十一日起至年底止不計利息以作互相讓步之條件隨時至再至是年五月間又因部當審批以上項支付券作抵押向該行透支一萬元並無明限計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如上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八)

債 款 名 稱	邊支款
債 款 權 者	北京金融銀行
訂 借 日 期	銀元七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三角四分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七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三角四分
折 扣 及 經理費	前因撥付財政部執委及教育標準會並教育廳發行代債等款
用 途	月息一分四厘一分五厘不等
期 利 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期 期	每月息一分四厘一分五厘不等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金 分 期 每 次 到 期 期	每次到期日期
清 債 每 次 付 款 期	每次付款日期
債 分 期 未 十 二 未 年 本 領額	已十至每年本領額
償 儲 期 未 十 二 未 年 本 領額	逐年十二月本領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七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三角四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七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三角四分
抵 押 搞 保 存 單	銀元七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三角四分
備 考	該款于一九六八年七月間教育部以九六公信九萬元印花稅票七萬元託交通部介紹向該行申請撥款三千萬五千五百元三月期息一分五厘據該行不信任教育部改由交通部向該行邊支款品交存該行除十二年七月二十日東又十二年十月間中國還太平實業公司邊支款以原押存該公司之金融公債三萬八千二百五十五元七年三月期公債六千八百五十元鑑理六厘公債五十五百八十元委託銀行存單八千四百六十元抵向該行邊支款三萬二千元由該部撥給邊支款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其邊支上款以其押品內金融公債六厘公債中該并發行存單提取到期本金尚存上數至應付息數因部與該行往來款項目有不同難於計算故未開列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九)

債 款 名 稱	透支款
債 款 業 者	北京中原實業銀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領	銀元一千零五十三元八角四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前因暫付代財政部數款及教育經費等款
期 限	
利 利	奉 月息一分八厘
每 次 到 期 日期	
息 本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清 分 期	每次到期日期
償 金 額	每次付款日期
至 自 何 何 日 日 止 起	自至何日止起
期 已 十 未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截	年本月底
應 還 未 還 本 領	銀元一千零五十三元八角四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一千零九十三元八角四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該款因部份月份往來款項有不同配項存欠利息繫於計算因數日漸大出入故未開列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三十)

			償 款 名 稱	透支款
			債 權 者	北京商業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三年九月
債 款 總 領				銀元七千九百一十六元六角
折 扣 及 經理費				代財政部撥付國務院及各級政府經費等款
期 用 途				
利 利 限				月息一分四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付息行用				
金 分償清	分期還本次數			
期 未到期日期				
至 十 月 份	自 何 日 止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	還 本 額			銀元七千九百一十六元六角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七千九百一十六元六角
應付未付利息				京漢短期債券中盤票一萬元
抵 押 擔 保				十三年九月間交通部因需徵商定以上項債務作抵押向該行透支八千元計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透支上
備				至應付利息由該行在來款日有不同難以計算尚數目無大出入故未開列
考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三十一)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北京新寧銀行		
訂借日期	十年六月二十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千零二十三元七角一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	期	限	途
利	利	奉	前田凌付本都新豐等款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六個月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日息一分二厘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清償金	每次到期日期	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期	每次付款日期	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分	至何日止起		
期	已至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千元	
應還未還本額	未至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二十三元七角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一百八十三元三角九分		
抵押擔保	此係十年六月二十二日交通部總理行訂定契約往來透支以五萬元為限持至十二年十二月底計透支五千元歸於十三年二月償還三千元六月償還二千元以後未續行往來尚欠本金及借款利息共如上數		
備考			

部欠贖路債款說明書

前清末造國人怖於外債之束縛競以收回利權自辦鐵路爲唱導川湘蘇浙鄂汴（洛潼）晋（同蒲）皖各省商辦鐵路公司接踵而起第以事屬創舉籌劃難周需款過鉅措集維艱試行未及十年糜款已數千萬除蘇浙兩省尙築有滬楓楓杭甬曹數百里鐵路外其他各路類多虛擲鉅金而成績甚渺民國成立後交通部以各省商路成功無望糾紛日滋而全國幹綫之規劃急不容緩勢難坐視乃決定統一全國路政收贖各省商路爲國有計先後收贖者有川湘蘇浙鄂皖同蒲洛潼八路分別發給証券擔負債款訂期償還嗣以部款支絀未能悉數按期支付結至十三年底止積欠總數計達銀元三千五百七十萬零九千七百六十一元四角三分茲就其債目列爲分表十五並就所贖各路債款依序說明如次

（一）川路直接用款及間接用款（詳見分表一至二）

商辦之川路起自成都達於漢口初爲官辦至光緒三十二年改爲商辦嗣因路綫過長山川險阻工艱費鉅民辦難期歲事乃于民國元年十一月由交通部與

四川川漢鐵路公司代表劉聲元等議定合約七條凡直接間接用於路工之款均由交通部給予定期債票年息六釐其直接用於工程之款計銀元九百七十五萬四千五百六十元零五角七分二釐自民國三年年底起分十年攤還間接用於工程之款如股息薪工學費等計銀元九百十四萬五千六百六十九元二角二分八釐自民國十三年年底起分五年攤還至民國四年六月又議定詳細手續三條第一期已到期之本息除已付九十九萬七千元外虛存交通銀行計息自第二期起由部填給期票三十七紙雙方眼同交存交通銀行保管俟公司處分財產以後辦法經正式股東會公同決定報部立案一面指定有權領款之人經部核准卽行照付嗣因該公司未將處分財產辦法決定報部且因部款支絀故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所有應付本息均未照撥祇陸續墊付該省賑款等七十九萬三千元連已付第一期之款共計已還一百七十九萬元惟此數當時未分別本息各若干茲為便利起見作為付還直接用款本息計算計尙欠直接用款本金七百九十六萬四千五百六十元零五角七分二釐利息三百二十一萬九千五百六十二元五角八分六釐又間接用款本金九百十四萬五千六百六

十九元二角二分八釐利息六百零三萬六千一百四十一元六角八分三釐

二二湘路甲乙兩項有期証券及湖南銀行借款（詳見分表三至五）

湘路係粵漢綫之一段原由美國合興公司借款承辦其時國人主收回自辦遂舉債收回路權改歸商辦惟商辦公司成立數年僅招股八百餘萬元路綫只修成長沙株洲百有餘里股款消耗頗鉅難以覈期竣事乃於民國二年由交通部與湖南粵漢鐵路公司代表陳文璋等議定合約二十條將商股分甲乙兩項以商股房股租股薪股作為甲項計四百四十萬元自民國二年九月至五年三月分八期攤還以米鹽公股（賑糶米捐鹽斤配銷捐）作為乙項計四百七十二萬二千六百元自民國五年九月至十六年三月分二十四期攤還年息六釐計息每期應還之數由交通部先期給與有期証券以憑支取如交通部財政充裕可提前一次或數次還清至民國五年乙項証券已屆還半付息之期交通部以部款艱窘復與商定將年限展長改為自民國五年九月至二十八年九月仍分二十四期攤還復以部款支紓無可騰挪到期本息積欠頗多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甲項証券本金二萬五千八百六十五元利息六千一百八十九元一角

又乙項証券本金四百十九萬四千五百五十元利息六十七萬三千六百八十五元七角二分此外尚有湘路欠湖南銀行借款係湘路公司向湖南財政司借用者計長平銀六十四萬一千一百九十八兩八錢九分七釐按照接收湘路合約應由交通部擔任歸還計至二年九月底接收之日止又應付利息銀三萬一千二百零一兩九錢共計應還本息長平銀六十七萬二千四百兩零零七錢九分七釐此項債權後由湖南財政司轉移於湖南銀行歷經函索因部款支紓分文未償又湖南省請撥還二年以後遞加之利息交通部未予承認故未計入

(三)蘇路股款有期証券(詳見分表六)

蘇省鐵路原訂借款興築因蘇省紳商力爭拒欵廢約自行招股商辦故所訂滬杭甬鐵路借款合同擱置未行至民國二年公司因籌欵困難始請收歸國有遂於六月十二日由蘇省鐵路公司代表楊廷棟與交通部訂立合約十三條將路線讓歸國有由交通部直轄所有正股本息計四百六十八萬三千零五十元零七角二分部允如數歸還換給有期証券自民國三年至民國七年勻分十五期攤還但因財政上之情形亦得提前歸還未還清之股本仍照公司原定股息數

目計算於攤還股本時一併照付所有第一期至第十四期本息或由滬杭甬借款存項內或由交通部在他處騰挪勉強付清惟第十五期本息因部款竭蹶至今尚未撥付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三十一萬二千二百五十元零七角二分又欠息十萬零二千零零一元九角

(四) 浙路股款有期証券及浙路公債(詳見分表七至八)

浙江鐵路原與蘇路一併議定借款興築因浙江省紳商亦力爭拒款招股商辦故所訂滬杭甬鐵路借款擱置未行至民國三年因商辦公司經濟竭蹶難於維持懇請收歸國有派代表虞和德等與交通部議定合約十三條將路線讓歸國有由交通部直轄股本一千零五十八萬七千六百六十九元九角三分六厘自民國三年十月十日起四年內分十二期攤還如財政充裕時得提前歸還先由部換給有期証券未還清之股本仍照公司原定數目計算於付還股本時一併付給所有第十一期以前本息或由滬杭甬借款存項內或由交通部在他處騰挪勉強付訖惟第十二期本息因部款竭蹶至今尚未撥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八十八萬零五百四十二元三角八分又欠息六萬一千六百三十七元

九角二分此外尚有浙路所欠公債係浙路未收歸國有以前所發行者按照接收合約應由部擔負計銀元五十六萬零三百元此項公債自民國四年起至八年止每月均有到期之數交通部為便利起見於陰曆甲寅年年底開始發付彙總發給一年之本息歷年均如此辦理惟自民國八年起因部款支絀未能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尚欠本金二十萬零六千六百零四元又欠息二萬三千二百四十三元二角

(五)鄂路官招商股有期証券及米厘公股(詳見分表九至十)

鄂路債款有官招商股有期証券及米厘公股兩種民國四年交通部以漢粵川鐵路已收歸國有川湘兩省商辦股款業經次第清厘擬定辦法其鄂境之川漢粵漢兩線雖未經組織公司且未曾興工建築情形與兩省不同然各種款項亦應分別清厘俾資結束擬定將鄂省股款分為(一)官招商股(附川漢彩票股)(二)商招商股(三)賑糶捐三種除商招商股向由該省鐵路協會士紳經營應仍由原經手士紳自行清理外其官招商股(附川漢彩票股)實係用於鐵路者由部歸還其非辦路所用者應行剔去不歸交通部負担由股東自向湖北官錢

局清理後經詳細查核應由部歸還者計銀元四十萬零四千四百四十九元二角八分應由湖北官錢局認還者計銀元十四萬三千五百一十元零七角二分遂發給鄂路官招商股有期証券自民國四年七月一日起五個年內勻分十期歸還除第一期無息外其餘各期均付週息六厘所有本息每一元由交通部攤還七角三分八厘一毫交通部應攤還之本息已付至七年上半年止自七年下半年起之本息因款純尚未付還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本金十五萬五千七百七十九元七角一分二厘又欠息三萬六千四百元零零四角四分其賑糶捐一項原係湘鄂米捐用於粵漢贛路及川漢粵漢兩路經費者共八十餘萬兩折合銀元一百十五萬餘元由交通部以民國元年六厘公債票如數撥付財政部專案存儲永爲湖北公共事業之用至民國六年間鄂省官紳請追認鐵路用款協議至十一年始議定追認五十一萬餘元連同六年九月至十一年八月五年間三厘利息七萬六千餘元共五十八萬九千零二十一元四角作爲本金是爲鄂省米釐公股債款應自十二年八月至十九年八月八年内分期攤還按年息四釐半計息息隨本減惟因部款支純到期應付之本息只付三萬一千元餘

均未能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尚欠本金五十五萬八千零二十一元四角
又欠息四萬九千六百九十八元六角八分一釐

(六)洛潼路汴省行政公署鹽股(詳見分表十一)

因隴海鐵路借款成立故將河南省內洛陽至潼關商辦鐵路收歸國有歸併隴
海鐵路辦理所有商股已由交通部發還尚有鹽股計汴平銀三十萬兩應撥歸
汴省行政公署惟因部款支絀未能即時撥還只於民國七年間撥付京鈔十萬
元折合汴平銀七萬兩其餘迄今未能撥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尚欠汴平銀
二十三萬兩

(七)同蒲路欠各商號借款及晉省行政公署畝捐暨保息款(詳見分表十二至
十四)

山西商辦同蒲鐵路因財政緊迫無法維持於民國二年由山西省議會議決讓
歸國有由該省都督民政長代表與交通部議定合約六條附件二十條所有股
款借款畝捐款保息款如確係直接間接用於鐵路者由交通部一概發還所有
股款本息已於民國四五兩年如數還清惟各商號借款計庫平銀七十二萬零

零六十七兩三錢七分畝捐欵庫平銀二十一萬八千七百八十三兩二錢一分八釐二保息欵庫平銀十四萬三千七百五十二兩三錢零二釐七因部款支繙未能一時發還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籌還者外計尙欠各商號借款庫平銀五十四萬零零五十兩零五錢三分又畝捐欵庫平銀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七兩五錢五分又保息欵庫平銀五萬八千二百二十四兩四錢五分

(八)皖路欠皖省行政公署墊款及包工姚新記款(詳見分表十五至十六)

安徽鐵路公司創辦數年用款二百餘萬兩僅成路工五十餘里因款項奇絀債務逼迫迭經該省行政官廳籌墊唯省庫亦甚困難無從挹注遂請收歸國有於民國三年三月由交通部與該公司代表議訂合約一條將股款及欠款確係直接屬於路工者由部擔任歸還所有股款計招股米股茶股三項共計一百零一萬餘元已由交通部於民國三年至六年分期發還唯皖省行政公署所墊規銀十萬零七千三百九十九兩零四錢四分七釐又銀元九萬五千二百十九元及應還包工姚新記規銀二萬兩因部款支繙只將墊款付還五萬元餘者均未發還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皖省行政公署墊款規銀十萬零七千三百九十九兩

四錢四分七釐又銀元四萬五千二百十九元包工姚新記規銀二萬兩
以上各路債款因各省幣制省各不同所欠銀款遂有庫平長平汴平及規銀之
差別其兌換銀元之價格時有變遷殊難比定茲編所列部欠賸路債款總額銀
元三千五百七十萬零九千七百六十一元四角三分之數係依假定換率折合
銀元計算者也

部欠賸路債款分表 (一)

債 款 名 稱	川路直接用款		
債 權 者	前川路公司股東		
訂 借 口 期	民國元年十一月一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九百七十五萬四千五白六毫〇五角七分二厘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期 限	十年		
利 率	年息六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還 本 分 期	定期還本次數	每分十年共二期每年二期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償 價	自民國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起至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止		
期 限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二十三年十二月底	
應 還 本 額	銀元一百七十九萬元		
應 付 利 息	銀元七百九十六萬四千五百六十八毫〇五角七分二厘		
抵 押 物 保 備	民國四年六月五日委託新嘉坡川路代辦處收存川路原價倉約第四款關於該項之一部轉印詳細手續三年半終歸第一期到期之直接開接本島除田地已付過九十九萬七千元外其未還之本息即存委託銀行計定自第二二期起由新嘉坡川路代辦處收存委託銀行保管俟前川路公司處分併著後歸新嘉坡正式股東會存固同決定報部立契一面指定有權頒獎之人經海關准許行照付屬於民國六年十月起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川路代辦處新嘉坡川生華豐業並川路代辦處新嘉坡求新公司內撥付又由部先後發還一百零三萬三千元共計已還二百七十九萬元惟已還之數額若干付足若干當時並未分店茲因便利計算起見依假定作為付還川路直接川款之本金		
考			

部欠賸路債款分表(二)

債款名稱	川鐵開闢用款
債權者	前川路公司股東
訂借日期	民國元年十一月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九百十四萬五千六百六十九元二角二分八厘
折扣及經理費	因收購民有川路權證股息薪工津費等項之用
期 限	五年
利 率	利率年息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分期還本次數 匀分五年共五期每年一期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償債至何日止起	自民國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分期已十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九百十四萬五千六百六十九元二角二分八厘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百八十二萬九千一百三十三元八角四分五厘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十一期銀元六百零三萬六千一百四十一元六角八分三厘
抵押擔保	參看川路直接川款表備考欄
考	

部欠賸路債款分表(三)

債 款 名 稱	湘路印項有期證券		
債 權 者	前湘路公司股東		
訂 借 日 期	民國二年六月三日		
貸 款 總 額	銀元四百四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交通銀行印制證券費川銀元一萬二千二百三十七元五角 辦理中項證券費用銀元二萬二千一百一十五元七角三分二厘八毫		
期 限	三個年度		
利 率	年息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九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日
息 每 次 付 款 期 日期	同前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還 本 數	三個年度分八期		
金 額	每次到期日期	自二十二年九月三十日起至五年三月三十日止	
清 償 自 由 日 起	自二十三年九月三十日起至五年三月三十日止		
期 限 內 本 額 底 額	銀元四百三十七萬四千一百三十五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二萬五千八百六十五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民國五年三月三十日未應付未付之息六千一百八十九元一角零二厘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存此項有期證券之本息自二年九月三十日第二期開始起至五年三月三十日第八期止如數由滙豐保險公司通銀行償付迄至五年間交通銀行停止發兌後結付本息四百八十一萬零六百四十一元三角二分六厘 月滿時你該權限交通銀行由安達業行於部存京滬及換領經理金融處公債票項下轉付至丁年十二月底止持券人未將領取之數如上列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四)

	債款名稱	湘路乙項有期証券
債權者	萬能公司股東	
訂借日期	民國二年六月三日	
債款總額	銀元四百七十二萬二千六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交通銀行經理乙項証券用費銀元七千四百十四元四角八分二厘九毫	
用途	因收購民有船路資還來購公股之用	
期限	二十四年	
利率	年息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九月三十日	
利息		
每次付款日期	九月三十日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分二十四年共二十四期每年一期	
本金		
每次到期日期	九月三十日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九月三十日	
分期		
至何日止起	自民國五年九月三十日起至二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	
還本額度	銀元五十二萬八千零五十元	
未還本額度	銀元四百十九萬四千五百五十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二十四萬二千九百二十五元	
應付未付利息	自民國七年九月三十日起至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止應付未付第三期之利息一部分及第四期至第九期之利息其計銀元六十七萬三千六百八十五元七角二分	
抵押擔保	此款原定十六年還清民國五年因部庫銀至九月即屆還本付息之期恐不能照原約履行先期由部派員赴湘與湘官紳協議遂於五年四月十六日續訂條件延長還期截至十二年九月底止第一二兩期業已還清並付第二期本息之一部分	
備考		

部欠賠路債款分表 (五)

債 款 名 稱	湘路欠湖南銀行債款		
債 權 者	湖南銀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長平銀六十七萬二千四百兩七錢九分七厘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因收賑民有湘路代該路漕運積欠之款		
期 限			
利 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付款日期			
至 何 日 止 起			
還 本 額底 期 末 十二 月 底	長平銀六十七萬二千四百兩七錢九分七厘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前項長平銀六十七萬二千四百兩七錢九分七厘係本息合併之數至該款本銀六十四萬一千二百九十八兩八錢九分七厘係麥通都接收前湘路公司清算册內該公司所欠湘財資司之款該路收歸國有此項債權又由湖南財政司轉移於湖南銀行歷經交通部商財資司於欠款內核還未能照辦文利息銀三萬一千二百零二巨額未承認至民國二年九月底麥通都接收日止之數又屬經開常來函催索此項欠款追加之息為數甚		

部欠賸路債款分表(六)

債 款 名 稱	鐵路股款有期証券		
債 權 者	前鐵路公司股東		
訂 借 日 期	民國二年六月十二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四百六十八萬三千零五十五零七角三分		
折 扣 及 經理費			
用 途	因收購民有蘇故換回該路股票之用		
期 限	五年	五個年度	
利 率	奉	年息七厘	
每 次 到 期 期 限	一月一日	五月一日	九月一日
息 每 次 付 款 期 限	同前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金 本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分期還本次數	匀分五年共十五期每年三期	
每 次 到 期 期 限	一月一日	五月一日	九月一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前		
期 限	至何日止	自民國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七年九月一日止	
還 本 月 份	巴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四百三十七萬零八百元	
未 上 三 年 十 二 月 底	銀元三十二萬二千二百五十元零七角三分		
應 還 本 額		銀元三十二萬二千二百五十元零七角三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民國七年九月一日末期利息銀元十萬零二千零一元九角		
抵 押 摆 保			
備 考	祇有第十五期本息尚未付清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七

債 款 名 稱	浙幣股款有獎證券		
債 權 者	前浙路公司股東		
訂 借 日 期	民國三年四月十一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二千零五十八萬七千六百六十九元九角三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因收購民有浙路換回該路股票之用		
利 期	四個年度		
利 率	年息七厘		
每 次 到 期 期 限	十月十日 二月十日 六月十日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前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勻分四年共十二期每年二期		
清 每 次 到 期 期 限	十月十日 二月十日 六月十日		
債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前		
償 自 何 何 日 止 起	自民國三年十月十日起至七年六月十日止		
分 已十三年十二月 期 未還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百七十萬零七千一百二十七元五角五分 銀元八十八萬零五百四十二元三角八分		
應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八十八萬零五百四十二元三角八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民國七年六月十日未付利急銀元六萬一千六百三十七元九角三分		
抵 押 擔 保			
備 稿	祇有第十二期本息未經付過		
考			

原

书

缺

页

九
分表(九) 欠墳路債券

債款名稱	鄂路官招商有限公司		
債權者	前鄂路公司股東		
訂借日期	民國四年一月十日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萬零四千四百四十九元二角八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收購鄂路發還官招商股之川		
期限	五年		
利率	年息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前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勻分五年共十期每半年一期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前		
清償期			
至何日止起	自民國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已三年十二月底還本額	銀元二十四萬八千六百六十九元五角六分八厘		
未三年十二月底還本額	銀元十五萬五千七百七十九元七角二分二厘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十五萬五千七百七十九元七角二分二厘		
應付未付利息	自民國七年十二月三十日起至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共四期利息三萬六千四百零零四角四分		
抵押擔保	自即日起至第十期之本息均未發還		
備考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十)

債 款 名 稱	鄂贖米庫公股
債 權 者	前鄂路公司股東
訂 借 日 期	民國十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五十八萬九千零二十二元四角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因收贖鄂路發還該路米庫公股
期 限	八年
利 率	年息四厘半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八月三十一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前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分八年共八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本年八月三十一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前
至 何 日 止	自民國十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至十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額 底	銀元三萬二千元
期 分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五十五萬八千零二十二元四角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十二萬六千二百五十五元三角五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民國十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至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每二周期應付未付之利息銀元四萬九千六百九十八元六角八分一厘
抵 押 擔 保	查上項本金額係該路民國六年開原義謙款銀元五十一萬二千一百一十二元五角二分於十一年八月由安陸縣與鄂省官紳協議訂定自六年九月一日起至十一年八月止長年三厘息計五年欠息七萬六千八百二十八元八角八分計本息五十八萬九千零二十二元四角淨按長年四厘半計八年期滿每年一次息隨本減
備 考	

部欠賸路債款分表(十一)

債 款 名 稱	洛陽鐵設款	
債 權 者	豫省行政公署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洋銀三十萬兩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收購洛陽鐵設之鐵股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金 本 清 償 期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天到期日期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抵 押 擔 保	至自 何 日止 期	由自 何 日起 期
備 考	此係交通部收回洛陽鐵設豫省之鐵股合於七年十一月由部撥還豫省三十萬元合洋銀七萬兩由豫省督辦 長陳善開具領	

部欠賄路債款分表(十二)

貸 款 名 稱	同蒲路各商號借款									
債 權 者	各商號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原小銀七十二萬零六十七兩三錢七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因收歸同蒲路撥還該路各商號借款									
期 限										
利 利 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息 率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分 期	還本付息日期									
清 償 金 額	每次付款日期									
償 付 日 期	至日	何日	付日	何日	止日					
應 付 利 息	未付利	未付利	未付利	未付利	未付利					
抵 押 擔 保	五分	五分	五分	五分	五分	上項已還原小銀數係於民國七年六月間由都撥還四分之一當時合庫銀二十六萬八千三百四十一元六角				
備 考										

原

书

缺

页

部欠賸路債款分表(十四)

債 款 名 稱	國清路欠督省行政公署保急款	
債 權 者	督省行政公署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庫平銀十四萬二千七百五十二兩三錢零二厘七毫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因收向同蒲路應還該路所收督省行政公署保急款	
期 限		
利 率	利	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金	每次付款日期	
清 償 期 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 付 額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償 付 額	已十二年十二月日起	未十三年十二月止
償 付 額	庫平銀八萬五千五百二十七兩八錢五分二厘	庫平銀五萬八千二百二十四兩四錢五分零七毫
應 還 本 額	庫平銀八萬五千五百二十七兩八錢五分二厘	庫平銀五萬八千二百二十四兩四錢五分零七毫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資前項額庫平銀十四萬二千七百五十二兩三錢零二厘七毫業于民國二年五月由部撥還四萬兩及應扣去該路公司未交存款四萬五千五百二十七兩八錢五分二厘作抵外尚欠本息如右數	
備 考		

部欠賄路債款分表(十五)

債 款 名 稱	得 償 鐵路欠賄省行政公署債款
債 權 者	該省行政公署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圓十萬零七千三百九十四錢四分七厘 銀元五十五百九十九元零零六厘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期 限	因該路欠賄省行政公署代該路難還洋行及公司經費之款
利 利 率	
息 每次到 日期	
還 本 付 息 用 途	
本 分 期 金 消 費 貸 借 額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自 何 日 止 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 還本月底 銀元五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圓十萬零七千三百九十四錢四分七厘 銀元五十五百九十九元零零六厘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部欠賸路債款分表(十六)

債款名稱	皖路欠包工號新記款				
債權者	姚新記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銀二萬兩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因收賣皖路還該路所欠包工款				
限期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金額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期 分	至自	何何	日日	止起	
未十三	已十	遲年	本月	年底	
還未	還本	本月	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銀二萬兩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第三編
各路債款

各路債款總說明書

交通四政以路政爲最要交通債款亦以路政爲最鉅路政債款爲數至繁性質殊異茲爲便利說明起見分爲各路外債各路內債各路料債三種凡由各外國銀行公司承借或經理發行之債款及交付外國政府之國庫券均爲各路外債由本國銀行公司承借或經理發行之債款爲各路內債其已成各路購用中外商號之車輛鐵軌機械枕木及其他須用材料而未能償付價款或僅償還一部而餘額積欠未清者爲各路料債三債之中外債爲急蓋我國主要鐵路除京綏外其興辦費用大率均仰給于外債故其債額之鉅關係之重在交通債款中實爲首屈一指原夫鐵路公債之募集於他國各國間固不乏其例然彼但不過經濟上之交易耳固不含有何種政治性質亦絕不受何種干涉及限制也我國則不然舉凡用人行政管理經營諸大端無一不受全部或一部之限制總工程師之任用會計主任之推荐或洋賬房之設立建築各項工程之監督指揮鐵路財產及進款之提充擔保以及材料供給之優先權等各路借款合同中蓋無一不備其尤甚者滬甯廣九正太道

清諸約並訂明借款期內由債權者代管行車且分配餘利二成箇制束縛無所不用其極故借款之鐵路雖與外人在中國境內所建築之鐵路如日本之于南滿前俄帝國之于中東法國之于滇越強取豪奪喧賓而奪主者有別然其中實均含有擴充經濟勢力範圍之意味固亦無可諱言也當歐戰終了巴黎和會開始之際債權人中英公司代表梅爾思等以借款償付愆期爲口實倡爲鐵路共管之說一時反對之聲沸於全國其後此種宣傳幸已無形消滅然綑繆未雨宜防患於未然整理之圖實有不容稍緩者也至交付外國政府之國庫證券則僅膠濟鐵路四千萬元國庫券一宗然其關係國際信用則較他項借款爲尤重以上外國借款綜計四萬一百五十餘萬元國庫證券四千萬元合計四萬四千一百五十餘萬元占交通借款總數五分之三以上此各路外債之大要也路政內債始于前清光緒三十四年發行之收贖京漢鐵路公債其時因京漢之比國銀公司借款條件煩苛管理不便且因其內幕有俄國關係存在之故致英人一再抗議多方要索遂訂定匯豐匯理兩銀行借款（以雜項稅款爲擔保）以償還比款收贖該路唯該路債額實達一萬二千七百四十萬佛郎以前項借款抵充仍不敷三千三百餘萬佛郎乃舉辦京

漢贖路公債以足其數此項公債由交通銀行經理交由英國敦菲色爾公司日本橫濱正金銀行及內國各銀行等分別包售全數發行嗣均依約定期限全數還清其後民國三年發行京綏鐵路第一次短期債券三十萬元實募得四十三萬三千八百五十元四年一月發行京漢鐵路推廣營業債券一百五十萬元及隴海鐵路短期債款券五百萬元均全數募齊四年六月發行京綏鐵路第二次短期債券一百萬元實募得一百五十三萬三千七百元五年六月發行京綏鐵路第三次短期債券一百萬元實募得一百四十二萬一百五十元亦均依約撥付全數清償故其時交通內債之信用極為鞏固自此而後路款日絀京漢津浦京綏三路之支付券京綏續發之短期債券等類未能按期照付發行債券遂感困難各路維持費用乃不能不仰給於各銀行之短期借款及透支款日積月累寢成鉅數綜計各路所欠支付券債券等債款約六百七十餘萬而各項借款乃達一千八百三十餘萬綜計二千五百一十餘萬元此各路內債之大要也外債內債之外尚有一種之特殊債務厥為路政料債當路款充裕之時所購用材料均隨時或按期付款自無料債之可言頻年以來各路受時局之影響運費收入常遭扣截流動資金遂苦不足而所

需材料又復急不容緩乃將材料先行取用期償值於後日屆時無款支付遂成債款積年既久所欠料債遂亦爲路債之一大宗其所欠料債多屬於外國商行亦有屬諸中國商行者然債權者雖有國籍之不同而承受條件則大都遵照路章及與路局所互訂之規約辦理固無中外之別且外國商號攬售之材料時有轉購諸華商而中國商號攬售之材料亦恒有轉購於外國者性質無殊故不再爲分割以上料債均係屬於京奉京漢津浦京綏漢粵川五路者綜計四千二百六十餘萬元此路政料債之大要也茲就各路所欠外債內債料債總數製爲各路債款總表以舉其綱更就各項債款之性質及其內容製爲各路外債說明書一分表五十一各路內債說明書一分表五十七各路料債說明書一分表八十三以張其目其詳如表列

各路債款總表

類別	外債	內債	料債	合債	計
京奉鐵路	二六六零九二一八四		五零三、九九二八〇	二三二八九、零〇四、六四	
京漢鐵路	四五、九三八、七六三、九〇	二七四〇、九〇〇六三	二〇、六八一、九〇三、九〇	六八、五五一、四五八、四三	
津浦鐵路	五八、六九三、〇七三、三八	二五三七、三六三、〇〇	九、九三〇、八〇九、八九	七一、一五一、三四五、二七	
京綏鐵路	二五、〇〇四、三七八、〇〇	八、一六三、九四一、四三	一六、二九七、二四九、八八	三五、四六五、四六九、三一	
滬杭甬鐵路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五〇	四三、〇〇〇、一三一、〇〇	二九、〇〇〇、〇〇〇、一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四	
膠濟鐵路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正太鐵路	二、九六三、五七一、四三				
道清鐵路	六、九九三、六五〇、八八				
廣九鐵路	一、一、一五、一〇〇				
吉長鐵路	七〇〇〇〇、一〇〇				
四洮鐵路	三三、九〇一、五六三、六二				
隴海鐵路	八六、四七、二四、三〇				
漢粵川鐵路	五六、三四三、六二八、七四				
株欽及周襄鐵路	三、二三六、七三一、八四				
濱黑鐵路	九五七、一四二、八六				
甯湘鐵路	三、八三三、五八五、七一				

浦信鐵路	二、一五、一七、一五		
同成鐵路	一、三五七、六〇一、五五		
烟灘鐵路		五、一八九〇〇、〇〇	
株萍鐵路		七、一八〇四〇、六六	
合計	四一、五三、九六八、三〇		五、一八九〇〇、六六
總計	五〇九·五六七·〇六五·五一	四二、六三八、五六六、四七	七一八、〇四〇、六六
		五〇九、五六七、〇六五、五二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債款說明書 第三編 各路債款 總說明書

各路外債說明書

各路外債爲我國國有鐵路資金之主體占交通債款百分之七十三各路債款百分之八十六以上清末十年餘間訂借之款至繁極鉅惟其時歐美各國秩序安定資力充實故借款各公司均能按照承借數目發售債票款皆有著故路均有成京奉津浦瀘寧瀘杭甬吉長正太道清廣九湖廣（併入漢粵川）汴洛（併入隴海）等路借款合同均係自光緒二十四年至宣統三年所陸續訂定者也民國成立未久即值歐洲戰事發生世界各國之經濟狀況倏焉變遷所訂借款除四洮之四鄭借款京奉之唐榆雙軌借款因各有特殊情形已全數交款外大率均僅交付少數垫款其依照合同發行債票全額者可謂絕無株欽周襄濱黑寧湘浦信同成等路用去墊款二千餘萬而路工停擋無法進行糜歟廢事莫此爲甚綜計我國國有鐵路欠有外債者共十有九綫計已成之綫十二曰京奉曰京漢曰津浦曰京綏曰瀘寧曰瀘杭甬曰正太曰道清曰廣九曰吉長曰四洮曰膠濟未竣工之綫二曰隴海曰漢粵川豫定之綫五曰株欽周襄曰濱黑曰寧湘曰浦信曰同成此外吉會滿蒙欽

榆高徐順濟等路其墊款收付向由財政部經管沙興雲大兩路雖與英商寶林公司訂有借款合同并未交款則概置弗論焉各路外債綜合築路借款展緩借款贖路債款未成路墊款短期借款透支款各種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其總額已達銀元四萬四千一百七十五萬二千九百八十八元三角之鉅數茲就其債目列為分表五十有一并依路為序說明如次

(一)京奉鐵路

京奉鐵路外債計有三宗借諸英國中英公司者二借諸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者一均係築路借款茲分為三項說明之(一)京奉關內外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一)京奉鐵路係由枝枝節節而成實為我國最初創辦之鐵路前清光緒三年輪船招商局總辦唐景星以所探開平煤礦運道不通請由直督李鴻章奏准創辦唐山至胥各莊七英里鐵路五年輕便鐵路告成曳以驛馬七年工程師金達以驛馬牽挽不適於用始自造一小型機車以事牽引十一年李鴻章奏准組織開平鐵路公司十二年向西展築至蘆台改稱唐蘆鐵路十三年改組為中國鐵路公司增集資本十四年展築至天津改稱唐津鐵路十五年由唐山向東

展築至古治復改稱爲治津鐵路十七年李鴻章設北洋官鐵路局於山海關連接治津商路繼續東展十八年修至灤州十九年修至山海關關內告成二十年修至綏中二十二年統一全線路政收治津商路爲國有以胡燏棻爲督辦并展築津蘆(蘆溝橋)嗣以本路積欠各處欵項甚鉅且須籌築中後所至新民段鐵路及營口支路故於光緒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八九八年十月十日與英國中英公司訂立關內外鐵路借款合同舉借英金二百三十萬鎊九扣實收年息五釐期限四十五年以關內外各段鐵路財產及進款作爲擔保債票於一八九九年發行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除已還付者外計尙欠本金英金一百十五萬鎊(一)新奉段遼河以東路線借款(詳見分表一)前清光緒三十年日本因與俄國戰爭修築新民屯至奉天輕便鐵道以供軍運之用日俄媾和後我國與日本議定條款備價一百六十六萬元收回并將修築遼河以東路線所需款項向日本南滿鐵道會社籌借一半計日金三十二萬元於宣統元年七月初三日即西歷一九〇九年八月十八日訂立新奉段鐵路借款合同年息五釐九三扣交款期限十八年以遼河以東一段產業及進款爲擔保自借款交清

之日起每半年還本付息一次不得提前償還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還者外計尚欠日金五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元三十四錢（三）唐榆雙軌借款（詳見分表三）京奉路唐山至山海關一段近年因貨物運輸日臻發達就中開灤煤斤運額尤鉅亟須建築雙軌以應業務增進之需要故於民國十年四月二十二日對於英國中英公司簽認函約訂借英金五十萬鎊備付購買外洋材料之用又銀元二百萬元備付國內各項開支之用即於民國十年六月起每月在天津撥交銀元十六萬六千六百六十六元以撥滿二百萬元為度并在倫敦撥交英金五十萬鎊於撥交之日起按週年八釐計息每半年付息一次以京奉餘利除已作擔保品者外作為本借款優先抵押品定於民國十一年七月起每月至少撥還英金一萬鎊銀元五萬元至還清為止嗣因款項支絀展至十三年四月起按月償還按照展期辦法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應還英金二十一萬鎊銀元一百零五萬元實付英金十七萬鎊銀元八十五萬元計尚欠到期未付之款英金四萬鎊銀元二十萬元未到期英金三十四萬四千鎊銀元一百零五萬七千五百七十八元五角查京奉鐵路歷年財政狀況在民國十年以前每年進款約在二千

五百萬元左右盈餘在一千二百萬元以上自十一年以後因受時局影響路政未能統一進款盈餘之數頓形銳減十三年分進款祇一千七百萬元盈餘祇六百萬元左右以之充償還本路原借款到期本息及擴充改良費用已形竭蹶而政府仍復任意挪撥故亦積累頗深此後此項債款勢難如約籌付亟須另籌整理之方也

(二)京漢鐵路

京漢鐵路外債大別之分為二種一為贖路債款匯豐匯理銀行借款及正金銀行借款屬焉一為短期債款華比麥加利兩銀行之短期借款及透支款屬焉茲分為三項說明之(二)郵傳部匯豐匯理銀行借款(詳見分表四)京漢鐵路創始於前清光緒二十二年初採官款商股外債并用辦法擬由戶部撥官款一千萬兩南北洋撥存款三百萬兩另招商股七百萬兩募外債二千萬兩然商股一文未集官款復無把握最後乃不得不出於借債之一途二十四年督辦大臣盛宣懷與比國銀公司訂立借款合同及代辦行車合同舉借比金一萬一千二百五十萬佛郎三十年全線竣工翌年黃河鐵橋告成唯本路借款條件異常苛

刻總工程司及行車會計機務各首領均須聘用外人行車事務在借款期內應由比公司代辦且每年須以餘利二成酬勞前郵傳部以大權歸比動受牽制遂擬將路贖回以保權利然籌款困難雖經多方湊集不敷猶鉅乃於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十三日即西曆一九〇八年十月八日與匯豐匯理兩銀行訂立五百萬金鎊借款合同名曰振興實業借款以八成在歐洲償還比國借款以二成辦實業九四實收期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每年還本一次在第十五年以前年息五釐十五年以後年息四釐半以直鄂江浙四省鹽房煙酒等各種雜捐進款每年庫平銀四百二十五萬兩作爲担保按照借款合同每年應付之本息由交通部於所管實業餘利項下撥付與鐵路無涉惟此項借款因係贖回京漢鐵路之用故歷屆本息均由交通部飭令京漢鐵路在餘利項下照付惟歷年以來政府提用之款往往超過該路實在盈餘之數以致借款累積經濟狀況日益窘迫自十一年分起此項借款本息遂在擔保品鹽稅項下撥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該借款未到期本金三百五十萬鎊現在京漢鐵路進款日見減少政府提款有加無已平時營業之需每恃各銀行短期借款以資週轉所欠短期債款及料價

已達二千數百萬元無法清償決無擔負償還此項借款本息之能力故此項借款非另行設法整理不可也（一）正金銀行借款（詳見分表五）前清宣統三年郵傳部因京漢鐵路借用度支部官款急待歸還又因償付各路借款本息需款故向日本橫濱正金銀行借款日金一千萬元於宣統三年二月二十四日簽訂借款合同年息五釐實收九五期限二十五年自第十一年起還本分十五年還清以江蘇漕糧折價庫平銀一百萬兩為担保還本付息應由京漢進款除去匯豐匯理借款及京漢贖路公債本息外儘先撥付如不敷以他款補足合同簽字後銀行即將借款全數交清歷年本息即由交通部於京漢餘利項下撥付惟自民國十一年以後因京漢財政拮据萬分本息無力償付曾由交通部另行設法籌付本金一期利息二期自十二年起到期之本息至今尚未償還迭經債權人催償然因部路均無款騰挪實屬無法籌措故此項借款必須另籌整理之法（二）京漢欠各外國銀行短期借款（詳見分表六至九）京漢鐵路因經濟窘迫所有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往往無款開支即向外各銀行商借短期借款或臨時透支以資應付其欠麥加利華比兩銀行之借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

計欠麥加利銀行透支款銀元四萬八千二百十三元九角華比銀行短期借款英金一萬二千鎊銀元五十五萬二千五百五十元

(三) 津浦鐵路

津浦鐵路外債計有三宗均係築路借款第一次英德借款不敷路工之用乃訂續借款又以歐洲經濟變動之影響債票未能全數發行乃由中英公司及德華銀行墊款補充連貫而成故其性質無殊茲依次說明之（一）津浦鐵路原借款（詳見分表十至十二）前清光緒六年劉銘傳奏請建造清江浦經山東至北京鐵路十二年曾紀澤復奏北京至鎮江鐵路亟應興修是爲本路擬辦之始二十四年容閎建議募集資金一千萬兩修築津鎮鐵路不足之數擬借美款補充其時美國值美西戰爭之後無獨力坦承之力乃擬約同英商以英美財團名義承借英金五百五十萬鎊嗣因德法俄比等國紛紛反對德國反對尤烈乃於是年十月經總理衙門會同鐵路局奏准特派大員自立公司向英德兩國借款舉辦旋於二十五年四月由督辦大臣許景澄等與德國德華銀行英國匯豐銀行怡和洋行中英公司會訂津鎮借款草合同三十五條嗣種拳亂暫行擱置至

三十三年十二月初十日即西歷一九〇八年一月十三日始由外務部右侍郎梁敦彥與德華銀行及中英公司代表議定改津鎮爲津浦訂立借款合同二十四條舉借英金五百萬鎊德占百分之六十三英占百分之三十七年息五厘第一批債票三百萬鎊照九三扣交款第二批照售價扣留百分之五・五爲經理費期限爲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二十年間分四十次勻還以直隸山東兩省及江寧釐金局與江蘇淮安關等釐稅爲担保將來如因修改海關稅減免釐稅應先向銀行等商明務於新增海關稅內如數撥足補抵工程期內用英德工程司各一人完工後用歐籍總工程司一人債票於一九〇八年發行第一批一九〇九年發行第二批現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英國部分歷屆到期本息均已付訖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一百二十四萬八千七百五十鎊其德發部分利息已付至五年年底止自六年起因我國對德宣戰停止付款惟其中一部分債票爲中立及協約國人民所有者可隨時送由駐英使館經律師審查認爲有效後仍照常還本付息先由倫敦匯豐銀行代付再由津浦撥還至民國十三年中德互換照會德國交還債票一百三十萬零四百四十鎊中籤票五十三萬六千六

百四十鎊到期息票五十六萬一千二百五十六鎊十先令我國承認對於一九二四年十月一日以後到期債票各票按期照付以前過期者每年補付息票兩期中籤票一期惟中德換文以後此項規定辦法亦未履行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德國交回及匯豐代付者外計尚欠本金一百十四萬一千四百二十鎊又欠利息三十八萬七千四百四十三鎊其中積欠過期本金二十三萬六千九百四十鎊利息三十八萬七千四百四十三鎊查該路係於民國二年告成其年齡較之京奉京漢兩路尙屬幼稚其進款當然亦適於兩路路成以後種種設備均須趕速添補故每年擴充改良之款亦屬不貲且該路有水運競爭貨捐影響未能積極遞增又因借款期限頗短民國七年已屆開始還本之期所幸歐戰期內德發債票本息停止付款故英國部分本息尙能騰挪按期籌付然歷年以來既有上述種種原因又受時局影響政府復任意提款以致積欠之內外債款及料價等項已達二千五百餘萬元去年營業進款約及一千八百萬元爲該路進款歷年最多之數然除開支外盈餘僅七百萬元政府提用以及養路必須之費每年均超過盈餘之數故長江渡輪等項緊要工程以及其他緊急擴充事項均未

邊舉辦每月應付員役薪工及其他經常費用乃須特各銀行短期借款以事應付故該路所負各項外債均屬無力負擔唯有另籌整理耳（二津浦鐵路續借款（詳見分表十二至十三）前清宣統二年津浦工程尙未及半原借之款已將用罄遂於是年八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九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與德華銀行及中英公司訂立續借款合同續借英金四百八十萬鎊年息五釐折扣照售價扣除百分之五五爲經理費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二十年間勻分二十期償還以原借款擔保品之厘稅餘款及增收款作爲擔保債票於一九一〇年發行第一批三百萬鎊德發一百八十九萬鎊英發一百十一萬鎊第二批因歐洲經濟變動之影響未能繼續發行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英國部分歷屆到期本息均已付訖尙未到期之本金計英金八十八萬八千鎊其德國部分利息已付至五年年底止六年以後對德宣戰停止付款一切辦法均與原借款德發債票相同至十三年中德互換照會德國交回債票九十五萬鎊中簽票十七萬七千三百八十鎊我國承認各款亦與原借款德發債票同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德國交回及匯豐代付者外尙欠本金七十一萬二千七百二十鎊又欠利息

二十一萬一千九百七十七鎊十先令其中積欠過期本金十五萬零四百二十
鎊利息二十一萬一千九百七十七鎊十先令現在該路對於此項借款已屬無
力負擔其詳情已見原借款說明茲不復贅（三）德華銀行墊款（詳見分表
十四）民國元年津浦第一批續借款已用馨路工尙未完竣第二批債票未能
出售遂與中英公司訂借墊款三十萬鎊爲南段工程之用（該款現已全數還
清）又與德華銀行商定墊款辦法以備北段工程之急需由交款之日起按長
年七釐計息以津浦續借款未經售出之債票作抵由發售續借款債票進款內
扣還總計結至五年六月底止共欠墊款本息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
令四本土德華銀行以積欠過鉅屢次要求清還或先還若干交涉多時始由雙
方協定將截至五年六月止之年息統作爲本金自民國六年起至民國九年止
按季先行攤還三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土利息每半年撥付一
次於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簽訂憑函彼此承認五年下半年應付之利息
即由津浦如數撥付自六年起應付本息因對德宣戰停止截至十三年年底止
計欠本金英金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土又欠利息三十七萬

八千五百三十二鎊八先令五本士現在該路對於此項債款亦屬無力負擔其詳情已見原借款說明不贅述

(四)京綏鐵路

京綏鐵路爲以我國國款自行修造之路初未訂借一文之外債嗣以通至豐鎮無欵西展而路線短僻營業未能發達乃陸續訂借展線及修築枝路外債四宗茲分項說明之(二)東亞興業株式會社第一次借款(詳見分表十五)京綏創辦之始爲北京至張家口一段名爲京張鐵路前清光緒三十一年直隸總督袁世凱以京張鐵路關係西北邊防極爲重要奏准用官款修築其款以京奉關內外鐵路餘利撥充以詹天佑爲總工程司至宣統元年八月全路告竣路工備極艱鉅而費用反較他路爲節省且定期竣工毫無阻滯實爲我國自辦鐵路第一次之成功路工既竣乃由張家口繼續西展民國元年改名爲京綏鐵路四年七月通至豐鎮嗣以種種窒碍暫行停工七年因建築豐鎮以西幹線乃發行該路第五次借款債券四百萬元爾時因市面金融情形不佳銷售無多工款待用甚急遂以票面額三百五十萬元之借款債券向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抵借日

金三百萬元年息九厘期限五年第一年祇付利息第二年起每半年還本一次如到期不付即改爲月息九釐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均已到期唯祇付過日金八十萬元尚欠本金日金二百二十萬元又欠利息日金七十八萬零四百二十三元該路歷年以展築路線增備車輛進行太驟以致積欠債款及料價甚鉅而營業進款在民國九十年間每年不過五百萬元近年逐漸遞增始達八百萬元從前盈餘不足百萬近年始達二百萬元但每年所辦新工往往超過盈餘三倍之數十二年分支出則達一千四百萬元之譜現已積欠內外債款至三千數百萬元且期限甚短利率甚高故每月開支均係臨時向各銀行重息借貸以資週轉該路債款全部均非另籌整理不可也（二）東亞興業株式會社第二次借款（詳見分表十六）民國十年京綏鐵路通至綏遠因欲展築綏遠至包頭一段路線發行綏包公債五百萬元其時因金融緊迫銷售無多工款又待用甚急遂以此項公債票面額三百五十萬元向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抵借日金三百萬元年息一分期限四年第一年祇付利息第二年起每半年還本五十萬元如到期不付利率改爲月息九釐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均已到期未付

仍欠日金三百萬元又欠利息日金七十萬零一千四百五十五元（二）京綏展築東門枝路借款（詳見分表十七）民國十一年間中英煤礦公司請求京綏展築京門枝路直達該公司鑛區此項建築費即由該公司墊借遂於十一年六月十日訂立合同借款三十萬元年息一分五釐期限六年一年後可以全數還清或先還一部分自第二年至第六年每半年還本一次每次至少還洋三萬元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息均未付還仍欠本金銀元三十萬元又欠利息二萬二千五百元（四）比國營業公司包寧展線購料八釐國庫券（詳見分表十八）民國十一年交通部因欲展修包寧鐵路與比國營業公司訂立借款合同借英金三百三十萬鎊發行國庫券爲購買京綏鐵路包寧一段所需材料之用如有餘額可撥歸他處應用年息八釐實收八七期限十年自第六年起還本其擔保品（一）以包寧財產及收入爲第一擔保品（二）以京綏全路（北京至包頭）財產及收入爲第二擔保品（三）京漢可撥用之餘利爲第三擔保品於每次國庫券售得款內提出足數之款爲兩年內付息之用票面得并列金鎊佛郎并以比金六十佛郎抵一金鎊爲定率還本付息或用金鎊或用佛郎聽持券人自擇又京

綏修築枝線或延長線購用外洋材料公司有優先權合同訂定後業於十一年十月發行第一批國庫券英金八十萬鎊除其中用於軍政費者二十二萬鎊借給隴海購用材料約十四萬鎊外其餘之數均已虛耗於利息折扣以及兌換虧損等項之用現在包寧路尚未興修即無收入可言第一擔保等於虛設京綏京漢兩路財政困難均達極點直接債務已屬無力負擔斷無代負此項債款之餘力唯有另行設法整理耳

(五) 滬寧鐵路

滬寧鐵路借款(詳見分表十九)滬寧鐵路導源於淞滬為中國最初試辦之鐵路前清同治十三年英國邪台馬其沙實業公司(今怡和洋行)以上海吳淞間商務日盛而交通頗感不便乃繼承吳淞道路協會(僑滬外商所組織)未能成功之計劃聘用莫利遜等為工程司修築淞滬間二呎六吋軌間之輕便鐵道於光緒元年四月竣工但當時國人昧於鐵路為交通利器謠諑四起加以二年三月列車碾斃一兵至成國際交涉乃以銀二十八萬五千兩贖回於三年九月實行拆軌自是鐵路廢置垂二十年至二十二年九月直督王文韶江督張之洞奏

准先築淞滬後築滬寧以瑞記清欵餘額二百五十萬兩及直隸海防捐五十萬兩爲淞滬路資金於翌年十二月興工二十四年十月淞滬全路工竣開車營業時適英使索辦滬寧乃由鐵路督辦大臣盛宣懷與中英公司訂立借款草約二十九年閏五月十五日即西歷一九零三年七月三日訂立正式借款合同二十五款收買淞滬創辦滬寧舉借英金三百二十五萬鎊（僅發行二百九十万鎊）年息五釐實收九扣及九五·五扣（第一批二百二十五萬鎊九扣第二批六十五萬鎊九五·五扣）期限五十年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担保用英人爲總工程司及各項重要事務首領又分給餘利五分之一按照成本總額五分之一之數預發餘利憑票不給利息其原築之淞滬作價一百萬兩歸入滬寧辦理於一九零四年發行第一批債票英金二百二十五萬鎊一九零七年發行第二批債票英金六十五萬鎊共計二百九十万鎊該路各項事權操諸客卿十三年以前尚未受時局影響每年進款約有八百萬元除開支及付本借款利息外尚有盈餘自十三年八月以後該路亦陷入兵事之漩渦行車秩序紊其常經已無利餘可言將來逐年應提之還本準備金（每年英金二萬鎊）及改良工程用款（每年

英金二十五萬鎊）與數年後到期之本能不能應付自如尙難預料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到期利息均已付清本金尙未到期計仍欠英金二百九十九萬鎊

（六）滬杭甬鐵路

滬杭甬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一）滬杭甬鐵路係前清光緒二十四年允准英商承辦五路之一由督辦鐵路大臣盛宣懷與代表中英公司之怡和洋行訂立草約聲明悉照滬寧成例辦理三十四年二月初四日即西歷一九零八年三月六日與中英公司訂定借款合同二十四款舉借英金一百五十萬鎊年息五釐折扣九三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二年起二十年間分四十次勻還以京奉鐵路餘利爲擔保債票於一九零八年發行至民國三年蘇浙兩省商辦鐵路公司因經費不敷收歸國有所有商股一律由借款內提還先後與中英公司訂立贖回滬楓鐵路條款六條收回浙段鐵路條款六條訂定用英總工程司一人運輸機車賬務材料總管各一人卽以滬寧路員兼充遂於四年接軌翌年竣工現裁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應付之本息均已如期付訖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一百零一萬三千五百鎊再該路本息向由京奉餘利贖付近年因該路營業逐漸破產已

有盈餘故民國十三年上屆本息自籌二萬五千鎊餘仍由京奉餘利內湊付十三年下屆本息則悉由該路自行籌撥唯自軍事發生以後進款較前大有減色以後本息恐又無力負擔矣

(七) 膠濟鐵路

膠濟鐵路國庫券(詳見分表二十一)膠濟鐵路造自德人之手中經日本佔領至民國十二年一月一日始由交通次長勞之常正式接收本路之原起導源於前清光緒二十一年之兗州教案德人援爲口實以武力佔據膠州灣要求山東全省路礦承辦權磋商未決而曹州教案踵至二十三年德派亨利親王率多數軍艦遊弋黃海我國爲其威勢所迫不得已於二十四年二月與結膠澳租借條約其與鐵路相關者計膠濟膠沂兩路由德商華商各自集股派員領辦五十年限滿由中國政府任意贖回限內得分相當紅利并准於沿路兩旁三十里內開採煤礦簽押後德即設立華德膠濟鐵路公司由德國銀行團出資五千四百萬馬克分段興工二十八年膠濟全路開車營業至民國三年八月歐戰發生德國無力東顧日本即於是年以海陸軍攻陷青島佔領膠澳及膠濟鐵路我國朝野

力爭收回久未得當八年巴黎和會徇日人之請以德國既得權利讓諸日本我國代表拒絕簽約其後日本屢要求直接交涉我國迄未允諾十年十二月華盛頓限制軍備會議開會經英美兩國之調解議決膠澳租借地交還我國膠濟鐵路由我國償價贖回以國庫証券交付日本政府限十五年清償五年後得一次付清并由中日兩國合組委員會訂定細目評定價值十一年十二月五日督辦魯案善後事宜王正廷與日本代表小幡酉吉等簽訂山東懸案鐵路細目協定十八條及了解事項七條以國庫證券日金四千萬元贖回全路於十二年一月一日接收此項國庫券年息六釐每年六月及十二月底撥付一次期限十五年滿五年後可全數還清或分期償還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為擔保藏至十三年年底止到期利息均已付清本金尙未到期

(八) 正太鐵路

正太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二) 正太鐵路穿越太行經過萬山之間工艱費鉅故鋪設窄軌為我國國有鐵路中唯一之窄軌鐵路當前清光緒二十二年蘆漢(後改京漢)鐵路創辦之際晉撫胡聘之以張之洞曾奏明利用晉鐵且正

定太原間如築一路即可與中原大幹線相接發展自可豫期因奏請興設正太鐵路商請華俄道勝銀行派人越黎測勘於二十四年與銀行簽訂借款合同旋因拳亂未及履行二十八年九月十四日即西歷一九零二年十月十五日督辦鐵路大臣盛宣懷與銀行會商廢止前約另訂正太鐵路借款合同二十八款行車合同十款計借法金四千萬佛郎年息五釐九扣實收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分二十年勻還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担保由銀行代聘總工程司并得派員代辦行車每年所得餘利以二成酬給公司二十九年發行債票三十年華俄道勝銀行將此項債權讓於法國銀公司全路於三十三年竣工開車現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應付之本息均已如期付訖尙欠未到期本金法金二千零七十四萬五千佛郎

(九)道清鐵路

道清鐵路外債現有三宗計築路借款一短期借款一未成之枝路墊款一均假自英商福公司茲分爲三項說明之(一)道清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二)道清鐵路爲英商福公司擬辦道澤鐵路之一段前清光緒二十八年福公司取得

河南省黃河以北之煤礦開採權開辦豫省修武縣轄之焦作鎮煤礦請准由礦地建造鐵路至濬縣轄之道口鎮（衛河沿岸）路線分兩段一由道口至清化鎮一由清化鎮至山西澤州府名曰道澤鐵路先修道清一段由該公司自造至三十一年英使要求以該路併歸中國鐵路總公司辦理以建設費作為借款遂於是年六月初一日即西歷一九零五年七月三日訂立道清借款合同二十一年借款合同十款舉借英金八十萬鎊（初借七十萬鎊續借十萬鎊）年息五釐九扣實收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分二十年均還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為抵押由公司派一行車總管調度行車每年以餘利二成酬勞該路於接收之後歷年收入不敷開支應還之本息向由部代付近因進款漸增已改由該路自行籌措現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應付之本息均已如期付訖尚欠未到期本金英金五十三萬三千三百鎊（二）道清第二次購車借款（詳見分表一十四）道清鐵路因車輛缺少收入不旺不能應付借款本息曾借英金三十萬鎊購買車輛因仍不敷用故於民國八年又與福公司議定憑函十三條向福公司借款以足敷購置四十噸貨車二百輛為度年息七釐五毫每半年付給一次還本自民國十年

起勻分十年還清以道清收入撥付遂即先購一百輛由該公司代付車價英金十二萬六千八百三十八鎊十八先令七本士其餘一百輛至今尙未購置所有歷屆應付之本息均已付清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七萬六千一百零三鎊（二）清孟枝路墊款（詳見分表二十五）民國五年因道清借款應付之本息無着向福公司商議展期該公司要求展築自清化懷至慶之孟縣及自清化經懷慶至平陽二線討論多次經交通部允准展築清孟一段其清平一段暫從緩議遂於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與福公司訂定清孟枝路借款合同二十八條舉借英金三十五萬鎊期限則與道清借款同時滿期未發行債票以前照開辦費所須之款用英金分期墊借年息七釐五毫在發行債票收入項下扣還現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債票尙未發行已由該公司陸續墊款共欠墊款本息英金八萬九千九百六十二鎊一先令九本士

（十）廣九鐵路

廣九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六）廣九鐵路係光緒二十四年英國要求五路之一同年訂立草合同一概仿照滬寧辦法嗣因拳亂未辦至三十一年英使迭

次催訂正式合同當與中英公司議定借款合同二十條三十三年雙方簽押許借英金一百五十萬鎊年息五釐實收九四期限三十年滿十二年半後分十七年半勻還以全路產業及進款為擔保用英總工程司及管理賬務各一人借款期內每年給公司津貼一千鎊造路期內一次給予酬金三萬五千鎊於一九零七年發行債票現載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一百十一萬一千五百鎊該路路線甚短且有水運競爭平時進款約一百萬元上下僅敷營業開支非粵漢通車路務實無發達之望近年因時局影響受窘極深每年進款已減至五六十萬元即營業開支亦屬不敷所有路員薪工積欠已逾半載餘如維持營業必須之費用如煤油等項亦已積欠太多無法賒購路務已陷於無法維持之窘境所有借款本息向由交通部臨時籌措以他路款項撥付唯各路債累均深業已無從騰挪故此項債款亟須另行設法整理

(十一) 吉長鐵路

吉長鐵路外債計有二宗一為築路借款一為交通部指定本路盈餘作抵之短期債款茲分別說明如次(一)吉長鐵路改訂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七)吉林至

長春之鐵路原擬自辦日俄戰後我國與日本訂東三省條約時因有共同關係之故議定自長春至吉林鐵路由中國自辦若資本不敷允向日本貸借以半數爲度嗣於光緒三十四年簽訂吉長借款合同舉借日金二百十五萬元民國四年日本以最後通牒強迫我國承認其所提之二十一條改爲吉長資本金悉向日本借款六年遂依據中日所訂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條約第七條與南滿鐵路株式會社改訂借款合同二十條又詳細手續合同十三條連以前借款未清還之數共借日金六百五十萬元將中國資金歸還年息五釐新借之數按照九一五實收(以前借款係九二二實收)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二十年間分四十次勻還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抵押委託該會社代爲指揮經營業用日本工務運輸會計主任各一人此外中日職員之任用由雙方協定有餘利時以二成分給於公司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尙未到期應付之利息已如期付訖計欠未到期本金六百五十萬元(一)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二十八)民國十一年交通部因需款甚急向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商摺日金五十萬元年息九釐五毫以吉長鐵路利益金爲擔保自十一年十月一日至十

三年九月三十日每月撥還本息二十四分之一如在此期限內不能償清時可由當事者協商續訂新約嗣因時局影響且該路每年必須擴充之工程尚指餘利撥用尙屬不敷故該款本息均未償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仍欠本金五十萬元又二年利息九萬五千元

(十二) 四洮鐵路

四洮鐵路外債計有三宗發行債票之借款一臨時墊付之墊款二皆屬築路借款性質茲分三項說明之(一)四鄭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九)四洮鐵路為民國二年與日本訂定滿蒙五路借款大綱中之一路擬即首先建築時值歐戰開始金融空滯未能興辦至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始與正金銀行訂立四鄭鐵路借款合同二十六條作爲四洮之首段計共借日金五百萬元年息五釐九四五實收期限四十年自第十一年起分三十年還清以全路財產及進款爲擔保用日總工程司總會計行車總管各一人債票於民國五年五月一日發行至十三年年底止到期利息均已付清本金尙未到期(二)四洮駐京辦事處墊款(詳見分表三十)民國十一年因時局關係四洮局長及一部分局員避地移京

其薪水及一切費用路局不能支給故向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商訂臨時墊款條件七條自民國十一年六月以後一年關每月墊銀元五千元利息九釐五毫期滿由四洮路局償還或由交通部另行設法歸還至十三年四月復商定改爲按月墊一千二百元十一月墊一千六百元期亦延至十二月底止嗣期限已滿又與商定再展一年仍按月墊一千二百元至十三年十一月爲止嗣因十三年十二月經費僅一千二百元復請該會社一併墊付仍照原條件辦理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墊銀元七萬五千六百元利息尙未結算（三）四洮鐵路墊款（詳見分表三十二）民國七年四鄭全路修築完竣日使以路線太短敦促展築以符舊約於民國八年九月八日與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訂定四洮鐵路借款合同共借日金四千五百萬元除折扣訂爲按實售價格扣百分之五・五外餘均與四鄉借款一律其後債票未能發行由該會社先墊日金五百萬元全數由財政部提用以後陸續由該會社籌墊短期借款舉辦工程年息九釐五毫每屆一年合併展期一次並於原期本息外又新借若干撥充新工程之需至十三年五月因又到期故續訂憑函將債額改爲日金二千八百三十九萬九千元期限一年利

率減為九釐二毫半担保及經理費等均與原借款同如期限未滿以前發行債票可一次歸還如到期仍不能發行債票可另訂期限并將利率減至九釐二毫以下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尙未到期欠利息日金四十二萬六千九百六十元六十二錢

(十三) 隴海鐵路

隴海鐵路外債計有五宗除汴洛借款在前外以民國元年比公司借款為本路之原借款嗣因歐戰影響債票發行未及半額而中止乃續訂比荷借款第三批借款以應路工之急需均屬築路借款其八釐國庫券一宗則為短期借款茲分為五項說明如次(一) 汴洛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二) 隴海鐵路導源於汴洛汴洛路綫以鄭州為中心東達開封西通洛陽倡辦於前清光緒二十五年原擬築為京漢支綫嗣因拳亂暫停至二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即西歷一九零三年十一月十二日督辦鐵路大臣盛宣懷與比公司訂立汴洛鐵路借款合同二十八款行車合同十款舉借法金一千五百萬佛郎年息五釐九折實收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還本在首次還本以後可於六個月前通知全數償還或先

還一部分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担保用比總工程司及行車總管各一人借款
期內由比公司代辦行車如獲有餘利每年應以二成分給公司債票即於是年
發行至三十三年以款不敷用又續借法金一千六百萬佛郎九五五寶收餘均
照舊先後共借法金四千一百萬佛郎民國元年比公司以路短不能發展要求
承辦隴海將此項借款提前償還即併入隴海鐵路拋棄已得之攤分餘利及代
辦行車各權利因歐戰以後隴海債票未能全數發行故此項債款尚未提前還
付至民國四年應首次還本因款紓商定遲緩五年至民國九年方開始還本現
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法金二千八百五十萬佛郎利息均已如期付清
（二）隴海鐵路原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三）隴海鐵路借款係根據汴洛借款而
發生汴洛鐵路借款合同第二十三款曾載明如能將本路辦理完善則准將河
南府至西安府路綫先盡其商辦民國元年比公司派代表索展綫優先權議
結果比公司允將汴洛借款全數提前還清即拋棄代辦行車及應分二成餘利
之利益遂於是年九月二十四日訂定隴海借款合同計總額英金一千萬鎊年
利五釐實收照發行價格扣經理費六釐期限四十年自第十一年起還本以本

路財產及進款爲担保用法國或比國總工程司及總稽核各一人但合同中聲明全路告竣後由中國全權自行管理於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先發行第一批債票英金四百萬鎊（發行價格九一除去折扣六釐實收八五）嗣因歐戰發生第二批債票未能出售乃由該路發行債券募集內債三百五十餘萬元并由比公司陸續籌借墊款藉以維持現狀九年五月又與比公司荷蘭公司訂借比幣一萬五千萬佛郎爲修築西路之用荷幣五千萬弗羅令爲修東路及海港之用現該路工程西路方修至陝州東路雖已築至海州而海港等項工程尙未興修已成之路未及全線之半設備亦多未完善工款實處不繼所有各項借款利息尚在借款存項及營業借款內籌撥近年因借款業經用罄全路進款不過三百餘萬元除去營業用款外以之付息不敷頗鉅每恃借款公司暫時籌墊或商借短期借款以資應付經濟狀況本已萬分支绌而四百萬鎊借款第一次應還之本金已於十二年七月到期該路財力萬難籌付交通部亦無法謄拂乃與比公司磋商展期議定將三十年還本期限分爲四期第一期七年停止還本第二期七年還第一期之本第三期七年還第二期及本期之本第四期九年仍照舊辦理

對於中簽展期者每百鎊每七年後津貼五鎊彼此訂立兩約作爲同意俟召集持票債權人大會提出通過後即作爲解決惟本金雖商定展緩而利息一項照該路近年情形亦屬難乎爲繼且本金僅展緩七年不久即將到期倘路線不能繼續興修海港不能尅期完成則營業難期發達進款無從加增屆期還本更將無法籌措故本路債款之亟須整理實較其他各路爲尤急也（三）隴海比荷借款（詳見分表三十四至三十八）隴海鐵路方通至徐州而該路借款第二批債票因歐戰影響不能發行工款不繼遂致停擋民國九年督辦施肇曾赴歐籌款於是年五月一日與比公司及荷公司（荷蘭建築海口公司及安士第壇地方之銀行團）訂立比荷借款合同訂借比幣一萬五千萬佛郎爲修築西路觀音堂至黃河（陝州或陝州附近三門上濱臨黃河地方）路工之用荷幣五千萬弗羅令爲修築東路海口工程及徐州至海州海口路工之用年息八釐分兩期撥付担保等項均與原借款一律並享同等權利比幣債票依約於民國九年十月一日發行第一次五千萬佛郎十年七月一日十一年九月一日及十月一日分三批發行五千萬佛郎十二年七月一日發行三千七百七十四萬三千佛

郎荷幣債票於九年七月一日發行荷幣一千六百六十六萬七千弗羅令十二年四月發行荷幣一千二百十一萬八千弗羅令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共發行比金一萬三千七百七十四萬三千弗郎荷幣二千八百七十八萬五千弗羅令利息已付本金尙未到期(四)隴海第三批借款(詳見分表三十九)隴海路線西至蘭州東達海州之海口計長一千八百公里原訂借款係英金一千萬磅惟因歐戰影響只發第一批英金四百萬磅於民國九年後發售比荷借款債票計比金一萬三千七百七十四萬三千佛郎荷幣二千八百七十八萬五千弗羅令作為第二批西路已修至陝州東路雖至海州而海口工程尙未着手所有進款尙不敷還本付息之用必須展築至西安吸收陝甘川晉等省之商貨始有發達之望估計陝州至西安一段計長二百四十公里工程用款約須一千萬元在歐購料用款約需七千五百萬佛郎遂於民國十三年七月十九日與比公司續訂發行第三批債票合同附件八節由該公司在歐銷售七千五百萬佛郎并由該公司轉商中國銀行團在華包售一千萬元年息八釐實收八五另提二釐以爲經理費用期限十年自第六年起每半年還本十分之一所有擔保及工程車務收

支款項等權利均與原借款合同一律於十三年八月交到銀元五百萬元其餘尚未發售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利息已付本金尚未到期（五）隴海八釐短期借款（詳見分表四十）隴海鐵路於民國八年因需付外洋材料及借款利息曾與比公司訂借短期借款二千萬佛郎應於十三年年底歸還因無款支付經與比公司商定另發行新債票將舊借款抵還並按每五百佛郎給津貼三十佛郎另給銀行酬金印花稅等三十佛郎故新債票總額改為二千三百萬佛郎年息八釐按九四作價以十年為期自第六年起每年還本五分之一餘與隴海原借款一律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息均未到期

（十四）漢粵川鐵路

漢粵川鐵路外債計有三宗惟湖廣借款最為重要中英公司行用為數甚微怡和車輛借款性質上僅為料債之一種惟因係根據中英公司二百萬元借款合同而生故仍列入外債茲分別說明如次（一）湖廣鐵路借款（詳見分表四十一至四十二）湖廣鐵路原為鄂湘粵川四路鄂路官辦湘路官督商辦粵路商辦嗣因集款無多成效未著遂收歸國有並將川漢加入由郵傳部於宣統三年

四月二十二日與西國銀行團訂正式借款合同舉借英金六百萬鎊年息五釐實收九五期限四十年自第十一年起每年二次分六十次還清以兩湖百貨釐金鹽捐賸糧捐等每年關平銀五百二十萬兩爲擔保將來如修改海關稅則減免釐捐應先向銀行等商明務於新增關稅內如數撥足儘先補抵用英德美工程師各一人債票即於宣統三年全數發行英法德美各占四分之一所有英法美三國部分利息在民國六年上半年以前均由該路於借款存項內撥付自民國六年下年起改由交通部墊付自十年十二月第一次到期還半起所有本息或由交通部籌付一小部分或全數由鹽稅項下撥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四百二十四萬七千二百六十鎊其德發部分之債票利息在民國五年年底以前均由該路於借款存項內撥付六年以後我國對德宣戰停止借款屆應付利息由德華銀行在漢粵川存款內自行扣付計扣至九年止其中立及協約國人民所執有之德發債票則由倫敦匯豐銀行按期代爲執付由交通部撥還至民國十三年中德換文德國交回債票英金二十萬零一千六百四十磅中籤票三萬零九百六十鎊到期息票十七萬二千四百八

十三鎊十先令我國承認對於一九一四年十月一日以後到期之債票息票按期照付以前過期者每年補付息票二期中籤票一期并規定德華銀行代理湖廣借款合同內之發行職務即予中止所有還本付息事務即由中國委託中國交通兩銀行經理由該兩行委託倫敦匯豐巴黎匯理紐約花旗等三行代付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德國在存款內扣付及按照中德換文交回暨匯豐代付之款外計尚欠本金英金一百二十四萬六千三百四十鎊利息五萬二千二百七十五鎊現在該路工程漢宜襄兩段久已因款紓停工湘鄂亦僅築成武昌至徐州一段計長四百六十餘公里開車營業然因路綫太短加以水道競爭營業未能發達全路收入每年約二百萬元僅敷維持之費用一切設備均未完善近年因受時局及萍饑風潮之影響不獨路務更難發展即維持營業必需之費用亦復異常竭蹶借款本息實無自籌能力爲路務發達計勢非另舉新債繼續興修接通廣東不可惟該路舊債既難負擔新債即無從發行舊債擔保品雖每年有五百二十萬兩但其中祇有鹽稅九十五萬兩可以提用每年抵付借款本息尙不敢甚鉅故該路情形與隴海大致相同整理債務與籌款展緩非兼營并

進不可免（二）中英公司行用（詳見分表四十三）中英公司對於購用外洋材料之運費保險費等亦要求給予百分之五之行用交涉多時迄未承認嗣因向該公司借款銀元二百萬元購買機車貨車始允將該公司以前所要求之行用及此次借款所購車輛連同運費保險費等一併算給行用作爲了結唯此項行用結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撥付者外因路款支絀無力清償尙欠銀元二萬九千五百六十三元七角四分（三）怡和洋行車輛借款（詳見分表四十四）民國八年漢粵川湘鄂段添購車輛修補工程向中英公司借款銀元二百萬元（此款已由京奉代爲還清）函約內聲明訂購車輛約計一百萬元遂向怡和洋行購買機車十二輛貨車九十輛嗣因金價步漲之關係實須交銀元一百九十九萬元計不敷九十餘萬元經交通部飭令將修補工程等項暫行停辦挪工程用款撥付車價二十餘萬元計尙欠車價英金八萬五千五百三十一鎊十先令未能照付迭經該公司索償迄無償還辦法旋經擬定由該路按月撥還兩萬元惟以經濟困難未能照付

（十五）株欽周襄鐵路

株欽周襄鐵路墊款（詳見分表四十五）民國五年與美國裕中公司訂定造路合同十七條係包工築路辦法由公司包築一千五百英里之鐵路借款額以足敷建築之用爲度年息五厘折扣百分之五期限五十年以所造之路全部產業爲抵押購料給百分之五工程用款給百分之八行車餘利給百分之二十五爲酬勞合同成立後即由公司墊款美金五十萬元以一年爲期利息七厘至六年因前項合同不甚適宜復增訂附件十條將包築一千五百英里之鐵路改爲一千一百英里餘利改爲給百分之二十三並將路線定爲株欽周襄由株州至廣東欽縣又由河南周家口至襄陽縣惟因歐戰影響債票無從發行復由公司續墊美金五十萬元爲測勘費用利息七厘期限仍爲一年嗣因屆期債票仍難發行未能歸還至九年又由公司墊借美金十五萬元條件與前墊款一律所有利息截至八年底止均已在墊款內扣清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仍欠美金一百一十五萬元利息一項因以後公司並未續墊故九年至十三年共欠利息美金四六八三六五・九二

（十六）濱黑鐵路

濱黑鐵路墊款（詳見分表四十六）濱黑鐵路原擬由黑省紳商自行集資籌辦民國二年黑省巡按使復擬籌款興修會派員測勘至民國三年俄使向外交部提出修築北滿各路節略旋又請築海蘭泡至哈爾濱及齊齊哈爾二路經外交部呈准交交通部迅速派員與議遂由交通部派員與之磋商議定自哈爾濱至黑河爲幹線墨爾根至齊齊哈爾爲枝線於五年三月與華俄銀行訂立借款合同二十二條借俄幣五千萬羅布由銀行交墊款規銀五十萬兩年息七厘以未售債票一百五十萬羅布提存銀行爲擔保定於民國七年四月八日還本如期前可以發行債票則由債票進款內扣還嗣以歐戰及俄亂影響債票迄未能發行故此項墊款無法歸還截至十三年年底止仍欠本規銀五十萬兩又欠利息規銀十七萬兩

（十七）寧湘鐵路

寧湘鐵路墊款（詳見分表四十七至四十八）民國二年冬贛省爲修築南昌至萍鄉鐵路與中英公司訂立草合同九條呈報政府時交通部以南昌非巨埠提議將路線延長以南京爲起點以萍鄉或長沙爲終點並收併皖路及株萍路改

名寧湘於民國三年與華中公司簽訂借款合同計借英金八百萬鎊年息五釐期限四十五年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為擔保發售債票之先由公司墊英金五十萬鎊年息六釐由發售債票進項內歸還其附件則聲明以銀二百萬兩收回皖路四百二十萬兩收回株萍合同成立後遂由公司先付庫平銀二百萬兩為收贖安徽省鐵路及接連株萍鐵路之用又每月墊付寧湘局規銀二萬兩為測量等項之用截至民國五年止共計墊付規銀四十八萬兩又規銀四十八萬六千兩所有利息原應由發售債票進款內撥付後因交通部向公司訂借短期借款二百十萬兩（此款業已償清）由交通部允於每半年付給利息一次所有民國四年以前利息由交通部於中英公司短期借款規銀二百十萬兩內撥付以後利息由交通部令京奉代付惟京奉近年財政亦極困難故付息屢次延期利率暫改為七釐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所欠本金仍如原數利息一項計欠庫平銀七萬兩規銀一萬七千零十兩

(十八) 浦信鐵路

浦信鐵路墊款（詳見分表四十九至五十）浦信鐵路係英使要求五路之一於

光緒二十四年訂草合同一切照滬寧鐵路辦理旋以拳亂擋置嗣後英使屢次
催訂正合同至民國二年英使復向政府嚴催遂與華中公司簽訂合同二十五
款計借英金三百萬鎊年息五釐期限四十年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為擔保未出
售債票之先由公司墊款不得逾英金二十萬鎊年息六釐由發售債票進款內
扣還合同成立後所有測勘等項費用遂由公司陸續墊付截至民國五年四月
底止共墊英金十九萬八千七百九十二鎊六先令十一本土後因歐戰影響債
票不能發行無法開工復商定每月墊用英金七千五百鎊作保全機關之用年
息七釐至十月底又墊付八千四百六十三鎊十六先令六本土所有利息本應
由發售債票進款內撥付後因交通部向公司訂立短期借款規銀二百十萬兩
(此款業已償清)由交通部允於每半年付給利息一次所有民國四年以前利
息交通部於中英公司短期借款規銀二百十萬兩內撥付以後利息由交通部
令津浦代付惟津浦近年財政極為困難自顧不暇無力照付故截至十三年年
底止欠付利息六千二百六十鎊零一本土所欠本金仍如上數

(十九) 同成鐵路

同成鐵路墊款(詳見分表五十一)同成鐵路借款合同訂於民國二年七月十二日總額係英金一千萬鎊合同內第十五節載明倘債票未經售出之前急欲按照合同進行中國政府與公司公認應先籌的款利率不得逾六釐等語故即根據此節與比法公司訂定墊款英金二百萬鎊先交一百萬鎊計自民國二年七月二十八日起至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止節次由公司交到英金七十七萬零二百十七鎊六先令六本士又法金五百七十九萬八千五百十八佛郎九十五生丁均係撥交公府軍需局應用此項墊款本息按照合同條件原應由發售債票進款內撥還嗣因歐戰影響債票不能發行所有應付利息每年於十月二十五日結算一次即將利息滾入本內計算複利嗣以本息積欠多年爲數甚鉅公司歷來交涉自十一年六月起已由交通部陸續籌付一部分現在此項墊款利息除已撥還者外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英金二十五萬七千三百六十二鎊十先令又法金一百七十七萬四千一百零四佛郎十三生丁所欠本金仍如原數

以上各路外債均係由各外國銀行公司承借故除京綏之京門枝路借款京奉唐

榆雙航借款一部分及京漢短期借款一二宗屬銀元債款外其餘悉依各國之幣制本位計算故其中有以英金計者有以日金計者有以法金佛郎及比金佛郎計者有以荷金弗羅令計者繁瑣複雜計算爲難本編所列各路外債總額四萬四千一百七十五萬二千九百八十八元三角之數係依假定匯率折合計算其中間有與現時實在匯率相差甚遠者故此項折算之總數僅能爲計算上便利之假定數非可作爲付價之標準是不可不特爲注意者也

各路外債分長(一)京奉鐵路

債款名稱	關外外債借款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五日動賸帳一八九八年十月十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二百二十萬磅
折扣及經理費	九扣倘面體形不佳至少不逾八扣
用途	一、遼津津浦津浦所欠各外國銀行債款。二、天津山海關各段路添設工程。三、修造中國所至清民時瀋陽路及營口支路。
期限	四十五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二月一日及八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即每百磅給五先令
分期還本次數	自清六年起均分四十年歸還凡四十期
本金每次到期日期	八月十日
償清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至自何何日止起	自光緒三十一年動賸八月一日起至民國三十三年八月一日止
期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一百十五萬磅
期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一百十五萬磅
應尚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北京山海關豐台正陽門及北京通州間各段路財產及產款
備考	本借款全數發行後九扣實收英金二百零七萬磅其還本付息辦法訂明以指定期限之收還期上迄清十年之盛路經費即每年由山西陝西河南安徽等省各解五萬兩之款均在天津匯豐銀行其本路收銀應付去一切開支俟有餘剩應與各省所委之款按照月數自日曆按月均還以存半銀分足應付金額之數

各路外債分表(二)京奉鐵路

債款名稱	京奉鐵路新奉遼河以東路線借款
債權者	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二年三月初一日即日本明治四十年四月十五日
債款總額	日金三十二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三扣
用途	改造新民屯平奉鐵路遼河以東路線所須資本之半數
到期期限	十八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三月十四日及九月十四日
息息每次付息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自借款之日起十八年內均分三十六期還清
每次到期日期	五月十四日及九月十四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償還日期	自宣統二年陽曆三月十四日至民國十六年九月十四日止
至何日止起	至何日止起
本額	日金二十六萬六千六百六十六元六角六分
期未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底	日金五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元三角四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本路遼河以東一段產業及產款
抵押擔保	本路當日價値為日本所造之行軍鐵路光緒三十二年十一月中日滿國全權大公會議由中國償收回改造成資金議定在遼河以東所需款項向日本公會貸借字號三十二年三月初三日議定貨值日金二十六萬六千元由關內外鐵路餘利項下提取即著本路文函其改造資金估計額銀元一百九十九萬圓因於三十四年十月十九日由郵傳部訂立續約照照協約遼河以東路段所當改造資金字數向該會融資三十二萬元包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三) 京奉鐵路

債款名稱	京奉鐵路借款總額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五月二十四日				
償款總額	英金五十萬磅 銀元二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九八五扣				
用途	津冀唐山等山海關雙城所需外洋材料及國內各項開支之用				
到期期限	五年二個月				
利率	利率	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還本付息用	每次付款日期	每月一號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分五十期凡四年二月			
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自民國十一年七月起每月還本一次			
期	至何日起	自民國十一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十五年八月一日止			
分	每年十二月底應還本額	英金一萬六千磅 銀元七十四萬二千四百二十二元五角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應還本額	英金二十八萬四千磅 銀元一百二十五萬七千五百七十八元五角			
應還未還本額	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京奉鐵路除已作為抵押外作為本債款支料及優先抵押品				
備考	本債款不實行債票自十一年六月一日起每月在天津交銀元十六萬六千六百六十六元以資津二百萬元為底並在倫敦現款兌換五十萬磅				

各路外債分表(四)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郵傳部匯豐總理銀行借款
債權者	英國滙豐銀行 法國匯理銀行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十四日即西曆一九〇八年十月八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五百萬磅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扣
用途	以八成在歐洲預備足還京漢鐵路借款之用其餘二成為郵傳部自辦工藝實業之用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第十五年以前五厘 第十六年以後四厘半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五日及十月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三月三十六日及九月二十五日
還本付息用行	百分之一厘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十二年起分二十年凡二十期均還
每次付款日期	十月十五日
清償期至何日止起	自民國八年十月五日起至民國二十七年十月五日止
本年還本額	英金二百五十五萬磅
未還本額	英金三百五十萬磅
應付未付利息	浙江房酒當契各捐新舊礦物加價江蘇鹽務新舊加價及房捐湖北川湘鹽務新舊加價及烟酒稅山房美稅及烟酒雜稅及海關均價礦物新舊加價等項應付款共原本銀四百二十五萬兩為限
抵押擔保	本借款實收四百七十萬磅折合九百四百三十五萬八千四百佛郎償還京漢鐵路比國銀行公司借款本息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五)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郵傳部正金銀行借款
債權者	日本橫濱正金銀行
訂借日期	宣統三年二月二十四日即西曆一九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債款總額	日金一千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五扣
用途	付本借款折合還復該部借款匯正金通商等銀行借款本息滙賄鐵道內外鐵價香港及文院學費鐵路款本息價稅上海匯豐銀庫存款及交通銀行通商銀行等款之用
到期期限	分十五年償還自民國十二年六月一日至民國二十五年六月一日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季付息日期	每年五月二十二日及十二月二十一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三厘五分十五次償還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每季末月十日
清償日	每年五月二十二日
至何日止起	自民國十二年六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五年六月一日止
分擔額	日金六十六萬元
期未還本額	日金九百三十四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日金一百三十二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八十六萬八千元
抵押擔保	江蘇濟贍折價度支部造辦庫小銀一百萬兩
備考	本借款實收日金九百五十萬元其還本付息辦法規定先由京漢鐵路總辦事處去匯豐銀行借款及京漢鐵路公司應付本利按期用津浦紋銅或新國幣足數在日本交還金幣之數於期前十日交銀行如有不敷數以他項進款補足

各路外債分表(六) 京漢鐵路

貸 款 名 稱	透支款
貸 權 者	麥加利銀行
訂 借 日 期	
貸 款 總 額	銀元四萬八千二百十三元九角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月息一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清 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 至 何 何 日 止 止 日	
已 還 手 本 額 底	
未 平 十二 戶 本 額 底	銀元四萬八千二百十三元九角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支付券十二萬元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七)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華比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債 款 總 額	英金一萬二千磅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爲開支與從商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用 途	
期 限	一年
利 率	年息一分二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日
每 次 付 息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一次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自 至 年 月 日 起	未卜三華十 年十二月 二十日
期 限 額	英金一萬二千磅
應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八)

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華比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五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為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 限	一年		
利 率	月息二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一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清 償 期 限	至何日止起		
已十 已經年 未十三年十二月 還本月底	本月底	銀元五十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正太及道清借款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九)

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透支款
債 權 者	北京華比銀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五萬二千五百五十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為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期 限	分期還本次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至 自 何 日 起	
已 十二 年 九 月 三十 日	
未 十三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額 度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五萬二千五百五十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津浦鐵路外債款
債權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初十日即西歷一九〇八年一月十三日
償款總額	英金一百八十五萬磅
折扣及經理費	第一批九三扣以後九四五扣
用途	造天津至浦口路及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
每次付息日期	三月十八日及九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分期還本次數	四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一日起至十月一日
每次付息日期	三月十八日及九月十七日
自至何日	自民國七年十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一日止
已十三年十二月迄	英金六十萬零一千二百五十磅
未十三年十二月迄	英金一百二十四萬八千七百九十磅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直魯兩省及江寧鳳金局江蘇淮鹽等厘稅每年關平銀三百八十萬兩
抵押擔保	本路工程分南北兩段自韓莊至浦口為南段自韓莊至天津為北段本借款係充兩段建築工程之用與鶴蚌行原借款共實收四百六十八萬磅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一) 淮海鐵路

債款名稱	津浦鐵路借款
債權者	德國德律銀行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初十日即西曆一九〇八年一月十三日
債款總額	英金三百一十五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第一批九二折以後九四五折
用途	造天津至浦口路及造路時付本息及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三月十八日及九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四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三月十八日及九月十七日
期分償	自民國七年十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一日止
已至何年	
還本月額底	
未上十二月還本月額底	英金一百二十四萬一千零百二十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三十八萬七千四百四十二鎊
抵押擔保	直魯兩省及江蘇厘金局江蘇淮關等庫每年關小銀三百八十萬兩
備考	此項債務係光北段起至津浦之川民國六年對德絕交後其本息均停止付還但非德英人執行者由匯豐銀行代付十二年德發貨票票解代議定仍按原約原期照額付還每年付前欠息票二次

各路外債分表(十二) 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津浦鐵路總借款
債 權 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 借 日 期	宣統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千九百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
債 款 總 額	英金一百十一萬兩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九四五扣
用 途	造天津至浦口路及造路賄付本借款利息
期 限	三十年
利 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五月一日及十一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四月十七日及十月十八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三厘五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次
清償日期	每末到期日期計二月一相
期 分 期	自至何日止起
本十三年十二月止	自民國十年十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一日止
本十三年十二月本額底	英金二十二萬二千磅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八十八萬八千鎊
應付未付利息	原借款指依官庫稅餘款及頂替皖北省及江寧庫金局江蘇淮閩等庫稅每年應還本額三百六十萬兩
抵押擔保	本合同簽字時另由公司等體例去發前所有原借款並轉借款擔保庫稅按照每年應還借款本息之數額計算逐年所有借款應還中國作為別項抵押之用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二)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津浦鐵路借款		
債權者	德國轉華銀行		
訂借日期	宣統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即西曆一九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二百六十九萬磅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五扣		
用途	造天津至浦口及造道路付本借款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五月一日及十一月一日		
每次付息日期	四月十七日及十月十八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木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次		
金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月一日		
清償每次付款日期	十月十八日		
分期償還年月	民國七年十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一日止		
已還本額	英金七十二萬三千七百四十磅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二十一萬一千九百九十七鎊十先令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原借款擔保品之田稅徵款又直魯皖三省及江蘇厘金局江蘇淮關等項稅每年關小銀三百六十萬兩證明見轉華銀行原借款備考欄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四)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津浦鐵路開山借款	
債權者	德國柏林萬華銀行	
訂借日期	民國元年卽西歷一九一一年七月十一日及八月十一日	
債款總額	英金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磅六先令四本土	
折扣及經理費		
期限	原定民國九年十二月底還清現繩定期	
利息	利率	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息日期	三月大月九月十二月每月之三十一日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自民國六年起至民國九年止分十六期還英金三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磅六先令四本土下餘英金十六萬零零四百二十四磅六先令四本土	
每期還期日	每年十二月三十日	
償清日期	自民國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民國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期分	至何何日止	
已十 已十 已十 未十二 未十二 未十二	每年 每年 每年 本月 本月 本月	本月底 本月底 本月底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磅六先令四本土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三十七萬八千五百三十二磅八先令五本土	
抵押擔保	柏林萬華銀行所存津浦鐵路開山借款未經出售之標票	
備	此項借款原訂兩期第一次四萬磅第二次四萬九千磅其後陸續增支總計六十七萬七千四百六十七磅八先令三本土外加徵至民國五年六月底止每屆流利利息統計本息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磅六先令四本土上此項借款原定在民國元年底歸還以未售之本路標價償還作抵償至期不能償還標價亦不能出售則銀行得隨時賣足價額之數標價票除去利息及總和之五磅半費用計算每百磅作價八十八磅購買其後民國三年一月一日起不能償還而價額又未發售銀行亦不肖賸約購買價額資償還無一定之期標價銀行雖應求償但證據已先還若干案開都均未允認涉及多時始經雙方協定將借款至民國五年六月底止之本息統作爲借款本金自民國六年起至民國九年止按季先行標價三十二萬零零四百二十四磅六先令四本土利息每半年收付一次至民國六年二月爲首次還本之期隨即標價遂行停止標付	
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五) 京授鐵路

債款名稱	第一次日金借款
債權者	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七年十二月
債款總額	日金三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限	五年
利率	年息九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十日及十二月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八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十日及十二月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償付期	至何日止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自九年六月起至十二年十二月止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日金八十萬元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日金二百二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日金一百二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七十八萬零四百三十三元
抵押擔保	第五次借款券一百五十萬元
備考	建龍門橋以西幹線之工務費材料費不作別用本息定期為年息九厘

各路外債分表(十六)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第二次日金借款
債權者	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十年四月
債款總額	日金三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四年
利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年息一分 四月二十五日及十月二十五日
息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全上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木到期日期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自至何日止起
期	已還年月
應還未還本額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三百萬元
抵押擔保	贛包公債三百五十萬元
備	建設段達至包頭及黃河邊幹線之工務費不作別用本息展期改為月息九厘
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七)京松鐵路

債 款 名 稱	中英煤礦公司 展築京門段鐵路借款
訂 借 日 期	民國十二年七月十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三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開頭機展鐵用
期 限	六年
利 率	年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期還本次數	十六次
每次到期日期	自十二年正月十日起至廿一年十一月十日止
期 分 償 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十二年正月十日起至廿一年十一月十日止
期 至 何 日 止 起	自十三年一月十日起至十七年七月十日止
已十二年九月 還 本 額	
未十三年十二月 還 本 額	銀元三十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六萬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二萬二千五百元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 (十八)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包奪黑鐵料八厘國庫券
債權者	比國營業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一年即一九二二年十月二日
貸款總額	英金八十萬磅
折扣及經理費	八七扣
用途	購買鐵路材料
期限	十年
利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四月十五日及十月十五日
每次付息日期	到期十四日以前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五次每年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四月十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十四日以前
至何日起	自民國十七年十月十五日起至二十一年十月十五日止
期	已十三年十二月起 未十三年十二月止 額底
應付未付利息	一、包奪黑鐵料及收入 二、京綏鐵路包全路財產及收入 三、你處可以領用之餘料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九) 遼寧鐵路

債 款 名 稱	遼寧鐵路借款		
債 權 權 者	英國中英公司		
訂 借 日 期	光緒二十九年四月十五日即西曆一九〇三年七月九日		
償 款 總 額	英金二百九十九萬磅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九扣(二百二十五萬磅)九五扣(六十五萬磅)		
用 期	一、造上海至奉天鐵路及行車所需機器各項之用;二、收買松花鐵路三、造路期間提付本路借款利息		
限	五十年		
利 率	利 率 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五月十八日及十二月十七日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滿二十五年後即民國十八年起隨時償還	
清 偿 期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一月十七日	
至 何 日 止 期	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一日至民國四十二年十二月一日		
已 十 年 還 本 月 額 底	英金二百九十九萬磅		
未 十 三年 還 本 月 額 底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本路由產委會擔保		
備 考	本借款實收總數為二百六十四萬五千七百五十磅屬於兩處金辦法訂明路局所用材料價中英公司每百磅 五作爲代購材料開支之費又以每年本路餘利五分之一歸公司按本路成本總額五分之一之數發給餘利資 本註明要價每磅一百磅不給利息以五十年爲期期滿作廢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電報鐵路

債款名稱	滬杭甬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二十四年二月初四日即西曆一九零八年三月六日		
償款總額	英金一百五十萬磅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三扣		
用途	修造上海杭州寧波間鐵路及購買車輛等		
利期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五月十八日及十一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期分批還本次數	十年後分二十年凡四十期歸還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五月十八日及十一月十七日		
至何日起	自民國七年十二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七年六月一日止		
自何日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四十八萬七千五百磅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二百零二萬二千五百磅		
應還未還本期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京奉路餘利		
備考	本借款實收英金一百三十九萬五千鎊由國中英公司代辦材料給酬三萬五千磅分工程及半及完工時兩次付給又在借款內扣還六萬七千五百磅以代保管合同應得條款 又按本借款因蘇常通津浦四省紳商及對借款之故故自行招股商辦及本合同訂定之後借款已撥付而路仍歸商辦至民國三年始行收歸國有將所有商股一律由借款內墊還計應給知銀三百十五萬兩而路規銀八百萬兩由上海匯豐銀行由滬杭甬借款內撥委交漢部圖付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一) 豐濟鐵路

債款名稱	豐濟鐵路國庫券
債權者	日本國政府
訂借日期	民國十二年一月一日正于接收本路當時本債款即行成立
債款總額	日金四千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償還本路財產價值
期間	十五年
利率	年息六厘計每年付息日金二千四十萬元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規定由麥吉國庫分之日起滿五年時或五年後不論何時經六個月前通知將債款全數或一部分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分 週 期	至自何日起至何年何月止起
期	已十 未十三 年十二 月
額	本額
額	日金四千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為擔保此項財產及進款不得再供內債或其他外債之担保
抵押擔保	按本路係按照華府會議解決山東懸案條約第十四條之規定由日本國將本路及其支線並一切附屬財產中中國政府亦按照該條約第十五條償還日本政府鐵路財產價值日金四千萬元此項金額以國庫分半付日本政府轉為豐濟鐵路國庫券至其還本付息定由麥吉國庫於麥吉之日起滿五年後不論何時六個月前通知均可償還故分兩期還本次數現尚未能預期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二) 正太鐵路

債款名稱	正太鐵路借款
債權者	俄國華俄道勝銀行
訂借日期	光緒二十八年九月十四日即西曆一九零二年十月十五日
債款總額	法金四千萬佛郎
折扣及經理費	九扣
用途	造正定府至太原府鐵路及造當時津浦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三月一日及九月一日
每次付息日期	一月十日及七月十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十二年起分二十年均還凡二十期
金額無到期日期	三月一日
清償每次付息日期	二月一日
償付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自民國二年三月一日至民國三十一年三月一日
期本已還年十二月本額	法金一千九百二十五萬五千佛郎
期未還年十二月本額	法金二千萬零七十四萬五千佛郎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借款
備考	本借款實收三千六百萬佛郎又借款合同訂明於借款期內由銀行代購機件材料派經理行員代辦每年以餘利二厘酬勞(此項酬利條款除去抵還各借款本息應當之款而言)

各路外債分表 (二十三) 道路鐵路

債款名稱	道清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一年六月一日即西歷一九零五年七月三日
借款總額	英金八十萬磅
折扣及經理費	九扣
用途	備造公司承造自鐵至消化鐵路款并作為行車經費及付本借款利息之用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息每次付款日期	十二月十八日及六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分期還本次數	自滿十年起分二十年均還足二十期
金額	每月到期日期
清償	七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六月十七日
償付自何日起止	自民國五年七月一日至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一日止
期初	已十三年十二月 未十三年十二月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二十六萬六千七百磅 英金五十三萬三千三百磅
應付未付利息	本路財產及運費
抵押擔保	本借款實收英金七十二萬磅又由該公司代購材料派一行車總管代辦行車每年以餘利二成兩分(此項餘利係指除去辦還各借款本息應需之款而言)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一)

(四) 道清鐵路

債 款 名 稱	造清鐵路購車借款		
債 權 者	英國福公司		
訂 借 日 期	民國八年三月十日		
債 款 總 額	英金十二萬六千八百三十八磅十八先令七便士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途 限	購運煤貨車一百輛	
利 利 率	七厘半		
息 息 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日	
還 還 本 本 付 付 息 息 行 用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金 木 分 期	分 期 還 本 數	十次	
清 償 價 值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六月三十日	
應 應 付 付 未 未 還 還 本 本 利 利 息 息	至 何 何 日 日 止 起	英金五萬零七百二十磅十八先令七便士	
抵 押 擔 保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英金七萬六千一百零三磅	
備 考	運煤貨車一百輛		

原

书

缺

页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六)

廣九鐵路

債款名稱	廣九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中華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三年正月二十三日即西歷一九零七年三月七日		
債款總額	英金一百五十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扣		
期用途	建造廣東省城至九龍鐵路及造隨時付本借款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五月十八日及十一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期分割還本次數	自借款之日起滿十二年半後分十八期償還以十七年半還清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一月十七日		
分償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自民國九年十二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一日止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還本額	英金三十八萬八千五百鎊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還本額	英金一百十二萬一千五百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借款		
備考	本借款實收英金一百四十一萬鎊又借款合同訂明由公司代購材料又工程及半及完工時給與公司酬金共三萬五千鎊借款期內每年給與公司津貼一千鎊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七) 貝長鐵路

債款名稱	吉長鐵路改訂借款		
債權者	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初三日		
債款總額	日金六百五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三扣及九二五扣		
用途	造吉林省城至長春鐵路及吉長鐵路資金		
利期	三十年		
利率	年利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二十一日及十月二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十二年起二十年間分四十期均還		
金額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	光緒三十一年十月二十日		
分期	每次付款日期		
應還未清本額	全上		
應付未付利息	全上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地政		
備考	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外務部與日本公使訂定收買新奉天省吉長鐵路協約三十四年十月復由郵傳部訂定借款續約向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借入吉長鐵路所須款項之半數日金三百十五萬元此次改訂借款合同並定建設資本金額日金六百九十九萬元除已由公司交付政府之日金二百十五萬元中未還之餘額外尚少日金四百五十二萬一千二百五十五元由公司以現金交付政府借款總目合同第三條規定借款之實收數量委託通商支庫為歸還吉長鐵路資金之用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八)青長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一年十月一日
債款總額	日金五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支通部交由財政部撥付軍政費及交通部本部用項
期用途	
利限	年息九厘五毫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民國十三年九月三十日以前付清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四次
清償日期	每次定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民國十一年十月一日起至十三年九月三十日止
期分償額	自某年某月某日起至某年某月某日止
未還本額	日金五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日金五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九萬五千元
抵押擔保	以本路盈餘為擔保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九)

四 洗鐵路

債款名稱	四鄭段鐵路借款									
債權者	日本橫濱正金銀行									
訂借日期	中華民國四年即日本大正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貸款總額	日金五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五扣									
用期	建造四平街至鄭家屯鐵路併行車經費及造路期內付本借款利息									
限	四十年									
利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五月一日及十一月一日									
本	每次付款日期									
清	四月十七日及十月十八日									
金	還本付息行用									
債	百分之二厘五									
償	分期還本次數									
債	自民國十六年起三十年間分三十期還清									
償	每次到期日期									
債	五月一日及十一月一日									
償	自民國十六年五月一日起至民國四十五年五月一日止									
債	至何日起									
償	自民國十六年五月一日起至民國四十五年五月一日止									
債	已十年還本額底									
債	未十三年十二月還本額底									
債	日金五百萬元									
應	還未還本額									
應	未付利息									
抵	本路財產及地政									
備	本借款發行價格為八六五再照九四五折和貨收總數為日金四百零五萬元其購買材料由銀行指定經理人購得之外洋材料之八并照所代購材料價格加給百分之五為經理人之酬勞金									
考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一)四洮鐵路

債款名稱	四洮鐵路駐京辦事處借款		
債權者	日本萬滿鐵道株式會社		
訂借款日期	民國十二年九月十二日及十二年十二月七日		
貸款總額	日金七萬五千六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			
限			
利	利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年息九厘五毫	
還本付息用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季到期日期	一次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至何日止起		
應還未還本額	已十 未十三年十二月 還本月額	本月 日金七萬五千六百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民國十二年内財政關係四洮局長及在京辦事員薪水及其他費用歸局不能支給故向萬滿鐵道株式會社 訂臨時借款自十二年六月起至十三年十二月止共墊日金七萬五千六百元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一) 國鐵鐵路

債款名稱	四洮鐵路借款						
債權者	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債款總額	日金二千八百三十九萬九千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						
期	期						
限	民國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利	利率						
息	年息九厘二毫五						
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付款日期						
清償期	每月到期日期						
償付額	至何日止起						
期	年月日						
應還未還本額	日金二千八百三十九萬九千元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四十二萬九千六十三元六十二毫						
抵押擔保	本部由財政部提出以備陸續由該社籌款歸還借款並於工程每屆一年合併定期一次並於原期本息外又新借若干撥充新工差之需至十三年五月因又到期徵收應付利息將債務改為日金二千八百三十九萬九千元						
備考	訂為按實償價格扣百分之五、五外餘均與四處借款一律其後債票未能發行由該社先付日金五百萬元折抵余部由財政部提出以備陸續由該社籌款歸還借款並於工程每屆一年合併定期一次並於原期本息外又新借若干撥充新工差之需至十三年五月因又到期徵收應付利息將債務改為日金二千八百三十九萬九千元 期限一年如到期仍不能發行債票可另定期限并將利率減至九厘二毫以下						

各路外債分表 (三十二) 國海鐵路

債 權 人	借款名稱	英洛鐵路借款
債 權 人	借款公司	英國路電車公司
訂 借 期	借日期	光緒二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即西歷一九零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債 款 額	借款總額	法金四千二百萬佛郎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扣款	九扣
用 途	用途	造開封至洛陽鐵路及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並造沿路之小枝路
期 限	期限	三十年
利 率	利率	五厘
息 息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還 還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二十日
本 本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金 金	分期還本次數	自十五年起分十五年均還凡十五期
清 清	每期到期日期	七月一日
償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六月十一日
期 期	至自何日起	自民國九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三年七月一日止
分 分	本額底	法金一千二三百五十萬佛郎
還 還	未還本額	法金二千八百五十萬佛郎
還 還	未還本額	法金二千八百五十萬佛郎
付 付	未付利息	本路財產及辦公
抵 押 擔 保	備	中國收得鐵路公司按照所造鐵路借款合同第二十二條規定向該公司借回一遵照本合同所訂立之該將本鐵路工程辦理完安中國政府准將所領後屬至西安鐵路線先由該公司按照本合同算詳商辦云云又算本款起定自民國四年七月一日首次還本以後無論何時可將借款全數還清云云兩款於民國元年九月二十四日簽訂屬參議會（簡稱兩院）借款合同兩院並各簽字附屬該兩院之內據信英金一个萬磅海英磅將該借款前還清即將合約作廢而債務已還行四百萬磅尚有六百萬磅未會發行故未再行借款又每年以總額三成歸還
考 考	資本	本路實收股本金三千六百九十九萬佛郎又該合同訂明由公司代購材料又借款期內委派行政總管兩處行

各路外債分表(二)(三)國海鐵路

債款名稱	一九一三年即中華民國二年中華民國五厘利息海鐵路金額借款		
債權者	比國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元年仲夏 一九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債款總額	英金四百萬磅		
折扣及理費	九四扣		
用途	建造東西幹路西至蘭州東至江蘇省揚子江北濱海之區利用津浦洛漢粵湘江浙各段中斷西安南陽開河南封青鹽鐵道徐州等處並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又提前歸還津浦洛鐵路借款		
日期限	四十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息每次付息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十二年起三十年間分六十期攤還		
清償每天到期日期	十一月三十日及七月一日		
償還自何日起	到期前十四日		
期至何年何月止	自民國十二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四十二年一月一日止		
額底	英金四百萬磅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四百萬磅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本路財產及津浦		
抵押擔保	本合同所列之項		
備考	本借款總額為一千萬磅已發行若干票據額十分之八計實收英金一百四十萬磅又借款合同規定(一)本借款係根據津浦鐵路借款合同第二十二款與津浦鐵路合同作質或歸本合同辦理理由本借款英金一千萬磅之內將津浦鐵路借款余額清還(二)津浦鐵路合同內所載行車距離以及三成權利及津浦洛漢之處得二成權利以及行車權利本公司承認於津浦鐵路借款之後取回(三)中國政府允許東新由開埠起至海口兩條等處所歸入本合同辦理並允許將原由津浦洛漢鐵路承辦入津浦之內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四) 國海鐵路

債款名稱	國海鐵路比荷借款	
債權者	比國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即西歷一九二零年五月一日	
債款總額	法金五千萬佛郎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一扣	
用途	造路付息及歸本	
期限	十年	
利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每次付息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量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分期還本次數	五天	
清償金額	每月到期日期	
至自何日起本額起止	自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九年七月一日止	
期滿還本額	法金五千萬佛郎	
應還本額		
應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通款	
備註	本表及以下(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四表均係根據民國九年五月一日所訂之比荷借款合同由比荷公司向荷銀委付之借款其借款合同訂明(一)比公司擔任分為數期償還一萬五千萬佛郎之債款最少以半數歸還由總督臺至黃河工作及在此工程期內付清借款利息之川管公司擔任分為三期發還而五千萬佛郎之債款至少以半數供應海口工程及由徐至海路工之用(二)本借款對於一九二二年九月二十四號所訂之合同除有經出借公司允許更改及由本合同特訂增補解釋之各條件外其餘悉以該合同為據	
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五) 風海鐵路

債款名稱	關海鐵路比荷借款
債權者	比國鐵路電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節西曆一九二零年五月一日
侵款總額	法金五千萬法郎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一扣(二千五百万萬佛郎)八七扣(二千五百萬萬佛郎)
用途	造路付息及開料
限期	十年
利率	年息八厘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一日至七月一日
息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本期	分期還本次數 五次
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七月一日
分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應付未付利息	自民國十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年七月一日止
抵押擔保	本公司財產及產設
備考	

原

书

缺

页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七) 離海鐵路

債款名稱	離海鐵路比荷借款	
債權者	比國鐵路電車公司荷蘭建業公司及安士銀行團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即西歷一九二零年五月一日	
債務總額	荷金五千萬那魯合分三次發行民國九年七月一日第一次發行一千六百六十六萬七千那魯合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扣 造路及付息歸料	
川罰限	年	
利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六年起分五期凡五年還清	
每次到期日期	七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償債期至何日止起	自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十九年七月一日止	
期數	七十 還年 未十二 本月 額金	
應還未還本額	荷金一千六百六十六萬七千那魯合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進款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八) 閩海鐵路

償 債 權 人	款 名 稱	閩海鐵路比荷借款
訂 借 期 限	期 限	比國鐵路電車公司荷蘭建築海口公司及安士葛拉銀行團
貸 款 總 額	額	民國九年即西歷一九二零年五月一日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扣	資金五千萬兩每公分三次發行民國十二年第二次發行一千二百十一萬八千兩公分
用 途	途	造路及付息購料
利 期	限	十年
利 率	率	年息八厘
息 息	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金 清 償 期	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期	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至 何 日 止	起	自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至民國十九年七月一日止
已 還 年 本 月 底	底	自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至民國十九年七月一日止
未 還 年 本 月 底	底	資金一千二百十一萬八千兩公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息	
抵 押 擔 保	保	本路財產及進款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九) 國海鐵路

債 款 名 稱	國海鐵路輪船三批八厘短期債務	
債 權 者	比國鐵路公司	
訂 借 日 期	民國十三年即西歷一九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五百萬元	
期 限 及 理 費		
川 期 限	供漢口內安陽鐵路工程在華各項借款	
川 途 限		
利 率	年息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	
還 本 每次付息日期		
本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六年起每年還本五分之一	
清 償 每次付息日期		
分 期 限	至何日止 已三十一年十二月底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還本月額	元五百萬元
應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此項債務係由比國公司經理借款於中國銀行團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一) 閩海鐵路

債款名稱	閩海鐵路八厘借款				
債權者	比國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三年即西歷一九二四年二月十八日				
債款總額	法金三千三百萬圓				
折扣及經理費	該回一九一九年七厘息二千萬圓為償還之用				
用途					
期限					
利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季付息一次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自一九三一年起後還本五分之一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	至何日起				
期	止				
應達未還本額	法金一千三百萬圓				
應付未付利息	民國元年之借款同并按照此項借款數目發具一借券之閩海債票作爲抵押				
抵押擔保	民國元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局借款合議對於此項借款除發行條例利權並還本時期及手續外餘俱有効力其擔保及應付利息適用該合同關於發行債票之規定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一) 漢粵川鐵路

貸 款 名 稱	湘贛鐵路借款(英法美部分)	
債 權 者	英國匯豐銀行 法國東方匯理銀行 美國資本家	
訂 借 日 期	宣統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即西曆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	
債 款 總 額	英金四百五十萬鎊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九五扣	
用 途	(一) 購回前美國合興公司發售之金元債票(二) 建造自武昌經岳州長沙至郴州宜章縣及山廣水經襄陽州宜昌至四川奉節府鐵路(三) 建造內付本借款利息	
期 限	四十年	
利 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	
每次付息日期	五月三日及十二月三日	
還本付息行用	五分之一厘五	
分期還本次數	第十二年起分三十年凡六十期歸還	
每水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五月三日及十二月三日	
期 分 償 償 期	自民國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民國四十年六月十五日止	
已 還 年 本 額 度	英金四百二十四萬七千二百六十鎊	
未 還 年 本 額 度	英金四百二十四萬七千二百六十鎊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湖廣鄂北兩省有錢庫金額此川淮鹽局江防辦費并川淮鹽新加二文捐兩湖防護捐每石正價等項各厘捐計每年庫銀約五百二十萬兩如將來改良海關稅減免厘捐應先向銀行等商明於新舊關稅內如該釐足撥先補足	
抵 押 擔 保	本借款實收英金五百七十萬鎊借款合同訂明工程期內由中英公司代購材料照價加給經理費百分之五又民國二年三月一日交通部致四國銀行團函及同月三日四國銀行團復函第十二條載稱抵押一項現因免擔保票人對於所掛保之原由恐其分量或有輕重之故特以本路出產材料暫行擔保此項厘捐之額實有差別來則此項擔保上之相保立即取銷亦無須另具擔保品	
備 考	且可由中央政府指派或能見他項相當之擔保品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二) 漢鄂川贛路

債款名稱	湖廣鐵路借款(德國部分)
債權者	德國滙豐銀行
訂借日期	宣統三年四月二十日即西曆一九一一年五月二十日
債款總額	英金一百五十萬磅
折扣及經理費	九五扣
用期	(一) 諸向美利堅合興公司發售之金元債票 (二) 起造自武昌新長沙至郴州宜章縣及由廣水經漢陽州宜昌至四川達州之鐵路 (三) 造路期內付本借款利息
限額	四十年
利率	年息五厘
每季到期日期	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六月三日及十二月三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分期還本次數	第一年起分三十年凡六十期歸還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六月三日及十二月三日
償付日期	自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民國四十年六月十五日止
至何日止	民國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二十五萬三千六百六十磅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一百二十四萬六千三百四十磅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五萬二千二百七十五磅
抵押擔保	湖南湖北兩省官貨庫金湖北川漢鐵局江防辦費井川淮鹽局加文捐庫湘贛鐵道局款項湖南鐵道直隸各項捐資每年開小銀約五百二十萬兩如將來修改海關配減免厘捐應先向銀行商務部核符關稅局加算貨至庫前備先開據此項借款自民國六年對德絕交後本息均停止付還十三年德非債要案解決後定仍按照原約定期清償每年補發前欠票二次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三) 漢寧川鐵路

債款名稱	鴻英國中英公司行用
債權者	英法中英公司
訂清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定期利潤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償付日期	
至自何日止也	
巴十二年九月領底	
未十三年十二月領底	銀元二萬九千五百六十三元七角四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購買機車十二輛貨車十九輛之行用截至十三年底止餘已擁有者外尚欠如上數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四) 漢粵川鐵路

債款名稱	車輛借款
債權者	英國怡和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三月二十日
債款總額	英金十二萬四千零四十二磅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途
利息	限
每次到期日期	利率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清償	分期還本次數
期	每天到期日期
應還未付本額	每天付款日期
抵押保證	
備註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二萬八千五百一十磅零先令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八萬五千五百三十一磅零先令

各路外債分表) (四十五) 檢驗周襄鐵路

債款名稱	裕中公司承造株歐周襄鐵路借款
債權者	義門裕中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貸款總額	整款美金一百十五萬元
用期	
折扣及經理費	
利率	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付一次
息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天到期日期	
每月付款日期	
自借款之日起一年即為到期屆時須還清如期前發行債票則由債票還款隨時付還	
至何日止	
本公司概底	
還年月本額	美金一百十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美金四十六萬八千三百六十五元九角三分
抵押擔保	本合同簽訂後由裕中公司贖美金五十萬元先行開始開工並以一年為期如期間發行債票即以債票款扣還後因工程實需借款一時難於發行該公司擬發行短期借款美金六百萬元期限三年利島六厘實收年息此款由裕中公司重息照付大領李子尤浦文洪多時始將貨物之數改為九一委員會勘定約言期滿時行發行後由裕中公司償還美金一百十五元半分銀兩此項由裕中公司於民國六年十一月奉到財政部核准
備考	本公司贖美金一百十五萬元利息如數付清自本日起所生均未照有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六)

(十六) 濱黑鐵路

債款名稱	濱黑鐵路借款				
債權者	俄國華俄道勝銀行				
訂借日期	民國五年四月八日				
債款總額	銀五十萬兩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定期限					
利	利率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償付額					
至自何日起					
已還年月					
未還年月					
額	銀五十萬兩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銀十萬兩				
抵押擔保	將來售價票按票面一百五十萬兩繩布之數存入銀行				
備考	<p>後徵人要求借款此據一張民國三年三月實付使出此據節略五條附付二條要求承認保全 借款額之餘半權由外委處兩部會同發給至三年九月始由領收書簽章回司得本處政府同意允將節略 內第一條黑河府實濟齊齊哈爾二旗先還大綱其餘分別取消或續五年三月由委辦事務與銀行代表訂立 借款合同借款五千萬盧布先還大綱其餘五十萬兩其後償還不能發行迄未交付</p>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七)寧湘鐵路

債款名稱	寧湘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償款總額	庫平銀三百萬兩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至何日止起		
自年月日起		
未還年月額底	庫平銀二百萬兩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庫平銀七萬兩	
抵押擔保	由第一批借款還款內扣除	
備考	債款合同規定起債總額為英金八百萬磅，每付英金五十萬磅，因歐戰發生，債票未能發行，後因歐戰結束，債款庫平銀三百萬兩，每銀四十八萬六千兩為利，原定六厘十一，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改為七厘。	

各路外債分表四)

(十六)寧湘鐵路

債 款 名 稱	寧湘鐵路借款
權 利 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 借 日 期	
貨 款 總 額	英鎊四十八萬六千兩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七厘
息 每 次 付 款 期 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還 本 數	
金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清 每 次 付 款 期 日期	
償 至 何 日 止 起	
期 已 年 還 本 額	
懸 未 還 木 額	英鎊四十八萬六千兩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英鎊一萬七千零十兩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九) 满信鐵路

債款名稱	浦信鐵路款	
債權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陸續付
償款總額	英金十九萬八千七百九十二磅十六先令十二本土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息率	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自何日起止		
已達本額		
未十三年十二月起本額	英金十九萬八千七百九十二磅十六先令十二本土	
應還未付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五千九百六十三磅十五先令五本土	
抵押擔保		
備註	借款合同規定起始額為英金三百萬磅倘由敵戰發生債務未能償	
簽名		

各路外債分表(五十一)

(浦信鐵路)

債款名稱	浦信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五年一月至十月		
債款總額	英金八千四百六十三鎊十六先令六本土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保養房屋土工鐵道地礦之用		
期			
利			
利率	七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日期			
木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償	至何日止		
分	年月		
期	已還月底		
應	未還本額		
應	未還本額		
付	未付利息		
抵	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五十一) 同成鐵路

債款名稱	同成鐵路費		
債權者	法比兩國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二年節西曆一九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債款總額	英金七十七萬二百七十六先令六本士法金五百七十九萬八千五百十八法郎九十五生丁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利	率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利車	費款升呂六厘
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付款日期		
本金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售價票價百分之三
分期還本次數			
每十年	自至每年十二月底	每月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本月底	英金七十七萬二百七十六先令六本士法金五百七十九萬八千五百十八法郎九十五生丁
應還本額	未	本	
應付本付利息	英金二十五萬七千三百六十二磅十先令法金一百七十七萬四千一百零四法郎十三生丁		
抵押擔保	保		
備考	本借款係由本公司根據合同附註付英金一百萬磅鐵路費付英金七十七萬零二百七十六先令六本士法金二十二萬九千六百四十四磅六先令二本士(係法金五百七十九萬八千五百十八法郎九十五生丁折合)合計為英金九十九萬九千八百六十一磅十二先令九本士至釐底邊期得息業由委通 貸者有若干尚欠英金二十九萬餘磅法金一百七十七萬餘法郎該熱款全數系財政部挪用交通部既無方 負擔自歸入營業內辦理		

各路內債說明書

各路內債依其性質可大別爲二種一曰各路內國公債一曰各路短期債款其發行債券指撥基金定期抽還本息指定經理銀行一切依照發行公債之手續辦理者均爲各路內國公債京漢之贖路公債推廣營業債券（均已還清）民十短期債券隴海之短期債券（已還）京綏之第一至第六次短期債券（第四次以前均還清）展期券綏包公債及各路支付券等屬焉當前清光緒末年當局苟言辦路即惟濫借外債是圖條件之煩苛路權之濫指隨意訂定無所顧忌盛宣懷簽訂之蘆漢滬寧廣九正太汴洛道清等路借款合同畀債權者以稽核管理之全權更進而准其均分餘利債權人與股東之資格併合爲一實爲世界各國未曾有之惡例光緒三十四年郵傳部鑑於京漢喪失主權之苦痛創辦贖路公債贖還該路其大多數債票仍銷售於外人而煩苛條件廓然一清內債之優於外債灼然可見民國成立以後京漢隴海京綏各路繼續仿辦發行總數恒超過於定額外國商人亦復踴躍認購信用卓著成效昭然倘自此益從事於基金之寬籌以謀信用之鞏固則債

清外債恢復主權其勢甚易乃自民六以後軍政各費逐年增漲國用不足遂仰給於路餘仍苦不足乃并各路臨時進款而亦挪用之路款既竭信用遂無法保持京綏最後發行之各種債券及各路支付券購車債券（購車債券本爲公債性質嗣因無力籌撥基金改爲短期借款）等僅爲提充借款擔保之用無復銷行之能力發行債券遂有難乎爲繼之慨近數年間各路經濟狀況日益窘迫經常費用及員役薪工往往無法應付不得已乃以路有財產債券及運價等指抵向各銀行號及各公司商訂短期借款或臨時透支以應急需是爲各路短期債款日積月累亦成鉅數綜計京漢津浦京綏滬杭甬吉長株萍煙瀘等路所欠內債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已達銀元二千五百十七萬五千五百二十元七角四分之數茲就其債目列爲分表五十有七并依路爲序說明如次

(一) 京漢鐵路

京漢鐵路內債債額最鉅債目亦繁茲分爲六項說明之(一)京漢鐵路支付券
(詳見分表一)民國十年四月間交通部爲接濟軍政及教育各費代財政部發行定期支付券五百萬元月息一分二釐先扣六個月利息定十六個月分期歸

還是年六月交通部需款又自發行第二批支付券三百萬元月息一分三釐利息全扣復扣銀行經理費百分之一二五定九個月分期歸還均指定京漢京綏餘利爲擔保嗣因各路路款支絀均無法償還於十一年四月與各銀行商定期換券辦法一律展期三年將兩批本金八百萬元加三年利息三百四十萬元共一千一百四十萬元均換給定期之鐵路支付券自十一年三月起分月償付不折不扣由京漢津浦京綏三路分擔計京漢擔任五百十三萬元其後每月到期應付之款該路往往無款支付多於運費內收回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收回者外計尙欠銀元一百五十萬元（一）京漢車債銀行團墊款（詳見分表二）民國十年交通部因各路車輛異常缺乏而添購又無資金擬發八釐短期購車公債六百萬元由內國銀行團承募專充京漢津浦京綏滬杭甬四路購車之用遂與經募車債銀行團訂承募合同十三條訂明各路車價先由銀行團墊付將來在發售購車公債款內歸還并由各路按期撥付本息準備金作爲還本付息之保證嗣因該路未能將準備金按期撥付故債票祇售出三萬數千元銀行團以墊付車價之款甚鉅本息無法收回聲明不願再付而承辦洋行以車

輛全數到齊日向銀行團索款銀行團不得已與各路直接另訂合同將原案取銷計京漢借款額爲一百九十五萬七千零九十八元六角七分年息八釐期限二年自十二年一月起至五月止每月還五萬元自六月起每月還十萬元至本息還清爲止但該路雖已另訂合同而按期應付之本息仍因款絕未能照付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計尚欠本金銀元一百六十二萬三千四百五十三元九角八分又欠利息三十九萬零五百十五元零九分(三)京漢短期債券(詳見分表三)京漢鐵路自民國九年以來因受軍事影響經濟竭蹶異常民國十年因籌付匯豐匯理借款本息及應辦之緊要工程需款甚鉅經呈准募集短期借款發行債券四百萬元訂定簡章十七條自民國十年八月十六日開始募集至九月三十日截止利息按月八釐期限定爲四年半前半年祇付利息後四年每屆半年還本五十萬元每百元實收九十二元八角以本路營業進款按月提出十萬元作爲還本付息之保證其時因市面金融異常吃緊故銷售不甚暢旺計原額銀元四百萬元祇售出五十四萬零二百元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已抽還四次十三年下半年應還之本雖已抽簽因路款艱窘尚未付還

計共欠本金銀元二十二萬八千四百五十元又欠十三年下半年利息一萬五千元(四)京漢川漢借款(詳見分表四)前清光緒三十四年因贖回京漢鐵路款不敷用借川漢鐵路庫平銀一百萬兩年息七釐每年三月及九月各付一次期限原定三年期滿分二次歸還嗣因情勢變遷久未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仍欠庫平銀一百萬兩又欠二年利息庫平銀十四萬兩(五)京漢各銀行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五至十二)京漢鐵路自民國九年軍事發生以後經費異常困難所有外債到期本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往往無款支付即向各銀行商借短期債務或臨時透支以資應用計陸續借用者有交通金城等十餘銀行及太平貿易公司期限有五個月六個月十個月一年不等利率多在一分二釐至一分六釐之間唯天津交通銀行借款五十萬元內二十一萬六千元因京漢在該行存有黃河橋準備金足敷此數之擔保故僅為月息七釐又二十八萬四千元則為月息一分八釐實為京漢短期借款中最高最低之利率現載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各銀行本息為(1)天津交通銀行借款本息一百零七萬八千三百三十八元(2)北京交通銀行借款本息四十八萬五千零十一元(3)北

京金城銀行借款本金五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六元⁽⁴⁾北京金城鹽業兩銀行借款本息九十一萬一千七百元⁽⁵⁾北京中南銀行借款本息三十九萬四千二百七十八元⁽⁶⁾北京大成銀行借款本金十萬零二千三百三十八元⁽⁷⁾北京農商銀行借款本息十五萬三千八百六十八元⁽⁸⁾北京太平貿易公司借款本金十八萬七千四百零五元⁽⁹⁾北京農商蒙藏兩銀行借款本息六萬一千九百二十元總計結欠本息銀元三百九十四萬九千零一十四元⁽¹⁰⁾京漢各銀行透支款(詳見分表十四至二十三)京漢鐵路因經濟困難經常費用無款開支除向各銀行商借短期債務外輒臨時向各銀行透支以資應付計陸續透支之處有金城鹽業等銀行及北京裕昌信富兩銀號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¹⁾漢口金城銀行透支款六十四萬二千三百八十八元⁽²⁾北京中國銀行四萬六千五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³⁾北京鹽業銀行九十六萬九千四百七十一元⁽⁴⁾北京大陸銀行五百六十七元一角八分⁽⁵⁾直隸省銀行京行八千八百六十二元三角三分⁽⁶⁾北京裕昌信富兩銀號共九千四百九十九元⁽⁷⁾北京華威銀行一萬七千一百九十四元⁽⁸⁾北京蒙藏銀行

二萬一千三百二十九元(9)漢口鹽業銀行六十萬零二千七百二十一元(10)
河南省銀行五千七百十七元綜計結欠透支款銀元二百二十二萬四千
二百七十五元六角五分

(一)津浦鐵路

津浦鐵路內債亦有多種茲分爲四項說明之(一)津浦鐵路支付券(詳見分表二十四)民國十年四月交通部代財政部發行定期支付券三百萬元月息一分二釐六月又自發行第二批支付券三百萬元月息一分三釐因無法償還於十一年四月與各銀行商定展期換券累息爲本共欠一千一百四十萬元均換給定期之鐵路支付券自十一年三月起分月償付不折不扣由京漢津浦京綏三路分擔計津浦擔任三百四十二萬元其後每月到期應付之款該路往往無款支付多於運價內收回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收回者外尚欠一百四十四萬七千二百五十元(二)津浦車債銀行團墊款(詳見分表二十五)此項墊款係由經募車債銀行團根據民國十年與交通部簽訂之承募八釐短期購車公債合同墊付京漢津浦京綏滬杭甬四路購車債款嗣因各路未能依照合同

按期撥付本息準備金債票祇售出三萬數千元遂由銀行團與各路直接另訂合同將原案取銷計津浦借款額爲三十萬一千六百八十七元年息八釐期限一年自十二年四月起每月還本一次利息自十二年一月起每六個月結算一次但該路雖已另訂合同而按期應付之本息仍因款紬未能悉數照付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尙欠本金十二萬一千六百八十七元又利息二萬零四百八十六元(三)津浦中興煤礦公司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二十六)津浦鐵路因籌付英國部分續借款本息款項不敷商由中興公司借款七十萬元以資撥付於民國十三年十月五日簽訂合同以一年爲期月息一分二釐按月由各轉運公司記賬運費撥還本息一次分十二次還清另以各項公債票計三十八萬七千零四十九元作抵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所有十一十二兩月應還之本息因款紬未付計尙欠本金銀元七十萬元利息四千一百四十元(四)津浦各銀行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七至二十九)津浦欠各銀行之短期借款唯天津金城及天津交通兩行民國十三年該路因受軍事影響路運停滯收入銳減是年八月八日因標購枕木需款十五萬元商由天津金城銀行借用月息

一分二釐又因日常經費及員役薪工無款開支於十一月十四日向天津交通銀行商借五萬元十二月二十四日商借二萬五千三百元月息均爲一分二釐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金城銀行本息十五萬七千五百元交通銀行本息七萬六千三百元綜計銀元二十萬三千三百八十八元

(三)京綏鐵路

京綏鐵路內債債額次於京漢債目較京漢爲尤繁茲分爲八項說明之(一)京綏鐵路支付券(詳見分表三十)民國十年四月交通部代財政部發行定期支付券三百萬元月息一分二釐六月又自發行第二批支付券三百萬元月息一分三釐因無法償還於十一年四月與各銀行商定展期換券累息爲本共欠一千一百四十萬元均換給定期之鐵路支付券自十一年三月起分月償付不折不扣由京漢津浦京綏三路分擔計京綏擔任二百八十五萬元其後每月到期應付之款該路往往無款支付多於運費內收回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收回者外尚欠一百五十一萬四千四百五十五元(二)京綏車債銀行團墊款(詳見分表三十一)此項墊款係由經募車債銀行團根據民國十年與交通部簽

訂之承募八釐短期購車公債合同摺付京漢津浦京綏滬杭甬四路購車價款嗣因各路未能依照合同按期撥付本息準備金債票只售出三萬數千元遂由銀行團與各路直接另訂合同將原案取銷計京綏借款額為四十二萬元年息八釐期限二十三個月自十二年三月起每月底還本一次利息自十二年一月起每六個月結算一次但該路雖已另訂合同而按期應付之本息仍因款繩未能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尚欠三十一萬元（二）京綏第五六次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三十二）民國七年因推廣路綫營業發行第五次短期借款債券四百萬元月息七釐五毫期限四年每年年底抽還本金四分之一每年六月及十二月底各付息一次以該路營業進款為擔保又民國九年因展築卓資山至綏遠幹線發行第六次短期借款債券一百萬元月息七釐五毫於十年年底歸還於十年六月及十二月底各付息一次以該路營業進款為擔保此兩項借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均已到期除已付還及換給展期券外尚欠銀元一萬四千六百元（四）京綏展期券（詳見分表三十二）民國十一年一月該路第五六次借款到期之債券因無款付給乃換給展期券月息增為一分五釐以

六個月爲期到期可再展六個月計共換出六十五萬八千八百元後因期限已屆又換給借款券據載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還及換給借款券據外尚欠銀元四萬二千二百元（五）京綏鐵路包公債（詳見分表三十四）民國十年因展築綏遠至包頭及由包頭至黃河邊之幹線工程發行綏包公債五百萬元月息七釐五毫期限五年第二年起每年六月底還本一次每年六月十二月底各付息一次以該路營業進款爲擔保其時因市面金融情形不佳祇售出三十五萬一千三百元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已還本二期計十五萬九千六百元尙欠十九萬一千七百元內有已到期者一萬二千四百元利息已付清（六）京綏借款券據（詳見分表三十五）民國十二年一月因各項借款及展期券等到期者無款付給特換給借款券據爲記名式利率有月息一分五釐者有未定利率者期限按月展算計共換出一百七十六萬一千六百元載至十三年年底止均未歸還（七）京綏各銀行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三十六至五十二）京綏鐵路因路款支純所有一切緊急用款及經常費用往往無款開支不得已向各銀行商議短期借款以資挹注計陸續借用者有交通五族等銀行及太平元和兩公司通商

銀號鄂葛嶺等期限自兩個月至十個月月息自一分五釐至一分七釐擔保品
多係綏包公債支付券及運費等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1)五族銀行借款
本息十九萬五千二百五十六元(2)太平貿易公司借款本息八萬七千二百
元(3)北京交通銀行借款本息三十四萬九千九百四十七元(4)天津交通
銀行借款本息十萬零三千七百五十元(5)天津交通銀行期票借款本息六
十九萬六千元(6)天津中國銀行借款本息十六萬三千五百元(7)農商銀
行借款本息六萬四千五百元(8)通商銀號貼現借款本息六萬零三百七十
元(9)北京中南農商鹽業金城新華五銀行薪工借款本金四十一萬元(10)
中南金城鹽業新華四銀行借款本金二十萬元(11)金城中南新華三銀行借
款本金二十三萬元(12)新華新亨大陸三銀行轉期借款本息十二萬四千零
十元(13)元和實業公司借款本息二萬零九百六十元(14)鄂葛嶺借款本息
十萬零六千二百九十五元(15)懋業銀行借款本息六十萬零六千二百五十五
元(16)北京大成銀行借款本金五萬元綜計銀元三百四十六萬八千零三十三
元(八)京綏各銀行透支款(詳見分表五十三)京綏鐵路因經濟艱窘經常

費用無款支付除陸續向各銀行等陸續借款外往往臨時向各銀行等商定透支以資應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1）北京太平貿易公司透支款一萬五千九百六十三元一角（2）北京交通銀行透支款二十萬八千九百七十一元八角四分（3）北京農商銀行透支款七萬三千五百六十二元七角二分（4）北京中國銀行透支款四萬零二百七十二元八角一分（5）北京新華銀行透支款二十二萬九千二百八十三元四角二分（6）北京大陸銀行透支款十三萬四千七百四十二元六角二分（7）北京華威銀行透支款一萬九千四百零二元五角六分（8）北京保商銀行透支款一萬七千七百十五元三角九分（9）北京新亨銀行透支款五萬五千三百九十一元二角二分（10）北京邊業銀行透支款四萬四千六百三十元零六角六分（11）北京致中銀行透支款六百零八元二角二分（12）北京蒙藏銀行透支款一萬一千一百六十三元零七分（13）北京金城銀行透支款八千六百四十五元八角二分綜計銀元八十六萬零三百五十三元四角五分

（四）滬杭甬鐵路

滬杭甬車債銀行團墊款（詳見分表五十四）此項墊款係由經募車債銀行團根據民國十年與交通部簽訂之承募八釐短期購車公債合同墊付京漢津浦京綏滬杭甬四路購車債款嗣因各路未能依照合同按期撥付本息準備金債票只售出三萬數千元遂由銀行團與各路直接另訂合同將原案取消惟滬杭甬一路因中英公司借款合同所奉制未能另訂合同但作爲一宗債款現載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尙欠銀元三十九萬七千元又欠利息三萬五千三百元

(五) 吉長鐵路

吉長永衡官銀號股款（詳見分表五十五）吉長鐵路在前清宣統三年及民國元年先後借用永衡官銀號款兩次共吉平銀五十萬兩借期限滿吉林省紳界情願改爲吉長鐵路股份遂訂定附股章程十六條股息定爲五釐全路開通獲有餘利時交通部及附股人照數均分將載至民國三年五月底止本息共折成銀元八十萬零三千一百元全數作爲股款利息即自六月一日起算載至十三年底止共應付十年半股息四十二萬一千六百二十七元五角除已陸續撥付

十六萬零五百四十二元角五外尙欠付銀元二十六萬一千零八十五元欠本
仍爲銀元八十萬零三千一百元

(六) 株萍鐵路

株萍漢治萍公司往來欠款(詳見分表五十六)株萍鐵路路線甚短收入本微
自民國六七年以後因受時局影響遂致入不敷出所有員役薪工及一切維持
費用均向漢治萍公司預支運費以資週轉近年該路營業仍無起色故每年均
有欠公司之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共積欠銀元七十一萬八千零四十元六角
八分

(七) 煙蘿汽車路

煙蘿汽車路發還地價短期債券(詳見分表五十七)民國九年北五省旱災交
通部增收路電郵三項加價作爲附收賑款修築煙蘿滄石二路實行以工代賑
十年國務會議議決附收賑款以五成分撥賑務處路款因之不敷煙蘿沿路所
收買之地畝亦無款付價各地主索價甚急乃由交通部與山東省長商定擬以
短期債券發交地主於十一年九月公布條例總額定爲四十八萬元期限三年

年息八厘每年二月底及八月底各還本付息一次嗣因每期本息并無的欵故債券未發交地主至民國十三年三月交通部將煙灘已築成之路基租與商人所組織之煙灘汽車公司承辦以十年爲期每年公司交租金七萬一千五百三十四元即以租金作爲歸還債券本息之用故將債券還本期限改爲十年自十四年起每年二月底還本一次所有十二年二月底八月底及十三年二月底應付之三則利息計五萬七千六百元由該公司分三年暫墊於發放車價時補付一期十四年及十五年二月底各補付一期債券遂於十三年五月間發交各地主現裁至十三年年底止仍欠本金銀元四十八萬元又欠過期利息二期三萬八千四百元

以上各路內債均係以銀元往來計算尙易唯京漢所欠川漢債款裁至十三年年底本息銀元一百七十一萬之數則係以庫平銀折合銀元計算者也

各路內債分表 (一)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京漢鐵路支付券		
債權者	承認各銀行		
訂借日期	奉十一年三月廿八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五百十三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利期			
利限	三年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月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三十六次	
清消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	
分期償期	每次付息日期	全	
期	至自何日起	自十一年三月至十四年二月	
末十三年十二月底	本月底	銀元三百六十三萬元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本月底	銀元一百五十萬元	
應付本利息			
抵押擔保			
備註			

各路內債分表(二)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車輛借款
債權者	京漢銀行團
訂借日期	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一百九十五萬七千七百九十八元六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購辦機車二十輛
期限	二十三個月
利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三次
金額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	十二年十一月至十三年十月每月十五日
期分	每次付息日期
應還未還本額	自十二年一月至十三年十一月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十三萬四千三百六十二元六角九分
抵押擔保	銀元一百六十二萬三千四百三十五元九角八分
備考	銀元三十九萬零五百十五元

各路內債分表(三) 京漢鐵路

期	本 金	清 償	利 息	還 本 付 息 日 期	分 期	利 率	還 本 付 息 日 期	利 率	期	本 金	清 償	利 息	還 本 付 息 日 期	利 率	
應 期	未 滿	自 未 滿 至 未 滿 止	自 未 滿 至 未 滿 止	未 滿 止	未 滿 止	未 滿 止	未 滿 止	未 滿 止	未 滿	未 滿	未 滿	未 滿	未 滿	未 滿	
應 還	未 付	自 未 付 至 未 付 止	自 未 付 至 未 付 止	未 付 止	未 付 止	未 付 止	未 付 止	未 付 止	未 付	未 付	未 付	未 付	未 付	未 付	
應 付	未 付	自 未 付 至 未 付 止	自 未 付 至 未 付 止	未 付 止	未 付 止	未 付 止	未 付 止	未 付 止	未 付	未 付	未 付	未 付	未 付	未 付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		(四)京漢鐵路
貸 款 名 稱	川漢借款	
權 利 者	川漢鐵路	
訂 信 日 期	光緒三十四年	
貸 款 總 額	銀元一百五十萬元合庫小銀一百萬兩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係賑本埠之用	
期 限	三年	
利 率	七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年付息一次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期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支三年
至 自 然 年 月 底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十二月二十日
已 十 滿 年 月 底	何 何 日 止 止 起	
未 三 年 月 底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一百五十萬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二十二萬元合庫小銀十四萬兩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

(五)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鉄道借款
債權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陸續訂借			
債款總額	銀元八十五萬三千一百二十二元			
折扣及經理費				五十萬元為償還民國十年到期匯豐匯理大借款本息其餘為開支本路貿易開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利	利	用	途	
期	限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電	每次付款日期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清	每次到期日期			
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至自 年月 還未 還本 額底	至何 年月 本月 額底	止起	
應還	未三 年十二 月底	銀元八 十五萬 三千一百 二十二元		
未還	本二 月底	銀元八 十五萬 三千一百 二十二元		
應付	未付利 息	銀元二十二 萬五千二百一十六元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六)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短 期 借 款
債 權 者	北京交通銀行
訂 借 日 期	陸續借款
債 款 總 額	銀元四十六萬七千零一十一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 限	用 途
利 率	
每 次 利 期 日 期	
息 每次付 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清 償 期 分 期	每次付 款日期
至 何 日 止	自 何 日 起
已 十 月 未 十三 年 十二 月 底	已 十 月 未 十三 年 十二 月 底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四十六萬七千零一十一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一十八萬七千零一十一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一萬八千元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谷路內債分表(七)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金城銀行
訂借日期	鑄幣訂借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六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限期	
利息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付款日期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分則	至何日止起
應還未還本額	已至本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六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八)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款者	北京金城商業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九月一日	
借款總額	銀元九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五六個月	
利率	一分五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一次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六次	
本金清償分數	每到期日歸	十三年十一月至十四年三月每月十七日
分期至何日止	未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至十四年三月十七日
還本額底	銀元九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十二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一萬一千七百元	
抵押擔保	大同鐵礦局應交運費又支付券一百二十萬元 正豐公司應交運費又支付券六十萬元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九)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中南銀行
訂借日期	陸續借款
債務總額	銀元三十九萬一千四百五十八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為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限期	
利率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償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十九萬一千四百五十八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十四萬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
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訂	權	者		北京大成銀行
債	信	日	期	陸續訂借
債	款	總	額	銀元十萬零二千三百三十八元
折	扣	及	經理費	
用	途			為開支本路員役辦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				
利	利			
息	率			
還	本	付	息	行用
分	期	還	本	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	至	何	日
償	年	年	月	日
償	未	還	本	期底
期	已	還	本	
期	十三年	十二月	本	
期	未	還	本	額底
應	還	未	還	本額
應	付	未	付	本額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一)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賓農商銀行
訂借日期	陸續訂借
償款總額	銀元十四萬九千零六十八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為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營費用
利期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	每期到期日期
償	每次付息日期
期	至何日止
分	還年本月
還	額底
未	銀元十四萬九千零六十八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四千八百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二) 京濱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太平貿易公司
訂借日期	陸續訂借
債款總額	銀元十八萬七千四百零五元
折扣及經理費	
費用途	
期利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清償	定期還本次數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自至何月何日	起止
未十三年十二月	本月底
迄本月底	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十八萬七千四百零五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

(二)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農商銀行
訂借日期	十二年七月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為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五個月
利息	利率一分六厘
每次付息日期	每月一次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五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三年八月至十二月每月之二日
應償期	至十二月底止
應還未還本額	十三年七月二日至十二月二日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九萬元
抵押擔保	隨城局廳委運費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四)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漢口金城銀行
債款總額	銀元六十四萬二千三百八十八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利限	
利息	利率一分五厘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清償期	分期還本次數
至自年月日起	每次到期日期
未十 年 起 本 日	本 月 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六十四萬二千三百八十八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十四萬二千三百八十八元
抵押增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五)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鐵款
債權者	北京中國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四萬六千五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
折扣及經理費	爲開支本館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用	
利	
利	一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分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至自何日起
	已十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止起
	未十二月底
	銀元四萬六千五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
應還本額	銀元四萬六千五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六)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透支款
債 權 者	北京匯業銀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九十六萬九千四百七十二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數	
每次到期日期	
自 年 月 起 至 年 月 止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九十六萬九千四百七十二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九十六萬九千四百七十二元
抵 押 擔 保	京漢短期借款二十五萬元 支付券六十一萬五千一百二十五元 廣漢公司股票二十萬元 六河灘股票一萬三千三百兩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七)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北京大陸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五百六十七元一角八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為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息率	一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清償額	分期還本次數
每天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至何日止	
年月日起	
未十 未十三年十二月 還年十二月 本額	本額底 銀元五百六十七元一角八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百六十七元一角八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八)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直隸省銀行京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八千八百六十二元三角三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為開支本路自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潤	一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期	每次到期日期		
至何日止起	每次付款日期		
期未還半額底	本月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千八百六十二元三角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八千八百六十二元三角三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九)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北京裕昌銀號及信富銀號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裕昌銀號九千四百零七元 信富銀號九十二元
折扣及經理費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用限	
利率	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先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償期	至何日止起
應還未還本額	本月底
應付未付利息	裕昌銀號元九千四百零七元 信富銀號元九十二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一)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借款權者		透支款	
訂借日期		北京華誠銀行			
借款總額		銀元二萬七千一百九十四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途	爲開支本條員役添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		限			
利	利	一分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至何日止起				
期	年月				
未十三	年十二月				
未還	本月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七千一百九十四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萬七千一百九十四元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一)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北京匯豐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萬一千三百二十五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為開支本路日後施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限期	
利	
利	一分五釐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金	
本	
清償	
分期還本次數	
至自	
河日	
止起	
已十	
還平	
本月	
額底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	銀元二萬一千三百二十九元
應還未課本額	銀元二萬一千三百二十九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註	
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二)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中國商業銀行
訂信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六十萬零二千七百三十二元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率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付款日期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至何日起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六十萬零二千七百三十二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十萬零二千七百三十二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長(二十一)(二十二)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河南官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千七百一十七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利率	一分二厘半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償債期至自何日起止	
已十還年本月底	
未十二還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千七百一十七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千七百一十七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一)(四)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津浦鐵路支券		
債 權 者	承認者銀行		
訂 借 日 期	英一千九百零九年十二月廿八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三百四十二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三年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清 償	分期還本次數	三十六次	
金 額	每次到期日期	英一千九百零九年十二月廿八日至一千九百一十四年十二月止	
期 至 自 何 日 日 止			
已 十二 年 還 本 額	十二月底	銀元一百九十七萬二千七百五十元	
未 十二 年 還 本 額	十二月底	銀元一百四萬七千二百五十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 (一) (五) 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車輛借款	債 權 者	重債銀行團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三十萬零一千圓八十七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一年		
利 率	年息八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自十二年一月起每六個月計算一次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自十二年四月起每月還本一次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至 何 日 止 起			
已 還 年 九 月 底	銀元十八萬元		
未 還 年 十二 月 底	銀元十二萬一千六百八十七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三萬零四百八十六元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六) 錄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中國煤礦公司
訂 借 日 期	十三年十月十五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七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一年
利 率	月息二分二厘
利 率	每季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二十八日
息 率	每月二十八日
每次付款日期	每月二十八日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清 債	
分 期 本 次 數	十二次
每 次 到 期 期 限	每月二十八日
每 次 付 款 期 限	每月二十八日
期 限	自一九三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一九四〇年十月二十八日止
已 分 期 本 額	
未 分 期 本 額	銀元七十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十一萬六千六百七十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四千一百四十元
抵 押 摆 保	本轉運公司保證金有價證券及每月記賬憑據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七)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天津金城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八月八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六個月		
利率	月息二分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八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十五日及月底		
每次付款日期	十三年十一月起每季月一次		
至何年何月何日止起	十三年十一月至十四年二月底止		
年月本額	銀元十五萬元		
未還本額	銀元七萬五千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七千五百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八)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貸 款 者	天津華興銀行
訂 借 口 期	十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質 款 總 額	銀元五萬元
扣 扣 及 經 費	
用 途	
期 限	兩個月
利 利 率	月息二分二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金 分 清 債	
期 分 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 自 由 何 日 日 止 起	
已 十 一 九 年 本 月 份 額	
未 上 三 年 十 二 月 份 額	銀元五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五萬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九百四十元
抵 押 擔 保	支付券十萬元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九)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售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萬五千三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途
利	限
利	兩個月
息	率
每次到期日期	月息一分三厘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期	每次到期日期
應還本額	至何日起
未上三平十二日	年月日
應還本額	額底
未上三平十二日	銀元二萬五千三百元
應還本額	額底
未上三平十二日	銀元二萬五千三百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十元
抵押擔保	支付券四萬六千元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一)京綏鐵路

債 款 名 稱	京綏鐵路支券
債 款 權 利 者	承慕各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二年三月八日
償 款 總 額	銀元一百八十五萬元
所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途 限	三年
利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三十六次
清 賡 額 每 天 付 款 日期	每月二十日
償 價 至 何 日	十二年三月十四日
分 期 已 還 本 額	銀元一百三十三萬五千五百四十五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一百五十二萬四千四百五十五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一百五十一萬四千八百五十五元
抵 押 擔 保	十二年三月奉部令撥還本路代免二百八十五萬元十二年三月撥部一萬一千三百元四月撥一萬元再內有四萬元與本小貿易公司歸還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一) 京綏鐵路

債 款 名 稱	車輛借款
債 權 者	車債銀行團
訂 借 日 期	民國十二年二月
債 款 總 額	銀元四十二萬元
用 途	
期 限	二十五個月
利 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賦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三次
每次到期日期	自十二年五月起每月底
清 償 期 限	至自何日起止
每次付賦日期	自十二年三月至十四年一月止
已十二年十二月底	銀元十一萬元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三十一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十八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照合同十二年二月至七月每月還二萬元八月至十三年六月每月還二萬元七月至十四年一月每月還三萬元共計六萬元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二)京綏鐵路

第五六次額期借款

債款名稱	第五六次額期借款
債權者	不記名
訂借日期	第五次七年七月一日 第六次九年十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一百三十九萬八千九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限	六年五 七厘五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清償	分期還本次數
至何日	一次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自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一百三十八萬四千三百元
還本額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一萬四千六百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四千六百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因淮贛發案第五次借款至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還尚有七萬餘元續展期券等因楚東省山字 遠幹贛第六次借款期限一年內有五十三萬餘元續展期券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

(三十二)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京綏鐵路定期券
債權者	不言名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一年一月
債款總額	銀元六十五萬八千八百元
用期	折扣及經理費
利息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本金清償期	每次到期日期
分擔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付未付利息	至何日止起
抵押擔保	應還未還本額
備考	本路為便利五六次借款債權人展期起見特備此券內有五十八萬餘張借款分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四)京漢鐵路

債 貸	款 名	稱 稱	級包公債
債 權 者	權 利 者	不記名	
訂 借 日 期	借 期	民國十年四月一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三十五萬一千三百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五年		
利 率	年息七厘五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日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四次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華北日報		
清 償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六月底	
償 償	至自 何 日 止起	自十二年六月三十日至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期 分 已 三 年 還 本 額 去 十三 年 十二 月 還 本 額 本 額	十二 月 還 本 額 本 額	銀元十五萬九千六百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十九萬二千七百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二萬二千四百元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本路因威華公司及華河邊等處為建築上項工程之需不得移作別用截至十二年十二月止已還本額內有七萬餘元積款存據		

各路內債分表(十五)京綏鐵路

債 款 名 稱	京綏鐵路借款券票		
債 權 者	不記名		
訂 借 日 期	民國十二年一月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一百七十六萬二千六百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利 率	途 限	
	利 率	月息一分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一個月	
清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期	至何日止起		
	還半本日		
	還半本日		
應 還	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期限無定按月展期利息攝定每省八萬三千六百元		

各路內債分表 (三十六) 實地鐵路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五旗銀行五批借款(十萬元十萬元二十萬元一萬元二萬九千元)
訂 借 日 期	十三年一月二日四月六日
債 款 額 額	銀元四十三萬五千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詳解部分及本局經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息 每次付息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金 額 每 到 期 日 期	
清 償 償 償 自 至 阿 日 止 起	
期 分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二十四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九萬五千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七百元
抵 押 擔 保	指成和順二案運費及支付零五萬元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七)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太平貿易公司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七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八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期限	六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金每次到期日期	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清償每次付款日期	
期至自何年何月日止起	十三年七月三十日起至十二月三十日
已十 未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本期額底 銀元八萬元
應還本額	銀元八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七千二百元
抵押擔保	七年長期公債十二萬元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八) 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交通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六萬七千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三個月
利 利 率	月息一分七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金 本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清 償 分 期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十一月二十日
至 自 何 日 起	
巴 士 年 本 額 底	
未 十二 還 年 月 額 底	銀元六萬七千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六萬七千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二萬六千一百九十七元
抵 押 擔 保	本路展期券二十萬元
備 考	原借十萬元除還三萬三千元外餘六萬七千元自十二年十月二十一日展期二個月後經度天展期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一)(十九)京绥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六月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	限	十個月	
利	利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三十日		
息	每次付歛日期	每月三十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三十日		
至自	何日止起	十三年六月一日起至十四年三月三十日止	
期	分償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已十三年十二月應還本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未十三年十二月應還本額	銀元二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千七百五十元		
抵押擔保	包頭設立匯款		
備考	夏節當款擬部核准		

各路內債分表 (四十一) 草稿 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七月十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賄賂透支及開支六月份薪工費用	
		期限	十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利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十六次	
		金		
		清償		
		債		
		期		
		分		
		期		
		至自		
		河阿		
		日		
		止起		
		已十		
		至十一		
		年三月		
		本月底		
		未十三年十二月		
		本月底		
		還未		
		還本		
		額	銀元五萬元	
		應付		
		未付利息	銀元三千七百五十元	
		抵押擔保	包頭鈔款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一)京粵鐵野

債 款 名 稱		期票借款
債 權 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二年五月一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四十八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八箇月	
利 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四十八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九月及十二月每六次	
每次付款日期		
至何時止起	十二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年二月底止	
自本月底		
巴十 未三 應還未 付未利 抵押增 備考	銀元四十八萬元	透支改爲期票借款
	銀元二十一萬六千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二)京綏鐵路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天津中國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三年六月一日
貸 款 總 額	銀元十五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途 限
利 利	月息一分五厘
息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每次付息日期
本 金 清 償	分期還本次數
期 分 期	每次到期日期
應 還 未 還	至自何何日止起
應 付 未 付	每次付款日期
抵 押 擔 保	大同站進款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三) 資料號

債款名稱	每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農商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六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譜付各項雜支
期限	四個月
利率	月息二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八月九月十月十一月每月月底
利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每期至期日期
清償	八月九月十月十一月月底
分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應還未還本額	十三年八月三十日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千五百元
抵押擔保	平和公運貨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

(四)

京漢鐵路

償款名稱	貼現借款
債權者	通商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七月八日
債款總額	銀元六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利率	
利息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清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期 分	自
期	至
未十三年十二月	河河本年月
應還未還本額	額元六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五百元
抵押擔保	銀元三百七十元
備考	支付券十二萬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五)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薪工借款
債權者	北京中南及華業金城新華五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一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期限	二個月
利息率	月息一分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十四日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三月十四日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京張路各站過款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六)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金城中南礦業新華四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貸款總額	銀元二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四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四月三十日
清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自已十三年十二月止起	十四年四月三十日
何何年十二月本月底	
額底	銀元二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處公務公運費及西直門營台二站地稅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七) 京粵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金城中南新華三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三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期限	七個月
利息率	月息一分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七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木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清本金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七月三十日
清每次付款日期	
分債期至自何日起	十四年七月三十日
應還未還本額	零
應付未付利息	隆公新華公司及西直門營台二站遷款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八)京綫鐵路

債款名稱	轉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新華新洋大陸三銀行
訂借日期	十二年八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限期	限二十七個月
利	利
每次到期日期	月息一分五厘
息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七次
金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月底
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何日止起	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至十三年十二月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八十八萬四千元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十一萬六千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十一萬六千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八千零十元
抵押擔保	總包公債一百五十萬元
備	五八九〇號部分
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九)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元和實業公司
訂借日期	十三年九月五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萬元
用期	折扣及經理費
利息	途
利率	限
每次到期日期	月息一分六厘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清償	分期還本次數
應還未還本額	一次
應付未付利息	每天到期日期
抵押擔保	十三年十二月五日
備考	至何何日止起 自十月底至十二月底 銀元二萬元

各路內債分表(五)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鄧萬載
訂借日期	十三年九月十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解款
限	開頭二字
利	利
息	率
每次付款日期	月息一分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二次
金額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	十一月二十六日 十一月二十六日
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自至何日止起
還	已十 還年 未十三年十二月 還本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千二百九十九元
抵押擔保	綏包公債一百萬元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

(五十一)

京綏鐵路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撫養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六月三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七十五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利	
每次付 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期還本數	
每天到期日期	
每次付 款日期	
至 何 日 止	
期 限	
已十三年十二月 還本額底	銀元十八萬七千五百元
未十三年十二月 還本額底	銀元五十六萬二千五百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五十六萬二千五百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四萬三千七百五十元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本部令改辦部款惟尚未畫帳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二)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大成銀行
訂借日期	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借款總額	銀元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期限	八個月
利息	月息二分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十四年四月至八月每月之二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五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至八月二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自至何年何月止起	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至八月二十一止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債款改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三)京綏鐵路

債 款 名 稱	透支款
債 權 者	各銀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八十六萬零三百五十三元四角三分
折 扣 及 經理費	
用 途	
期 限	
利 利 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每次付款日期	
本 付息行用	
金 分期還本次數	
本 每次到期日期	
賃 每次付款日期	
分 由自 何阿 何日 止起	
期 已十 月 本 額底	
則 未三 年十二 月 本 額底	銀元八十六萬零三百五十三元四角三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十六萬零三百五十三元四角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 押 搞 保	內北京太平貿易公司透支銀元十五萬九千六百三十元一角北京參商銀行透支款二十萬零八千九百七十一元八角四分北京農商銀行透支款銀元七萬三千五百六十二元一角一分北京中國銀行透支款銀元四萬零三元七十二元八角一分北京新華銀行透支款銀元二十二萬九千二百八十三元四角三分北京大陸銀行透支款銀元十三萬四千七百四十二元六角二分北京華成銀行透支款銀元二萬九千四百三元五角六分北京供商銀行透支款銀元二萬七千七百十五元三角九分北京新亨銀行透支款銀元五萬五千三百九十一元二角二分北京通業銀行透支款銀元四萬四千六百二十元零六角六分北京致中興銀行透支款銀元六百零八元二角三分北京蒙藏銀行透支款二萬一千二百六十三元零七分北京金城銀行透支款八千六百四十五元八角二分其十三宗計銀元八十六萬零三百五十三元四角三分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

(五十一)

(四) 浙杭甬鐵路

期 分		應還未付利息		應還未付利息		還本付息用		還本付息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利 率		利 率		期 限		用 途		折 扣 及 經理費		債 款 總額		債 款 名 稱		債 權 者		訂 借 日 期		車 債		車 債 銀 行																			
期 週		未十		已十		至自		何何		日止		未十三		還平		本月		額		未十三		還平		十二月		額		銀元三十九萬七千元		車 債		車 債 銀 行																							
抵 押 擔 保		車 債 銀 行 諸君當原由京漢津浦以發還現由四路分擔惟在甬因英人藉口與借款合同不符另立合同故委內各幅始付缺如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五)

(十五) 背民路

債款名稱	股款
債權者	本衙官銀號
訂借口期	民國三年六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八十萬零三千二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用途
利	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自至何日止起
未十 九年十二月 三十日	已十 九年十二月 三十日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十萬零三千二百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十六萬一千零八十五元
抵押擔保	
備考	每年還款本路一切開支及給沒有滿償本息歸還及股利以及提存本路公積外所獲餘利由部分 股人照數均分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六) 檸萍鐵路

債 款 名 稱	株萍鐵路漢治津往來欠款	
債 權 者	漢治津公司	
訂 借 日 期		
償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年息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至 何 日 止 期		
已十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上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還 本 額	銀元七十一萬八千零四十元六角八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

五十七

烟津鐵路

債款名稱	地價債券
債權者	各地主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三月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八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十年
利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分期還本次數	十次
每期還本額	銀元四千八百元
期至何日止	自十三年三月起至二十二年三月止
未還年本月額底	銀元四十八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萬八千九百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說明書

各路料債始於京綏所欠債額亦以京綏爲最鉅蓋京綏一線爲我國自辦之鐵路京張張陽（陽高縣）兩段工費撥自京奉餘利僅乃足用其後陸續展綫通至大同豐鎮卓資山綏遠包頭及支線至門頭溝各段之工程費用皆係且築且籌歷時九載先後借用短期外債三次（包寧借款未計入）發行短期債券八次集腋以成勉強竣工所募債款僅敷工費而設備上一切必要之費用均須另爲設法以致購車有債購軌有債購置枕木等一切需用之材料均莫不有債惟民九以前京奉京漢等路皆有盈餘挹彼注茲尙堪應付其後各路財政同入窘鄉而京綏之料債遂愈累而愈重矣京奉京漢（初借比款修築嗣經籌款贖回）津浦漢粵川諸綫均係借款修築之鐵路款經預籌故初無料債可言近年以來政變屢起各路進款時遭扣截經濟狀況日益窘迫而因客貨增多運送力缺乏之故又不能不增購車輛以應急需及所購車輛依約交貨而足付車價之款業已挪充他用勢難如期清償車輛債款遂爲各路料債之大宗（漢粵川鐵路車輛債款因係根據借款合同而生故

列入各路外債表內)此外各路養路所需之各項零星材料亦因路款竭蹶支付愆期積少成多亦達鉅數綜計京奉京漢津浦京綏漢粵川各路所欠料債截至三年年底止已達銀元四千二百六十三萬八千五百五十六元四角七分之數茲就其債目列爲分表八十有三并依路爲序說明如次

(一)京奉鐵路

京奉鐵路料債唯衛德公司貨車債款爲最鉅其餘均屬零星料債茲分爲兩項說明之(一)天津衛德公司四百輛貨車債款(詳見分表二)京奉鐵路因貨車缺乏對於沿路貨物之運送供不應求於民國十年向衛德公司訂購載重四十噸貨車二百輛三十噸貨車二百輛又另購韋氏汽車一百架共計價款英金五十萬零九千二百三十七鎊十先令規定於車輛在歐裝船時付給嗣由該公司函知京奉願將車輛於十年起交至翌年交齊車價翌年付清但自裝船之日起至付款之日止應付年息八釐經該路函復照辦公司即於十年十二月至十一年七月將以上各貨陸續交齊應付車價本應於十一年十一月間付清嗣因時局影響收入減少無力償付且因短少配件發生轉轄經與該公司磋商多時始

商定分期付欵辦法四條自十二年六月底起每月撥還公司十萬元約合英金一萬鎊如京奉營業收入恢復十一年三月以前狀況每月至少應撥還二十五萬元至所欠車價及其八釐利息付清為止如因不得已之事由不能照付時應歸入下月一併撥付倘京奉再行購車舉辦借款時此項欠款本息應較新借款本息提前撥付經於十二年十月交換憑函彼此承認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按照憑函規定應償還十九萬鎊唯因財政困難實際上只付英金五萬七千九百九十二鎊六先令五本士尙欠到期英金十三萬二千零零七鎊十三先令七本士未到期英金三十一萬九千二百三十七鎊十先令(一)京奉欠各商行材料債款(詳見分表二)京奉向各商行陸續購用之各項材料在數年以前交貨付款均無拖欠近年因受時局影響進款減少料價遂漸有拖欠截至十三年年底止積欠各商行料價計英金一萬鎊又銀元一百零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一元

(一)京漢鐵路

京漢鐵路料債至為繁贅種類甚多就中以太康巴爾偉三井比國商業公司漢冶萍數項料債之債額為最鉅關係亦較為重要茲分為六項說明之(一)太康

公司貨車債款（詳見分表二）京漢因貨車不敷應用於民國九年四月向美國芝加哥太康車輛公司訂購四十噸貨車六百輛共價美金一百八十九萬元發給交通部擔保之期票六紙於三年內分六期付還利息一分五釐按季結算嗣因路款支紓未能按期照付改為自十二年一月起每月撥還美金五萬元自六月起撥十萬元自十三年四月起仍撥五萬元至還清為止利息自十二年六月起改為八釐仍按季撥付後因款項不敷仍多未能照付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尚欠本息折合銀元二百二十萬零四千四百零三元四角七分（二）巴爾偉公司機車債款（詳見分表四）京漢因機車不敷應用於民國十年三月向巴爾偉公司訂購機車三十輛共價美金一百六十五萬元發給交通部擔保之期票六紙應於十年五月十一年十二年三月九月及十三年三月各付還一次利息八釐每年三月及九月結算一次嗣因路款支紓歷屆本息多未能按期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計尚欠本息折合銀元三百四十四萬二千五百元（三）三井洋行枕木債款（詳見分表五）京漢於民國九年一月起陸續向三井洋行訂購枕木所有價款應於交貨時付清唯因路款支紓故欠

付之數甚鉅至今尙未商定撥還辦法惟按一分二釐計算利息截至十三年年底止結欠利息折合銀元八十七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元八角四分(四)比國商業公司客車債款(詳見分表九)京漢因客車不敷應用於民國十年十月向比國商業公司訂購客車四十輛共價比金一千二百零一萬六千佛郎發給交通部擔保之期票六紙應於十年十二月十一年八月十二年十三年四月及十月各付還一次利息八釐於還本時撥付後因路款支紳所有到期之本息多未能照付利息改為一分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計欠本息折合銀元五十二萬三千六百十二元二角二分(五)漢冶萍材料債款(詳見分表十)京漢自民國八年以後陸續向漢冶萍公司訂購鋼軌等項材料所有價款均因款項支紳拖欠未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共欠行平銀八十八萬四千五百五十九兩八錢一分又欠利息行平銀二萬八千四百七十五兩八錢五分(六)京漢欠各商行各項材料債款(詳見分表六至八至十一十四至十八)京漢陸續向各商號訂購材料并未訂有合同其價款因路款支紳拖欠已久迄今未能清償者計有怡和洋行等十餘家均未商訂付款辦法利息八釐至一分不等

亦有不計利息者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1)怡和洋行料債三十四萬一千二百十五元八角七分(2)慎昌洋行料債六十六萬七千七百八十二元六角一分(3)沙利洋行料債三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元八角五分(4)仁記洋行料債二十七萬七千四百八十八元七角一分(5)公利洋行料債三十三萬二千三百十六元九角七分(6)美孚洋行料債十六萬一千九百零六元八角四分(7)開灤礦局料債一萬一千五百七十二元四角六分(8)中國電汽公司料債一萬三千九百五十九元六角九分(9)山柏氏料債五萬六千四百四十五元一角七分(10)俄比公司料債六萬九千一百六十三元六角二分(11)雜項料債九萬七千零十六元五角共結欠銀元二百三十六萬五千四百一十三元二角九分

(二)津浦鐵路

津浦料債亦有多種就中以三井仁記祥泰數項料債及漢森公司車租等爲最鉅關係亦較爲重要茲分爲六項說明之(一)三井洋行車輛債款(詳見分表十九至二十)津浦因車輛不足沿路各站積貨太多於民國九年四月十六日

向三井洋行訂購栢昔非機車十二輛共價美金七十五萬八千四百元業已如數償付唯欠息美金四萬六千零三十元九角迄今尙未清結十年三月又向該行訂購全鋼高邊敞車三百輛共價美金一百零二萬元原應於車輛製成時付價三分之一并七釐利息嗣因該路無力籌付一再與三井磋商展期辦法至十二年一月始議定條件五條自十二年一月分起每月付美金二萬五千元年息改爲一分每半年結算一次并以交通部擔保之該路定期支付券交給該行到期如不能照付得由該行抵付運費或轉售於各轉運公司嗣因無款仍多未能如期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本美金五十四萬零三百元又利息美金二十七萬六千五百六十八元四角（二）漢森公司車租（詳見分表二十一）津浦因貨車不敷於民國五年十二月與華商鮑宗漢日商森恪臨時創立之漢森公司訂立租車合同租用貨車二百輛租期定爲十五年自交車之日起每月由該公司開單送局核付惟自十一年二月起至十二年二月止及自十二年十一月起至十三年十月止共計二十五個月車租尙未付清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

還付者外仍欠車租銀元五十八萬三千七百元(三)仁記洋行五十三輛全鋼客車債款(詳見分表二十二)津浦因欲開行精美之特別快車向天津仁記洋行訂購全鋼客車五十輛包車三輛共價行化銀三百二十二萬四千零八十四元四角九分應於製成預備起運後十日內付全價四分之一交到浦口後三十日內再付四分之一其餘半數應自交到浦口之日起勻分六季付清利率按長年八厘計算後因路款支絀應付第一批貨價無法籌付與之商議展期付款辦法尙未定議而車輛已運抵浦口第二批貨價又行到期該行要求於各項列車用洋查票員管理以該項車輛所得進款提百分之七五撥還車價磋商多時因列車用洋查票員管理一節碍難承諾決定自此項車輛行駛之日起按月以所得進款百分之六十撥付該行此外並由路局另撥款項以期迅速清償於十一年八月十一日函致該行証實嗣因該路結欠各洋行大宗料價甚鉅恐其援例要求乃復與仁記磋商改爲自十一年十二月起儘二年內還清每月撥付一次以十三萬五千兩爲度利息每季結算一次嗣因款項不敷又改爲每月還本七萬兩付息七千兩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本金行化銀一百七十一萬四

千五百八十四兩四錢九分又欠息行化銀三十四萬四千九百八十四兩五錢九分（四）仁記洋行鋼軌及材料債款（詳見分表二十三）津浦自民國九年陸續向天津仁記洋行訂購鋼軌及零星材料共價行化銀一百二十六萬三千三百零八兩三錢四分又銀元七百八十元原定每批貨物交到陳唐莊或浦口後三十日內付欵利息按長年八厘計算每季結算一次嗣因該路款項不足無法籌付商定每月還本三萬兩付息三千兩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行化銀一百萬零零四千五百八十八兩三錢四分銀元七百八十元欠息行化銀三十萬零二千三百四十六兩四錢五分銀元七元二角一分（五）祥泰木行枕木債款（詳見分表二十四至二十五）津浦於民國十年及十一年兩次向祥泰木行訂購頭等日本橡木之軌道枕木共價銀元九十二萬七千零九十九元一角五分其十年訂購者應於每批貨物交到陳唐莊或浦口後三十日付欬其十一年訂購者應於交到浦口後三個月內每月各付貨價三分之一利息按常年八厘計算後因無欬撥付該行要求增加利息以驗收後六十日起按常年一分計算每季結算一次每月撥還美金二萬五千元經該路承認嗣於十三年三月十

日及十三年四月二日復由津浦路局向該行訂購橋樑木道岔木枕木等共價銀元四十萬零九千九百五十八元五角二分除償付一部分外積欠甚多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兩項共欠本金銀元五十五萬五千六百零六元三角五分利息二十一萬八千七百八十八元零八角七分(1)津浦欠各商行各項材料債款(詳見分表二十六至五十二)近數年來津浦鐵路受時局影響對於所購用各商行之各項材料無款付給拖欠既多積累日重迄今未能清還之料債計有慎昌老晋達等二十餘家息率不一亦有不計息者除怡和洋行電機電料債款外均未規定償還辦法亦均無擔保品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1)慎昌洋行料價逾期利息英金行化銀兩款折合銀元一萬八千七百十八元一角四分(2)老晉隆洋行料債一千八百七十八元一角六分(3)各五金行等零星料債共四十九萬八千一百七十七元五角四分(4)美孚油行煤油等料債二萬六千三百二十三元一角三分(5)百祿洋行料債九百五十三元七角(6)利濟貿易公司料債二千四百零六元(7)勝家公司料債一百二十八元(8)鄧祿普橡皮公司料債二千二百四十九元四角五分(9)阜豐公司料債三千九百十

五元一角三分⁽¹⁰⁾華商各印字館文具等料債八萬二千八百四十八元八角九分⁽¹¹⁾德士古火油公司煤油等料債一千二百七十三元八角四分⁽¹²⁾光裕油行機器油等料債一萬五千五百五十一元⁽¹³⁾西門子電器公司料債美金折合銀元六千三百十六元⁽¹⁴⁾協隆洋行料價逾期利息美金折合銀元四千二百三十三元二角八分⁽¹⁵⁾禮和洋行料債美金折合銀元九千元⁽¹⁶⁾怡和洋行電機及電料債款英金折合銀元五十三萬零九百零四元四角六分⁽¹⁷⁾慎昌洋行零星料債英金美金兩款折合銀元八萬三千九百零六元零四分⁽¹⁸⁾安利洋行零星料債英金美金銀元三款共合銀元三萬五千八百四十三元三角九分⁽¹⁹⁾新民公司料債行化銀銀元兩款共合銀元十一萬一千二百零四元九角八分⁽²⁰⁾大昌實業公司料債行化銀銀元兩款共合銀元三萬六千六百七十元零五分⁽²¹⁾大來洋行料債行化銀折合銀元六百零四元四角二分⁽²²⁾祥泰木行零星料債行化銀銀元兩款共合銀元三萬三千九百四十七元二角五分⁽²³⁾恒大洋行料債行化銀銀元兩款共合銀元三千一百零四元零九分⁽²⁴⁾通用電器公司料債英金行化銀銀元三款共合銀元二千零

九十三元一角⁽²⁵⁾鷹立球鋼廠料債英金銀元兩款共合銀元八百九十一
角一分⁽²⁶⁾怡和洋行零星料債英金行化銀規銀銀元四款共合銀元五十八
萬零六元七角二分⁽²⁷⁾衛德洋行零星材料英金行化銀銀元三款共合銀
元四萬五千八百三十元零一角六分綜計結欠銀元二百十六萬零四百三十
七元零四分

(四) 京綏鐵路

京綏鐵路料債之重甲於各路其債目亦最爲紛繁就中以三井機車債款機車
配件及枕木債款美國機車公司機車債款美國鋼鐵公司鋼軌債款京綏泰康
洋行貨車債款與枕木債款及漢治萍材料債款等債額爲最鉅且關係亦較爲
重要茲分爲八項說明之(一)三井洋行枕木及機車配件債款(詳見分表五
十三至五十四五六至五十八)京綏鐵路因需枕木及機車配件於民國九
年向三井洋行訂購計枕木價共銀元二十六萬元又日金七十八萬五千元機
車配件價共美金四萬元又日金五萬七千元均應交貨後付款嗣因路款支紳
除付過一小部分外餘均未付亦未訂分還辦法祇擬定未還之款按一分二釐

計算每半年結算一次如不付則轉入本內計算複利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尚欠枕木債款本金銀元日金兩款共合銀元九十九萬元利息二十三萬四千七百四十六元一角一分機車配件債款本金美金日金兩款共折合銀元十二萬三千二百十七元五角二分利息二萬六千七百五十三元四角六分（二）三井洋行機車債款（詳見分表五十五）民國十年京綏因機車不敷應用向三井洋行訂購二十一輛共價日金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二十五元原定自十一年五月五日起至十五年五月五日止四年半內每年五月及十一月還本付息一次分十次還清未還之本按年息八釐計算如到期不付則按一分計息嗣因路款不敷所有歷次應付之本息均未照付現^{截至}至十三年年底止尚欠本金日金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二十五元又欠利息七十五萬四千五百七十元零四角三分（三）美國機車公司機車債款（詳見分表五十九）民國十年五月京綏向美國機車公司訂購二十一輛機車共價美金一百四十一萬七千五百元原定條件與三井同嗣因路款支絀所有歷次本息多未能按期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尚欠本美金一百十三萬四千元又利息二十九萬四千二百五十二元八

十三仙(四)美國鋼鐵公司鋼軌債款（詳見分表六十）京綏因展築綏包路
綫需用鋼軌於民國十年七月間向美國鋼鐵公司購用四十萬噸共價美金七
十六萬五千三百十五元二十六仙原定自十年八月起至十二年五月止每月
還本一次分二十二次還清未還之本按年息八釐計算每半年結算一次後因
路款不敷每月應還之款多未能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息均已過期除已
付還者外計尚欠美金六十萬三千五百七十九元六十六仙又欠利息美金十
三萬一千七百零七元八十八仙(五)泰康洋行貨車債款（詳見分表六十二）
京綏因貨車不敷應用於民國十年四月向美國泰康洋行訂購六百輛共價美
金二百三十二萬五千元原定自十年起分八次還清年息八釐至十一年因有
到期本金二期未能照付該行要求過期之款按一分八釐計息并按月撥款交
該行指定之銀行該行車輛所得之進款由該行推薦一會計記載經磋商多時
始議定每月以所購之車輛所得進款提存半數作為償還車價及利息之用惟
每月至少需存美金四萬元如有不足應以他款補充利率仍按八釐計算如不
履行撥款則增加四釐如因不得已事由不能照撥時則不增加由交通部派員

充車輛會計專事記載此項車輛所得之進款自民國十一年八月起至十五年八月止四年半內每年二月及八月一日還本一次分十次還清利息每三個月結算一次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本金美金一百七十一萬四千九百元零六十一仙又欠利息美金十二萬一千七百十六元十一仙（六）泰康洋行枕木債款（詳見分表六十二）京綏因需用枕木於民國十年七月向美國泰康洋行訂購三十一萬根共價美金四十二萬七千八百元原定自十一年八月起分十八次付款每月月底撥還一次至十二年一月還清年息八釐每半年付一次本息到期不付則增爲年息一分嗣因路款支絀多未能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尚欠本金美金三十三萬一千二百九十六元六十九仙又利息美金七萬五千九百九十九元二十六仙（七）漢冶萍材料債款（詳見分表六十七至六十八）京綏欠漢冶萍債款約分兩種一爲良貿公司轉撥之鋼軌債款一爲陸續向該公司訂購鋼軌等項材料拖欠未付之債款良貿欠款計合規銀七十一萬九千五百兩零二錢五分因良貿公司有欠漢冶萍之款於十一年十月經商定如數劃撥計合銀元九十八萬八千三百九十八元九角八分除已抵付者

外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銀元九十七萬零八百零九元九角七分其直接欠付之款年息六釐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本金行化銀二十三萬三千二百二十七兩一錢九分又欠利息行化銀一萬一千三百十七兩四錢八分^(八)京綏欠各商行各項材料債款（詳見分表六十三至六十六六十九至八十一）京綏因繼續展綫所籌款項多供路工之用工程初辦營業未能發達更受時局變動之影響故陸續向大來洋行十數家商行訂購之各項材料均拖欠未能償還其利率自八釐至一分二釐不等多未規定償還辦法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¹⁾大來洋行枕木料債四十四萬一千九百七十九元⁽²⁾山柏工程司驗料費十八萬四千七百二十六元三角四分⁽³⁾亨德工程司驗料費一萬七千二百九十八元八角五分⁽⁴⁾慎昌洋行五金雜貨料債七萬二千七百零九元八角五分⁽⁵⁾怡和洋行五金雜貨料債五萬零九百四十六元四角五分⁽⁶⁾仁記洋行電報機件料債一萬七千三百六十九元一角八分⁽⁷⁾中國電汽公司電報機件料債一萬三千一百二十二元五角一分⁽⁸⁾協隆洋行沙輪彈簧料債八千三百七十元四角九分⁽⁹⁾大昌實業公司車輪車籠料債三萬二千零

六十四元零一分(10)茂生洋行皮帶機件料債二萬三千五百四十八元一角三分(11)德士古油行車輪油等料債一萬六千一百五十二元(12)開灤礦務局焦炭煤末等料債一萬二千零二元(13)良濟洋行鐵路表料債四千一百八十九元五角六分(14)群新洋灰公司洋灰料債八萬四千二百六十四元四角(15)揚子公司客車料債四萬元(16)衛德洋行五金雜貨等料債七萬一千六百三十三元二角一分綜計結欠銀元一百零八萬九千三百七十五元九角八分

(五)漢粵川鐵路

漢粵川鐵路雖包括粵漢川漢兩綫然其已竣工開車者唯粵漢之湘鄂一段其因修補工程購用之材料因款項支絀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尚未付清者計欠一、二、各商行各項零星材料債款九萬元(17)啟新公司洋灰料債一萬元綜計結欠銀元十萬元

以上各路料債以欠各外國商行者居大多數所購用之材料當時雖有按訂貨時匯率估合銀元作價者然仍以用英金美金日金或行化銀規銀等計算者為多同

一鐵路同時欠一家商行之各項料債所用幣制亦往往不能一律繁瑣複雜計算爲難茲編所列各路料債總額四千二百六十三萬八千五百五十六元四角七分之數係依假定匯率折合計算僅爲計算上便利之假定非可作爲付價之標準也

各路料債分表 (一) 京奉鐵路

貸 款 名 稱	四百輛貨車債款		
債 權 者	天津德魯公司		
訂 借 日 期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八日即西歷一九二三年十月八日		
貸 款 總 額	英金五十萬零九千二百三十七鎊十九仙		
折 扣 及 經 費	四百輛貨車及津浦行駛一百副		
用 途			
利 期	利 率	每月至少須付銀十萬元(約合英金一萬鎊)并以上數目付清為止	
息 息	每 天 到 期 日 期	百分之一 六月三十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還 本 金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全上	
清 償 期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約五十次	
分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月三十日	
抵 押 保 存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自西歷一九二三年六月起	
備 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英金四十五萬一千二百四十五鎊三先令七仙士	
		(一)鐵路運輸恢復原狀之後三個月內須將每月還本數目增至英金二十五萬元(或約英金二萬五千鎊)	
		(二)按第三九二二號命令內開列之一百輛貨車由該鐵路收入因而受有影響故由上列款目內扣除英金一千鎊以為賠償此項損失	

各路料債分表 (二) 京奉鐵路

債款名稱		債權者		材料債款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借款總額	各商行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每次到期日期	利率	利息	每次付息日期
未還本付息	每月二十日止起	銀元一百零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二元			
定期分擔	自至何月何日止起	銀元一百零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二元			
應付未付利息	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零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二元			
抵押擔保					
備註					

各路料債分表(三) 京漢鐵路

借款期	分期償還本數	本清息	每次付款日期	息	利	每次到期日期	利率	期	用	途	總額	借款期	借款期	折扣及經理費	料債款	稱	名	貸	款	各
應還	未還本額	未付利息	每次付款日期	息	利	每次到期日期	利率	期	用	途	總額	借款期	借款期	折扣及經理費	料債款	稱	名	貸	款	各
應付	未付利息	利	每次付款日期	息	利	每次到期日期	利率	期	用	途	總額	借款期	借款期	折扣及經理費	料債款	稱	名	貸	款	各
抵押擔保	本部擔保期票六紙																			
備考	本借款原訂于三年內分六期付清因終迄未能按期照付改為十二年一月起每季償還美金五萬八千六百元起至十二年六月止仍餘五萬元至還清為止利息原一分五厘自十二年六月起改為八厘仍舊季償付後因款項不敷仍多未能照付																			

各路料債分表(四)

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材料債款
權 利 者	巴爾堡機車廠
訂 借 日 期	十年三月三十日
債 款 總 額	美金一百六十五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用途
利 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每次付款日期
本 分 期	本次分期數
金 清 消 分 期	每次到期日期
賃 貸 期	至自何日起
應 還 未 付 利 息	已十年十二月止起
抵 押 擔 保	本部期票六紙
備 考	本債款應于十年五月十一年十二月九月及十三年三月分六次各付還一次利息八厘每年三月及九月 結算二次屬內路款支銷未准按期照付

各路料貨分表(五)京漢鐵路

債 貸 者	名 稱	料貨款
訂 借 期	日 期	民國九年
貸 款 總 額	銀元八十七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元八角四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期 限	途 程	
利 率	利 率	一分二厘
息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每次付款日期	
金 額	每期還本數	
期 限	至 何 時 止	每年十二月止起
清 償 期	自 何 日 起	本年十二月起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八十七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元八角四分
抵 押 擔 保		九年起隨繳竹購造木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六) 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材料債款
貸 權 者	怡和洋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二十四萬一千二百十五元八角七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川 期 限	
利 利 率	九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本 付 息 行 用	
還 本 分 期	
金 額	每次到期日期
清 賄	每次付款日期
至 自	何 何 日 起
分 期	己 亥 年 本 月 額底
還 未 還	三 十四 年 十二 月 額底
應 還 未 還	銀元三十四萬一千二百十五元八角七分
應 付 未 付	
抵 押 擔 保	
備	陸續購用料件並無合同
考	

各路料債分表(七)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價款
債權者	懷昌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六十六萬七千七百八十二元六角一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至日期	自何年月日止起
已還額度	本年底額底
未還額度	本年底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六十六萬七千七百八十二元六角一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十六萬七千七百八十二元六角一分
抵押擔保	
備考	附標購用料件並無合同

各路料債分表(八)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借款
債權者	沙利洋行
訂借日期	銀元三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元八角五分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息	利率一分
還本付息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	每本到期日期
分期償還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至何日止
應還未還本額	已十二月止
應付未付利息	年利銀元三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元八角五分
抵押擔保	銀元三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元八角五分
備註	陸續購川料件並據合同

各路料債分表(九)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借款
			債權者	比國商業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十月	
		債款總額	洋金二千二百零一萬六千鈞兩	
		折扣及經理費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率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期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分	償		
期	分	償		
未十三年十二月	己十	至自何日止起		
還本額底	還年本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未付利息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部期票六紙			
備	本債款分六次付還，於十年十二月十一日、八月十二日、十二年四月及十月各付還一次利息八厘，為該本 債付還因該款支給所有到期之本息未盡，故付利息現改為一分。			
考				

各路料貨分表 (十) 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材料價款										
債 權 者	仁記洋行										
訂 借 日 期	銀元二十七萬七千四百八十八元七角一分										
債 款 總 額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九厘										
每 次 利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期 還 本 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清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期 還 未 還 本 額	至 自 已 年 本 月 迄 年 本 月 額 底	何 日 日 止 起									
則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二十七萬七千四百八十八元七角一分										
總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陸續購用料件並無合同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十)

(一)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材料價款
債 權 者	公利洋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三十三萬二千三百二十六元九角七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途 限	
利 利 率	一分
息 息 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每次付款日期
本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金 額	每天到期日期
消 費 償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期	至自何年月日起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還年十二月二十日止起 本額銀元三十三萬二千三百二十六元九角七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三十三萬二千三百二十六元九角七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三十三萬二千三百二十六元九角七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附錄購用料件並無合同

各路料債分表(十二)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美孚油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六萬一千九百零六元八角四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用途	
期限	
利利	奉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	每為到期日期
分至何日	每次付息日期
自何日起	
額底	
額底	額底
未還本額	十六萬一千九百零六元八角四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陸續購用材料並無合同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十三)京漢鐵路

期	應還未付利息	應還未付本額	抵押擔保	本期分償清額				每期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至何何日止起	額底	本付息行用	還本付息行用	息每次付款日期	利每次到期日期	利率	限年	期期期期期期期期												
				期	期	期	期																							
未十三	行化銀八十八萬四千五百五十九兩八錢一分	十二月月底	未三十	行化銀二萬八千四百七十五兩八錢五分	十二月月底	己十一	本月	自至年底	何日止起	何年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	
考	備																													

各路料債分表(十四) 京鐵路

債 款 名 稱	材料債款
債 權 者	開鐵局
訂 借 日 期	
償 款 總 額	銀元二萬一千五百七十二元四角六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不計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清 償 分 期	每天到期日期
至 何 日 止	每次付款日期
自 己 還 年 月 日	本月初起
未 三 十三 年 十二 月 底	本月底
應 還 未 付 本 利 息	銀元二萬一千五百七十二元四角六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二萬一千五百七十二元四角六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路線開用材料並無合同

各路料債分表(十)(五)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中國電氣公司		
訂借日期	一九三九年五月六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萬三千九百五十九元六角九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用途		
利期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日期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分擔自至何年何月止起			
期未十三年十二月止	本額底 銀元二萬三千九百五十九元六角九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扣保			
備註	陸續購用料件並賒合同		
考			

各路料價分表(十六)

京漢鐵路

債 價	款 名	稱 材料價款
訂 價	權 者	出 售 人 氏
貨 款	期 限	銀元五萬六千四百四十五元一角七分
扣 取	用 途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利 利	率 率	
還 本	次 數	
付 息	期 期	
每 次 付 款 期 期	期 期	
清 償	自 何 日	
分 期	至 何 日	
期 期	還 年 本 額	銀元五萬六千四百四十五元一角七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註 陸續購用料件並無合同	
考		

各路料債分表(十七) 富源鐵路

債 款 名 稱	雜項材料債款		
債 權 者	各商行		
訂 借 日 期			
償 款 總 額	銀元九萬七千零二十六元五角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限			
利 率	不計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本 金 清 償 期 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 至 何 何 日 日 止 起			
已十 年 退年 未十三 年 退十二 月底	本月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九萬七千零二十六元五角		
應付未付利息			
抵 押 擔 保	鐵路勝利料件連繩合同		
備 考			

各路料貨分表十八 草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貨款
債權者	佛比公司
訂借日期	民元六萬九千一百六十三元六角二分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途限
利期	利率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木分期還本次數	
金庫到期日期	
清賃自每次付款日期	
期至何日止起	
年月本額資本	民元六萬九千一百六十三元六角二分
應還未付木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物保備	陸續購用料件並無合同

考

各路料債分表(十九) 淮海鐵路

債 款 名 稱	柏普非機車十二輛		
債 權 者	三井洋行		
訂 借 日 期	九年四月十六日		
債 款 總 額	美金七十五萬八千四百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长年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 至 何 何 日 止 期	已十三年十二月 未十三年十二月 本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美金七十五萬八千四百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美金四萬六千零三十元九角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貨分表(二十)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滿鐵債項三百萬		
債權者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十年三月二十六日		
債款總額	美金二百零三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利限			
利率	長年二分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領款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何日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美金四十七萬九千七百元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美金五十四萬零三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美金五十四萬零三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美金二十七萬六千五百六十八元四角		
抵押擔保			
備考	規定每付本美金二萬五千元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一) 淮浦鐵路

還本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還本期數	利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本到期日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還本期數				
清償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還本期數				
分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止起	銀元二十五萬二千三百二十五元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十八萬二千七百元					
應還	未付本額	銀元五十八萬三千七百元					
應付	未付利息						
抵押	擔保						
備考		茲本局向實業公司所訂借之三十輛木棚車一百五十輛每輛每日租費銀元四元又三十噸木高邊車五十噸每噸每日租費銀元三元七角陸參角依按月結算並無拖欠自十一年二月至十三年十二月財政支銷費項未付車租共如上數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二) (津浦鐵路)

債	款名稱	五十三萬全額客車
債	權 者	天津仁記洋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七月二十三日
債	款 總 額	行化銀三百二十二萬四千零八十四兩四錢九分
折 扣 及 經理費		
用 期	用 途	
利 利	利 率	長年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付息行用		
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 每次到期日期		
償 期至何日止起		
分 未還年十二月底額	行化銀一百五十萬零九千五百兩	
未 未還年十二月底額	行化銀一百七十一萬四千五百八十四兩四錢九分	
應 應付未付利息	行化銀一百七十一萬四千五百八十四兩四錢九分	
抵 抵 擔 保	行化銀三十四萬四千九百八十四兩五錢九分	
備		規定每月付本行化銀七萬兩息行化銀七千兩
考		

各路料債分表

(二) (三)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飼料、駕駛等項材料
債權者	天津仁記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行銀元七百八十五 行化銀一百二十六萬三千三百零八兩三錢四分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	
期限	
利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	每次付款日期
本金	每交到期日期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債券期	至何日止起
應還未付	本利額
應付未付	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規定每月付本利行化銀三萬兩息行化銀三千兩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四)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日本櫻木軌道株式		
貸 權 者	洋森木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三月十二日及十一年五月四日		
貸 賦 總 額	銀元九十三萬三千八百九十八元七角一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期 限			
利 率	利 率	長年一分	
息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 償 期	每次付款日期		
應 付 利 息	還本額	銀元六十六萬八千三百六十元零六角五分	
抵 押 擔 保	還本額	銀元二十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八元零六分	
備 考	規定每月付本銀三萬五千元		

各路料債分表(二) (五) 舟浦鐵路

	債款名稱	松木檣櫓木及造漆木
	債權者	鮮泰木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三月十日及十三年四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萬零九千九百五十八元五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期	用期	遂
	利限	
息	利率	長年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本金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自至何何日日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十一萬九千八百九十元零一角三分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二十九萬零六十八元二角九分
應還未還本額	總額	銀元二十九萬零六十八元二角九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六) 津浦鐵路

抵押擔保									
備考									
應付未付利息		行獎金一百二十九磅十五先令二本士 行獎金二萬二千五百四十二兩八錢							
應還未還本額		行獎金八百零七磅九先令三本士又二分之一 行獎金十萬零七千九百二十九兩六錢二分							
期		每次付息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期		至何日止起		至何日止起		至何日止起		至何日止起	
未十三年十二月三十號迄		未十三年十二月三十號迄		未十三年十二月三十號迄		未十三年十二月三十號迄		未十三年十二月三十號迄	
應還未還本額		行獎金八百零七磅九先令三本士又二分之一 行獎金十萬零七千九百二十九兩六錢二分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本清償期		每次付息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本付息用		息		息		息		息	
利		利		利		利		利	
限		途		途		途		途	
期		扣及經理費		扣及經理費		扣及經理費		扣及經理費	
償款總額		行獎金八百零七磅九先令三本士又二分之一 行獎金十萬零七千九百二十九兩六錢二分		行獎金八百零七磅九先令三本士又二分之一 行獎金十萬零七千九百二十九兩六錢二分		行獎金八百零七磅九先令三本士又二分之一 行獎金十萬零七千九百二十九兩六錢二分		行獎金八百零七磅九先令三本士又二分之一 行獎金十萬零七千九百二十九兩六錢二分	
借日期		一九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及二十六日 一九一九年二月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及二十六日 一九一九年二月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及二十六日 一九一九年二月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及二十六日 一九一九年二月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償款名稱		料價獎金還賄利息		料價獎金還賄利息		料價獎金還賄利息		料價獎金還賄利息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七)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老晉陽行		
訂借日期	銀元二千八百七十八元一角六分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限			
息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用	每次付款日期		
本期	分期還本次數		
金清償	每期到期日		
分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至何日		
應還本	額底		
願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千八百七十八元一角六分		
抵押擔保	銀元二千八百七十八元一角六分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八) 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零星材料費款
		權 利 者	華商五金行軍衣莊雜貨商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五十九萬七千零二十八元五角七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利			
息 每 次 付 款 期 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數			
金 清 償	每次到期日期		
期 分 至 何 日 止	每次付款日期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已 還 本 額	銀元九萬八千八百五十一元零三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未 還 本 額	銀元四十九萬八千一百七十七元五角四分	
抵 押 擔 保		銀元四十九萬八千一百七十七元五角四分	
備 考			

各路料價分表(二十九) 津浦鐵路

備考	債款名稱		煤油等價款
	債權者	美孚油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六萬零三百三十七元三角五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金額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何日起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十五萬三千三百三十一元六角五分		
期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應付未付利息	本額底 本額底 銀元一萬九千四百十七元四角三分	
抵押擔保	該行料價自十年七月起應以所欠本路車租運費等項扣抵外規定每月付本銀元一萬元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一) 津浦鐵路

備考	抵押擔保	應付未付利息	應還未還本額	期滿額	本額	清償金	分期償還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付息日期	至自何年何月本月底止	期滿額	本額	付息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付息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利率	利期	用期	扣及經理費	借款總額	借款日期	權者	稱款
				銀元九百五十三元七角	自顧洋行	零星材料借款																		

各路料價分表(三十一) (一) 鐵道

債款名稱	客運料價款				
債權者	利濟貿易公司				
借款日期					
總額	銀元二千四百零六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利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川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清	每次到期日期				
分價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至何年何月止起				
應還未還本額	本二月額減	銀元二千四百零六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千四百零六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二)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借款	
債權者	勝家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一百二十八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自何日起		
還年本月底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二十八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一百二十八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三十二) 鄭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零耗料價款		
債 權 者	鄭浦洋皮公司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二千二百四十九元四角五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期 限			
利 利 率			
每次到 期日 期			
息 息 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 至 何 日 止 起	自至何日止起		
期 限	每年十二月月底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二千二百四十九元四角五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二千二百四十九元四角五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四) 樂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阜豐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三千九百十五元一角三分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至日止		
已十二年九月二十日		
未十二年十二月底	銀元三千九百十五元一角三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千九百十五元一角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五) 淮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洋文文具紙張		
債 權 者	華商各印字館		
訂 借 日 期	一九一九年正月廿八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九萬零七百四十八元八角九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期 限	川 途	利 率	
利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利 率	
還 本 付 息	每次付款日期	行 用	
清 償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償 付 未 還 本 額	每次付款日期	自 至 何 日 止	
應 付 未 還 本 額	已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銀元七千九百元	
應 付 未 還 本 額	未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銀元八萬二千八百四十八元八角九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六) 舒浦鐵路

債 權 人	款 名 稱	煤油等價款
訂 借 日 期	借 款 者	德士古公司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款 總 額	銀元一萬二千七百三十三元八角四分
用 期 限	途 期	
利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息 付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金 金 消 費 貸 資 方 分 額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期 期 付 款 日 起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還 年 還 年 還 本 額	自 至 何 何 年 還 年 本 額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一萬二千七百三十三元八角四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一萬二千七百三十三元八角四分	
抵 押 擔 保		
備 備		
考 考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七)津浦鐵路

機器油等債款	債款名稱	債權者	光裕油行
銀元二萬六千五百五十一元	債款總額	訂借日期	
	折出及經理費	用途	
	利期	期限	
每次到期日期	利息	利率	
每次付款日期	息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本金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至自何日起止起	期分	每次付款日期	
己巳十二月二十日	未十二月底	銀元一千元	
還年十二月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五千五百五十一元	
利息	未付利息	應付未付利息	
保擔擔押抵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八) 洋浦礦路

償 款 名 稱	電星材料有限公司		
債 權 者	西門子電器公司		
訂 售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美金五千一百五十八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期 限			
利 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償 期 限			
每次付款日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已 三 年 十二 月 底	美金二千元		
未 三 年 十二 月 底	美金二千一百五十八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美金三千一百五十八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九) 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外債橫付滿期利息		
債 權 者	協隆洋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債 款 總 額	美金一萬六千六百四十二元五角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利 息			
還 本			
清 償			
分 期			
金 額			
清 償 期			
未 還 本 額	美金一萬六千六百四十二元五角		
應 付 利 息	美金二千一百一十六元六角四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

津浦鐵路

債 債 權 者	稱 等 具 材 料 債 款 名	債 行 期 限	期 限 利 率	川 途 總 額	債 債 權 者	稱 等 具 材 料 債 款 名	債 行 期 限	債 債 權 者	稱 等 具 材 料 債 款 名
和洋行	等 具 材 料 債 款 名	英 金 二 千 七 百 三 十 三 鎊							
還本付息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期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金額	每次付款日期	清償金額	每次付款日期	清償金額	每次付款日期	清償金額	每次付款日期	清償金額	每次付款日期
明期	至何日止起	明期	至何日止起	明期	至何日止起	明期	至何日止起	明期	至何日止起
應還水嘴本領	本年十二月英金八百一十二鎊	應還水嘴本領	本年十二月英金九百鎊	應還水嘴本領	本年十二月英金九百鎊	應還水嘴本領	本年十二月英金九百鎊	應還水嘴本領	本年十二月英金九百鎊
應付未付利息	一	應付未付利息	一	應付未付利息	一	應付未付利息	一	應付未付利息	一
抵押擔保	一	抵押擔保	一	抵押擔保	一	抵押擔保	一	抵押擔保	一
備	一	備	一	備	一	備	一	備	一
考	一	考	一	考	一	考	一	考	一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一) 沪浦鐵路

借款名稱	浦口電機及電料
債權者	上海怡和洋行
訂借日期	十年四月三十日
借款總額	英令一千七百八十五磅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用途	
利期	
利率	長年八厘
息每次付款日期	
息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期	
本分期還本次數	
本金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每次付款日期	
償還本月底止	英令六萬九千四百〇二磅一先令一本士
償還十二月底止	英金三萬八千三百八十二磅十八先令一本士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三萬八千三百八十二磅十八先令一本士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二萬四千七百〇七磅十先令
抵押擔保	規定每月付本英金二千五百磅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二) 舟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零星材料借款
債 權 者	橫昌洋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美金二千二百三十一磅六先令一本士 美金三萬八千四百九十九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長年八厘及九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期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天到期日期
至 何 日 止 起	每天付款日期
已 三 年 還 本 額 底	美金七百肆
未 三 年 還 本 額 底	美金五百三十二磅六先令一本士 美金三萬八千四百九十九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美金五百三十二磅六先令一本士 美金三萬八千四百九十九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美金一百六十一磅六先令
抵 押 擔 保	規定每月付本行社銀四千兩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三) 淮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安利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英金八千〇九十七磅二先令七本土 美金二千五百六十八元九角九分
折扣及經理費			銀元八千〇九十九元〇六角五分
期 利	利 率	川 途	
息	每次到期日利 率	限	
還本付息日期			
還本分期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自何日起至何止			
期 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英金四千八百三十五磅十二先令十一本土		
應還本額	本鄉		
應付未付利息	利息		
抵押擔保	保證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四)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等項材料債款
債 權 者	新民公司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行銀二十八萬六千四百四十三兩四錢 元一萬四千〇七十八元五角九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利 率 本 長年六厘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金 清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清 償 自 至 何 日 止 起	七十三年十二月起 至十三年十二月止
期 限 本 額	銀行銀三十一萬三千二百四十兩〇一錢七分 元七千〇二十三元九角七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行銀五萬三千二百〇二錢三分 元七千〇五十四元六角二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行銀二萬一千三百九十九兩三錢二分 元三百九十六元八角二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規定每月付本行銀四千兩

各路料債分表) (四十五)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價款
債權者	大昌實業公司
訂借日期	
借款總額	銀行銀一萬七千七百六十七兩二錢二分 銀元二萬四千七百七十一元二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限期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利息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期數
清償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	每次付息日期
期	至自何日起止
應還	未三年十二月底
應還	未還本額
應付	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六) 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等基材料借款		
債 權 人 者	大英洋行		
訂 借 日 期			
貸 款 總 額	行化銀四百三十五兩一錢八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期 用 途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金 清 償 債 債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到期日期
至 自 已 十 年 還 本 月 底	何 何 日 日 止 起	何 何 日 日 止 起	何 何 日 日 止 起
未 還 本 十二 月 底	行化銀四百三十五兩一錢八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行化銀四百三十五兩一錢八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七) 津浦鐵路

				零星材料債款
				津浦水行
訂 借 日 期	貸 款 總 額			
	銀行化銀一百八十五 元三萬三千六百九十七元二角五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次付 款日期				
還 木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金 額 到 期 日 期				
清 每次付 款日期				
期 至 年 月 底 止				
應 未 還 本 額	銀行化銀二百八十五 元三萬三千六百九十七元二角五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行化銀二百八十五 元三萬三千六百九十七元二角五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八)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等量材料借款						
債 權 者	恒大洋行						
創 債 日 期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還 木 付 息 行 用							
分期還本次數							
年次到期日期							
清 償 日 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 何 日 止 起							
判 期	未十 三年 十二 月底	至自 己十一 月九 日	何何 本月	額底	行化銀三十五 元三千零五 十 六 錢 五 角 八 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行化銀三十五 元三千零四 十 四 錢 五 角 八 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行化銀三十五 元三千零四 十 四 錢 五 角 八 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九) 路氣浦津

債 款 名 稱	家用材料借款
債 權 者	通用電器公司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英金六十鎊十先令 銀元九百六十三元○四分 行化銀三百七十八兩○四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期 至 何 日 止 起	
已 二 年 九 月 底	
未 三 年 十二 月 底	英金六十鎊十先令 銀元九百六十三元○四分 行化銀三百七十八兩○四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英金六十鎊十先令 銀元九百六十三元○四分 行化銀三百七十八兩○四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 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谷草料價債款	
債 權 者	匯立理鋼廠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英金三十三鎊十九先令十本土 銀元五百五十元〇二角十本土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數	分期還本次數	
金 額	每次到期日期	
清 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限	至何日止起	
應 付	未付利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貨分表(五十一) 沪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零星材料借款	
債 權 者	怡和洋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英金五萬五千〇十五磅十六先令一本士又二分之一 銀圓三萬〇一百二十二兩六錢五分	行化銀二萬一千九百十五兩〇一分 銀元七百〇五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限		
利 率	利 率 每 年 八 厘 及 一分	八 厘 及 一分
息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每次付息日期	
清 償 期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至自 何 日 止 起 已十三年 還十二 月 底 未十三年 十二 月 底 還 本 額 行 英 金 四 萬 四 千 三 百 六 十 二 錢 十二 先 令 一 本 士 銀 圓 三 千 一 百 四 八 兩 二 錢 二 分 英 金 九 千 四 百 三 十 二 錢 二 分 行 英 金 九 千 九 百 三 十 二 錢 十六 先 令 五 本 士 銀 圓 六 百 七 十二 兩 八 分 行 英 金 九 千 九 百 三 十 二 錢 十六 先 令 五 本 士 銀 圓 六 百 七 十二 兩 八 分	英金一萬〇六百五十三磅四先令二分之一本士 行化銀一萬二千四百九十一兩七錢五分 銀圓六千九百七十四兩四錢三分 銀元七百〇五元二錢六分 銀圓二萬三千一百四十八兩二錢二分 銀元七百〇五元二錢二分 銀圓三万四百三十八兩二钱五分 銀元十二元七角四分八錢五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二)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衡德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英金四千八百三十八磅二先令 銀元四百四十一元五角八分	行化銀五兩四錢六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限	途	
利	利		
息	率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金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至自何日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本月底	英金三百磅	
	未十三年十二月本月底	英金四千五百三十八磅二先令 銀元四百四十一元五角八分	行化銀五兩四錢六分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四千五百三十八磅二先令 銀元四百四十一元五角八分	行化銀五兩四錢六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谷路料債分表(五十三) 京綏鐵路

債 款 名 稱	道木價款
債 權 權 者	三井洋行
訂 借 日 期	民國九年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七十八萬五千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利 率	
利 率	一分二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清償金	分期還本次數
歸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何日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千元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七十八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七十八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十八萬零柒拾柒元零三分
抵 押 擔 保	每半年計算利息一次如到期未付下期作為本金按一分二計算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四)京綏鐵路

抵押擔保	每年計算利息一次如到期利息未付下期作爲本金按一分二計算
考	
應還長還本額	銀元二十一萬元
應還本額	銀元二十一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五萬四千六百六十九元零九分
明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二十一萬元
明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萬元
償還本額	自至日止
清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還本數	每次到期日期
木金	還本付息行用
期	限
用	途
折扣及經理費	
貸款總額	民國九年銀元二十六萬元
價權者	三井洋行
債名稱	道本債款
值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五)京綫鐵路

債款名稱	二十二輪機車債款		
債權行香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五月		
債款總額	銀元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二十五元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限	四年半		
利息	利率	一分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與本金同	
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付息日期	與本金同	
本金清償	分期還本次數	十次	
期分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五月及十一月十五日	
期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應付未還本額	自民國十一年五月五日至十年五月五日止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二十五元		
抵押擔保	銀元一百七十七萬一千八百七十五元		
備考	逐年據還本金之利息按八厘計算到期未付之本金及利息按一分計算 每半年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六)京綏鐵路

債 價	款 名 稱	機車配件價 款
債 權 權 者	三井淨行	
訂 借 期 限	民國九年	
債 款 總 額	銀元八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一分二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清 償 期 限		
每次付款日期		
自 至 何 日 止 起		
己 還 年 本 月 額底		
未 未 還 還 本 額	銀元八萬元	
應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八萬元	
付 付 未 未 付 利 息	銀元二萬八千五百三十元零一角四分	
抵 押 擔 保		
備 備	每半年計算利息一次如到期利息未付下期作為本金按一分二計算	
考 考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七)京綫鐵路

債款名稱	機車配件債款
債權者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
債款總額	銀元五萬七千元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率	一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何日止起	
期額	銀元四萬三千一百六十九元二角五分
未十 三年十二月 還本額	銀元一萬四千八百三十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四千八百三十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八千二百二十三元三角二分
抵押擔保	每半年計算利息一次如遇期利息未付下期作為本金按一分二計算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八)京綏鐵路

				機車配件價款
債 款 名 稱	債 權 者	訂 借 日 期	借 款 總 額	三井洋行 民國十三年四月 銀元四萬四千七百四十九元四角八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利 率			
息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每次付款日期			
清 金 本 分 數	分期還本次數			
償 償	每天到期日期			
期 分 期	每次付款日期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自何日起			
應 還 未 付 利 息	至何日止			
抵 押 擔 保	額底			
備 考	額底			
	此項貨價雖有利息然照規定到期不付仍照一分二起息			

原

书

缺

页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一)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一萬四千噸鋼鐵債款		
債權者	美國鋼鐵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七月		
債款總額	銀元一百五十三萬零百三十元五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二十二個月		
利	利	率	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付款日期		
本金清償期	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二次	
至何日止	每次付款日期	每兩到期日期	同上
已十二年十二月起	同上	自民國十年八月至十二年五月止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本額	銀元三十二萬三千四百七十一元二角	
應還未還本額	本額	銀元一百二十萬零七千一百五十九元三角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利息	銀元一百二十萬零七千一百五十九元三角三分	
抵押擔保			
備考		每六個月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一)京綏鐵路

債 款 名 稱	六百輛貨車徵款
債 權 者	華興洋行
訂 借 日 期	民國十年四月
債 款 總 額	銀元四百六十五萬元
用 途	
期 限	四年半
利 率	八厘一分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與本公司同
息 每 天 付 款 日 期	與本公司同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十次
每 天 到 期 日 期	每月三日及六月十四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債 償 期 分 期	自十二年十二月起至十三年十二月止
自十二年十二月起至十三年十二月止	民國十二年八月至十五年八月止
額 本 額 底	銀元一百二十二萬零二百九十八元七角八分
額 本 額 底	銀元三百四十二萬九千八百零二元二角二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二百零二萬九千八百零二元二角二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二十四萬三千四百三十二元二角二分
抵 押 擔 保	營業進款担保
備 考	重訂合同每月以所購該行車輛在路上行駛所得之進款提存半數作為償還該行車價及利息然每月底余銀四萬元如有不足須補足金洋四萬元以付該行局中若不履行則按照原利息加增四厘計算每三個月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價發票第十一京報鐵路

債 權 者	泰康洋行
訂 價 日 期	民國十年七月
價 款 總 額	銀元八十五萬五千六百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途
利 息	利 率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金 額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消 清	每次付息日期
分 期	自 至 何 何 日 日 起 止 起 至 十二 月 底 止 年 未 十二 月 底 止 年 未 十二 月 底 止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實付本金七萬五千零六十八元其餘一萬七千九百三十八元六角二分係扣還麥道木價每三個月計利息 息一元

各路料債分表(六)(三)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道本債款		
債權者	大來洋行		
訂借日期	陸續定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八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利			
利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償付日期			
至何日止起			
期			
未十 未十三年十二月 迄本月底	銀元二十八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十八萬元		
抵押擔保			
備考	每六個月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四)京報鐵路

債款名稱	鈔本債款
債權者	大來洋行
訂借日期	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銀元十二萬三千一百三十二元二角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為期還本日期	
定期償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至自何何日止起	
已十週年	
還本額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十二萬三千一百三十二元二角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十二萬三千一百三十二元二角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千三百零五元六角
抵押擔保	
備	每六個月計算利息一次
考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五) 京綫鐵路

債款名稱	鹽料費款
債權者	山佑工程司
訂借日期	臨鐵檢驗費
債款總額	銀元十七萬二千五百四十五元四角三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何日止起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十五萬二千五百四十五元四角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十五萬二千五百四十五元四角三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六) 草稿

備考		抵押擔保	應付未付利息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七千三百九十八元八角五分	期數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分期數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利息	每次付款日期	利率	期限	用途	折扣及經理費	債款總額	訂借日期	檢驗費	權者	債款名稱	驗料費償款
期	分	清償	至何日止	本月額底	銀元十萬零五千三百四十七元三角七分																		
朝	未十三年十二月	還年十二月	本月底		銀元二萬七千三百九十八元八角五分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七)京鐵路

債賦名稱	真實公司所欠鋼鐵債款				
債權者	漢冶萍鐵廠				
訂借日期	銀元九十八萬八千三百九十八元九角八分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率	利	年息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滑賃	每次付款日期				
期分	至自何日起				
期	巴十二年十二月本月底	銀元一萬七千五百八十九元零一分			
應還未還本額	朱十二年十二月本月底	銀元九十七萬零八百零九元九角七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九十七萬零八百零九元九角七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已還本額內所付一萬七千五百八十九元零一分並非現款係由津浦鐵路該項債款係本局所欠良豐公司鋼鐵價因真貨欠漢冶萍貨價而漢冶萍又欠該款故此轉款由部劃帳				

各路料債分表

(六十八)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漢冶萍鐵廠
訂借日期		借期	
債款總額	行化銀二十三萬三千二百二十七兩一錢九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年息六厘	利	利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本金	清償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	清償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何日止	自何月起
額底		本月底	本年十二月
行化銀二十三萬三千二百二十七兩一錢九分	行化銀二十三萬三千二百二十七兩一錢九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行化銀一萬一千三百十七兩四錢五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六十九)京鐵路

債款名稱	五金雜貨等價款
債機者	寶貴洋行
訂借日期	陸續定期
債款總額	銀元四萬三千八百八十三元五角五分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率	一分一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萬三千八百八十三元五角五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萬六千八百二十六元一角
抵押擔保	
備	每年計算利息一次
考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一)京綏鐵路

債 款 名 稱	五金雜貨等價款		
債 權 者	怡和洋行		
訂 借 日 期	陸續定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三萬八千七百七十二元八角七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九厘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期 限	每月付息日期		
本 金 清 償 期 限	分期還本次數 每月到期日期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三萬八千七百七十二元八角七分		
抵 押 擔 保	銀元三萬八千七百七十二元八角七分		
備 考	每年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債分表

(十一)

京鐵路

債 款 名 稱	電 機 件 債 款
債 權 者	仁記洋行
訂 借 日 期	陸續定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二萬三千二百七十二元七角七分
債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八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清 償 金 額	
分 期 還 本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至 何 時 止 起	
本 月 額 底	
期 末 三 年 還 本 額 底	銀元二萬三千二百七十二元七角七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二萬三千二百七十二元七角七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四千零九十六元四角一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 (七十二) 京綏鐵路

債 款 名 稱	庄翼機件債款		
債 權 者	中國電氣公司		
計 借 日 期	陸續定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二萬七千五百三十五元五角八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九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清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至何日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本月底	銀元八千二百六十六元零六分		
未十三年十二月本月底	銀元九千二百六十九元五角三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九千二百六十九元五角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千八百五十二元九角九分		
抵 押 擔 保			

每年計算利息二次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三)京鐵路

				債款名稱	沙輪及鋼鐵債款
				債權者	德隆洋行
				訂借日期	陸續定期
				債款總額	銀元七千零七十三元二角
				折扣及經理費	
				利期	利率
				限	途
					九厘
總	每次到期日期	本付息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還	至何日止	由何日起	還本額	由何日止	由何日起
本	已十二年十二月	本月	額減	未十二年十二月	本月
清					
金					
期					
應還	未付利息	未付利息	未付利息	銀元七千零七十三元二角	銀元七千零七十三元二角
應付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

(四)京绥鐵路

(七)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千三百零八元七角四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二角七分							
期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	至已十	還年月	何何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本分期還本次數	息還本期
償 金	額底	還年月	本月	日日	日期	日期	付息行用	利本
債 本	額底	還年月	本月	日日	日期	日期	付息行用	利率
清 分	額底	還年月	本月	日日	日期	日期	付息行用	限
金 期	額底	還年月	本月	日日	日期	日期	用期	期
本 應	額底	還年月	本月	日日	日期	日期	扣及經理費	折扣
利 總額	額底	還年月	本月	日日	日期	日期	總額	訂借
率 額	額底	還年月	本月	日日	日期	日期	定期定額	借者
分額	額底	還年月	本月	日日	日期	日期	額元三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二角七分	稱款
額	額底	還年月	本月	日日	日期	日期		車輪頂類等價款

各路料價分表(十五)京鐵路

貨 價	款 名	行 使 貨 物 等 價 款
訂 借	權 利	公 司 債 券
價 款	借 日	西 方 鐵 路
款 總 額	期 限	英 鎊 三 萬 九 百 零 零 六 角 六 分
期 間	利 率	一 分
利 息	每次 付 息 期	
息	每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用 途	分 期 還 本 數	
金 額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清 償 期 限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未 還 本 額	至 自 由 河 口 日 期	
未 還 本 額	已 十 月 一 日 起 至 西 河 口 日 期	英 鎊 三 萬 九 百 零 零 六 角 六 分
未 還 本 額	牛 頭 關 日 期	英 鎊 三 萬 七 千 八 百 零 零 六 角 六 分
未 付 利 息	公 元 一 九 一 六 年 七 月 四 日 起 至 西 河 口 日 期	公 元 一 九 一 六 年 七 月 四 日 止 英 鎊 九 千 六 百 七 十 四 元 二 角 七 分
抵 押 擔 保	借 款 條 款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六)京粵鐵路

債款名稱	車輪油等貨款
債權者	德士古油行
期借日期	民國廿四年正月廿五日
借款總額	銀元一萬六千一百五十二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限	
利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金額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	
每月	
年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	銀元一萬六千一百五十二元
還本	
應還本額	銀元一萬六千一百五十二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貨分表(七十七) 京榆鐵路

賃 款 名 稱		焦炭木煤等價款	
賃 權 者	開礦局	訂 借 日 期	陸續完購
賃 款 總 額	銀元一萬二千零二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期			
還 本 分 期 清 償 金 額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付款日期			
自 至 何 何 日 日 止 止			
已十 週年			
本月			
額底			
期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一萬二千零二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一萬二千零二元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原书缺页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九) 華新鐵路

			債 款 名 解	洋灰借款
			債 權 者	華新洋灰公司
		訂 借 日 期		民國十年間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二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理費		
		用 途		
	利 期	限		
息	利	率		一分二厘
每次付賦日期	每 次 到 期 期 限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還 本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金 額	每次到期日期			
分 期	消 潤	每次付賦日期		
償 付	至自	何 何 日 止 起		
期 限	未十 三年	十二月		銀元十一萬五千七百三十五元六角
	未十 三年	十二月	本額底	銀元八萬四千二百六十四元四角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八萬四千二百六十四元四角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搞 保				
備 考				此係按月計算利息歸入本金故不另列利息

各路料債分表(八十一)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客車貸款		
債權者	獵子公司		
計劃借日期	民國十三年四月		
債款總額	銀元九萬五千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期			
利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數	分期還本次數		
清償金額	每次到期日期		
償至何日	每次付款日期		
應還未還本額	未上三年 還年十二月底 本月底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五萬五千元 銀元四萬元 銀元四萬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八十一)京鐵路

債 款 名 稱	五金雜貨等債款
債 權 者	衡德洋行
訂 借 日 期	歷續定期
貸 款 總 額	銀元五萬一千五百六十一元九角一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利 率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一分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期 限 至 何 日 止	每次到期日期
未 滿 年 十二 月	未 滿 年 十二 月
額 底 本 月 額	額底 本 月 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五萬一千五百六十一元九角一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二萬零七十二元三角
抵 押 擔 保	
備 註	每月計算利息一★
考 證	

各路料債分表(八十二) 漢豐川鐵路

債 款 名 稱	零星材料借款				
債 權 者	各商行				
訂 借 日 期					
貸 款 總 額	銀元九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限				
利 率	利 率				
息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金 額	分期還本次數				
清 潔 償 償	每次付款日期				
應 還 未 還 本 息	未白何月日止憑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未十三年十二月本日起至該次	銀元九萬元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八)(三) 漢粵川鐵路

債款名稱	洋灰債款
債權者	啟新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一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限	途
利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清償金	分期還本次數
期未十三年十二月本月底	每次付款日期
應還未付利息	每至何年何月止起
抵押擔保	額底
備考	銀元一萬元

電政債款總說明書

電政所經營之電氣交通事業凡三曰電報曰電話曰無線電總其名爲電信電政
債款者經營電報電話無線電事業所負之債務款目也電政有外債料債而無內
債故其債款分爲電政外債與電政料債電政外債之屬於電報者四曰滬煙沽正
水綫借款者前清光緒二十六年七月初十日中國電報總局督辦盛宣懷與英國
大東公司丹國大北公司會訂之滬煙沽正水綫合同所訂定以英金二十一萬鎊
收買兩公司所承辦安設自直隸大沽口經山東煙台直達江蘇吳淞口之水綫一
條此英金二十一萬鎊者當時未付作爲借款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二)曰煙
沽副水綫借款者同年九月初四日中丹英會訂之副水綫合同所訂定以英金四
萬八千鎊收買兩公司所承辦添設自烟台至大沽之水綫一條此英金四萬八千
鎊者當時未付作爲借款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二)曰預付報費借款者前清
宣統三年三月十二日郵傳部與大東大北兩公司訂立預付報費合同由兩公司
預付英金五十萬鎊作爲借款以中國應得之歐美攤分報費及中北報費爲担保

品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三）曰擴充及改良有綫電報工程費墊款者民國九年二月十日與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訂立墊款合同訂借日金一千五百萬元名爲擴充及改良有綫電報工程費實則財政部及路政所移用者爲多（詳見電政外債分表四）以上四者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共爲二千零六十五萬九千八百三十九元二角二分此外又有所謂有綫電報借款者民國七年四月三十日與中華匯業銀行訂立之電信借款合同訂借日金二千萬元大部份爲財政部所用故向由財政部經管擔任付息已歸入財政部之債款中而交通債款不列焉電政外債之屬於電話者一曰擴充電話借款者民國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與中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訂立電話借款合同訂借日金一千萬元名爲擴充電話而路政及財政部移用者爲多（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五）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共爲一千三百十四萬二千五百零一元八角九分電政外債之屬於無綫電者一曰馬可尼無綫電報墊款者民國七年十月九日交通部因建設迪化喀什噶爾庫倫無綫電台向英商馬可尼公司借墊英金二十萬磅購置三台無綫電機並爲裝設運輸等費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六）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

元共爲二百零七萬四千六百四十元六角三分以上電政外債合電報電話無綫電三類計之總數爲三千五百八十七萬六千九百八十一元七角四分電政料債之屬於電報者（一）大北公司九萬三千六百九十五元三角（二）同新和七萬一千三百元七角五分（三）久勝洋行六萬五千三百六十一元零四分（四）薛和洋行三萬四千六百零九元七角一分（五）春記木行二萬一千五百五十一元二角八分（六）美最時洋行一萬七千一百八十七元四角九分（七）同和洋行三千六百四十九元四角（八）通藝社二千元（九）順泰洋行一千八百六十八元以上九項共爲三十一萬二千二百二十二元九角七分電政料債之屬於電話者（一）中日實業公司三百五十六萬三千零四元四角九分（包括關稅在內）（二）中國電氣公司二百三十六萬四千八百八十三元九角二分（三）慎昌洋行八萬二千五百六十元七角一分（有一部份電報料債在內）以上三項共爲六百零四萬三千八百七十五元四角四分電政料債之屬於無綫電者惟西門子電機廠之十五萬九千八百五十一元八角六分一項而已以上電政料債合電報電話無綫電三類計之總數爲六百五十一萬五千九百五十元二角七分此項材料有零星購者有

陸續購者有分批購者有以美金計者有以日金計者有以丹幣計者有以滬銀墨
洋計者時日既難悉查情形亦復互異（故料債分表不能詳填）上述數目係結
至十三年底止之各債權者本利總數又以各幣折合銀元者也如上所述則電政
外債與電料債兩共合計其總數爲四千二百三十九萬二千九百三十二元零
一分即爲電政債款之總額而財政部經營之電信借款日金二千萬元及其利息
不與焉（電政名義上負債之總額本利合計約六千六百五十萬元左右）至電
政負債原因言可得而述者凡國有電信事業考諸列邦成例其籌辦經費大都仰
給於國庫電政於前清光緒初元電報創辦時雖曾賴少數官款而此後收回商局
接管官局創設電話無綫電以及擴充展設均由電政自身籌畫或取諸盈餘或勉
爲騰挪其始基已居負債者之地位此其一官報冗長錢路擁塞商報遲滯營業不
振而各省官軍電費積欠至二千餘萬元之多損耗資金增益債累此其二軍事迭
興電纜屢毀又復干涉用人營業借占報話專綫人工材料兩不經濟直接爲虧損
間接爲債務此其三借用電款以給軍餉撥用電料以應軍需或爲財政部接濟款
項或爲路政挪移費用挹茲注彼債累益深此其四預付報費借款英金五十萬鎊

郵傳部用之於電政以外之事業電報借款日金二千萬元財政部用一千七百萬元左右電報墊款日金一千五百萬元財政部用二百七十三萬元電話借款日金一千萬元財政部用一百四十五萬元路政用四百二十餘萬元交通部用六十萬元左右以電政名義所借之外債而非電政本身所用者共約三千一百萬元左右佔電政債款總額百分之四十六強佔電政外債總額百分之六十二強既爲合同所束縛又爲利息所壓迫運用既難自如債累益復不支此其五總此五因爲累實甚設報費之積欠有着債務之責任分明以電政之款供電政之用則其自身所負本屬無多不難逐漸清釐也茲特不嫌贅累說明如右附電政債款總表一所以舉其綱也電政外債說明書一分表六電政料債說明書一分表十四所以張其目也欲知其詳如表所列

交通債款說明書

第四編

電政債款

總說明書

電政債款總表

類 別	外 債	內 債	料 債	合 計
電 報	二〇、六五九、八元、三	三一、四三、零六、一	二〇、九七二、〇六三、一	
電 話	二三、一四二、五〇二、八九	六、〇四三、八七五、四	二九、一八六、三七七、三三	
無 線	二〇、七四、六四〇、三	一五九、八五一、八六	二三、三四、四九三、四九	
合 计	三五、八六、九一、七	一〇、九三、三九二、九九	四三、三九二、九三、一〇一	
總 計	四二、二三九二、一九三三、一〇一			

交通債務說明書 第四編 電政債務 總說明書

電政外債說明書

電政之有外債自前清光緒二十六年之滬烟沾正水綫借款合同始厥後有烟沾副水綫借款預付報費借款此三者皆訂立於前清光宣之際迨及民國則有擴充及改良有綫電工報程費墊款有綫電報借款擴充電話借款馬可尼無綫電報墊款此四者皆訂立於民七民九之時其債權之屬於英丹大東北公司者即滬烟沾正水綫借款烟沾副水綫借款及預付報費借款是也屬於日本興業匯業實業等公司者即擴充及改良有綫電報工程費墊款有綫電報借款及擴充電話借款是也屬於英國馬可尼公司者即馬可尼無綫電報墊款是也以負債之主體言之則滬煙沾正水綫借款預付報費等借款有綫電報工程費墊款及電信借款凡五種皆屬於電報者也擴充電話借款屬於電話者也馬可尼無綫電報墊款屬於無綫電者也今以上述七種外債分晰說明如左（一）滬煙沾正水綫借款合同訂立於前清光緒二十六年七月初十日由中國電報總局督辦盛宣懷與英國大東公司丹國大北公司訂定以英金二十一萬鎊收買兩公司所承辦安設之滬煙

沾水綫一條滬煙沽者自直隸省之大沽口經山東省之煙台以達江蘇省之吳淞口者也正水線者對於副水綫而言者也借款合同者即此收買水綫應付償兩公司之價款英金二十一萬鎊當時未付作爲借款以此正水綫爲擔保品而訂立此合同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一)(一)煙沽副水綫借款合同訂立於前清光緒二十六年九月初四日由中國電報總局督辦盛宣懷與英國大東公司丹國大北公司訂定以英金四萬八千鎊收買兩公司所承辦安設之煙沽水綫一條煙沽者自山東之煙台以達直隸之大沽口者也副水綫者對於正水綫而言者也借款合同者即此收買水綫應付償兩公司之價款英金四萬八千鎊當時未付作爲借款以此副水綫爲擔保品而訂立此合同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一)(二)預付報費借款合同訂立於前清宣統三年三月十二日由郵傳部與英國大東公司丹國大北公司訂定由兩公司於中國將來應得之歐美攤分報費及中北報費爲抵押擔保品英金五十萬鎊作爲借款即以應得之歐美攤分報費及中北報費爲抵押擔保品而訂立此合同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三)(四)擴充及改良有綫電報工程費墊款合同訂立於民國九年二月十日由交通部與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訂借

日金一千五百萬元以有綫電報全部財產及收入爲抵押擔保品而訂立此墊款合同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四)(五)有綫電報借款合同訂立於民國七年四月三十日由交通部與中華匯業銀行訂借日金二千萬元以全國有綫電報之一切財產及其收入爲抵押擔保品而訂立此借款合同者也(六)擴充電話借款合同訂立於民國七年十月二十五日由交通部與中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訂借日金一千萬元以(一)交通部所管理之電話局及各長途電話現有及將來擴充後之全部財產並其收入及營業權(二)現在已設立之無綫電台吳淞武昌福州廣州張家口北京六處並其收入(三)價值日金五百萬元之國庫証券爲抵押擔保品而訂立此合同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五)(七)馬可尼無綫電報墊款合同訂立於民國七年十月九日由交通部與英商馬可尼公司訂借英金二十萬鎊以建設延化喀什噶爾庫倫無綫電台購置三台無綫電機並爲裝設運輸等費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六)上述外債七種以時代言之則(一)英金二十一萬鎊(二)英金四萬八千鎊(三)英金五十萬鎊共爲英金七十五萬八千鎊屬於前清(四)日金一千五百萬元(五)日金二千萬元(六)日金一千萬元(七)英金二十

萬鎊共爲日金四千五百萬元英金二十萬鎊屬於民國以債權者言之則（一）（二）（三）之英金七十五萬八千鎊屬於英丹（四）（五）（六）之日金四千五百萬元屬於日本（七）之英金二十萬鎊屬於英以債務之主體言之則（一）（二）（三）（四）（五）之英金七十五萬八千鎊日金三千五百萬元屬於電報（六）之日金一千萬元屬於電話（七）之英金二十萬鎊屬於無綫電報其屬於電報之有綫電報借款日金二千萬元大部份爲財政部所用向由財政部經管擔任付息已歸入財政部之債款中而交通債款不列故無由編造分表但其借款名義屬於電報故本說明書連類及之舍此不計則屬於電報之外債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共爲二千零六十五萬九千八百三十九元二角二分屬於電話之外債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共爲一千三百十四萬二千五百零一元八角九分屬於無綫電報之外債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共爲二百零七萬四千六百四十元六角三分合而計之則電政外債結至十三年底止除有綫電報借款一種不計外本利折合銀元其總額共爲三千五百八十七萬六千九百八十一元七角四分若合計有綫電報借款之日金二千萬元及其利息則以電政名義所負之外債總

該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約在六千萬元左右然此以電政名義所負之外債而非盡用諸電政事業之本身者如預付報費借款英金五十萬磅郵傳部悉用之於電政以外之事業又如電報借款日金二千萬元歸財政部用者日金一千七百萬元左右又如電報墊款日金一千五百萬元歸財政部用者日金一千三萬元又如電話借款日金一千萬元歸財政部用者日金一百四十萬元歸路政用者四百二十餘萬元歸交通部移作他用者六十萬元左右合計非電政本身所用者約三千一百萬元左右佔電政外債總額百分之六十二強此則電政所甚感痛苦而足爲電報電話無線電事業進行之障礙者也

交通債款說明書

第四編

電政債款

外債說明書

電政外債分表(一)電報

債 款 名 稱	潤燭沾正水錢借款		
債 權 者	大東大北公司		
訂 借 日 期	前清光緒二十六年七月初十日即西歷一九零零年八月四日		
債 款 總 額	英金二十二萬磅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收買潤燭沾正水錢		
期 限	三十年		
利 利 率	年息五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年二月底九月底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六十期	
清 償 期 限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二月底九月底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至 何 日 止	自前清光緒二十七年陽曆三月三十一日至民國十九年九月底止		
自 何 日 起			
已 三 年 十二 月 底 還 本 額	英金十一萬六千八百三十六磅		
未 三 年 十二 月 底 還 本 額	英金九萬三千一百六十四磅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英金二萬三千四百七十磅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英金九千零六十八磅十七先令十便士		
抵 押 擔 保	以潤燭沾正水錢為擔保品		
備 考	本利折合銀元一百零二萬二千三百三十八元九角三分		

電政外債分表(二)電報

債 款 名 稱	烟苗腳水線借款
債 權 權 者	大東大北公司
訂 借 日 期	前清光緒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即西歷一九零一年二月九日
債 款 總 額	英金四萬八千磅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收買烟苗腳水線
期 限	二十九年
利 率	年息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息 每次付息日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五十八期
金 清 償 期 至 何 日 止 起	每華夏月底九月底
金 清 償 期 至 何 日 止 起	自前清光緒二十八年陽曆三月二十一日至民國十九年九月底止
償 償 期 至 何 日 止 起	已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償 償 期 至 何 日 止 起	英金二萬六千三百八十四磅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英金二萬一千六百十六磅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英金五千四百四十六磅
抵 押 擔 保	以烟苗腳水線為擔保品
備 考	本利折合銀元二十八萬零六百四十七元五角

電政外債分表(三)電報

債款名稱	預付報費借款				
債權者	大東大公司				
訂借日期	英一千九百零三年三月十二日即西歷一九二一年四月十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五十磅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前郵傳部採用				
期限	十九年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底十二月底				
息每次付息日期	每年六月底十二月底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三十八期			
	每次到期日期	華太月底十二月底			
滑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六月底十二月底			
分期	至何日止	自民國元年六月三十日至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止			
期	已十三年十二月還本額度	英金十九萬六千九百四十四磅十四先令			
	未三年十二月還本額度	英金三十一萬四千八百四十五磅十六先令			
應還未還本額	本月底	英金九萬九千二百三十四磅十四先令			
鵝付未付利息		英金五萬九千三百九十七磅三先令九便士			
抵押擔保	中國總理之歐美報分報費及中北報費為擔保品				
備註	此項借款本金原係英金五十磅於一九二一年五月一日委英金三十磅於一月一日委英金二十磅而 還不付息而自一九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算所有一九二二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息加入本金一併歸還是以本來 本金一百萬金分每期內所列應還之數總合固原計借數多一萬餘磅 本利折合銀元三百七十四萬二千四百二十六元八角七分				
考					

電政外債分表(四)電報

贊光及改良有線電報工程費借款

債款名稱	東亞興業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三年二月十日
借額	日金一千五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電政項下日金五百八十八萬三千二百四十五元四十五錢
用途	電政部用日金三百七十三萬元資本借款利 息用日金一百六十六萬零八千七百七十五元零二錢
到期期限	十三年
利率	年息九厘
每次利期日期	每年二月十日八月十日
息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二月十日八月十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二月十日八月十日
清償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二月十日八月十日
分期自	民國十三年二月十日至二十三年二月十日止
期止	何時何日
期初	本月起
應還未還本額	日金一千五百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六十二萬四千四百三十五元九十三錢
抵押擔保	本利折合銀元一千五百六十二萬四千四百三十五元九角三分
備考	

電政外債分表(五) 電話

債 款 名 稱	實光化鋼借款		
債 權 者	中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訂 借 日 期	民國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貸 款 總 額	日金一千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限	電燈項下用日金一百八十六萬四千三百一十二元零八錢歸收用日金四百三十二萬七千六百九十九元零八錢本部用日金五十九萬三千二百八十六元零七十一錢財政部用日金一百四十九萬零九千九百九十二元零四錢	一年	一年
利 率	年息八厘		
息 每 次 付 款 期 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三月及九月底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每年三月底至月底		
本 金 分 期 數	分期還本次數		
清 償 期 限	每次到期日期		
應 還 未 付 利 息	日金二千萬元		
抵 押 擔 保	此項借款已於十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期滿現時正興公司磋商辦法 本利折合銀元一千三百十四萬二千五百零二元八角九分		
備 考			

電政外債分表(六)無線電

債 貸 款 名 稱	馬可尼無線電報費款				
債 權 者	馬可尼無線電報有限公司				
訂 借 日 期	民國七年十月九日				
債 款 總 額	英金三十萬磅祇用十六萬五千六百十九磅十七先令四便士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用 途	購置三台無線電機並裝設進站等費			
利 率	限 限	四年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年 四 月 九 日 十 月 九 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 年 四 月 九 日 十 月 九 日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清 償 分 期	分期還本次數	四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自 何 日 止 起		自民國十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至十四年七月二十八日止			
已 三 年 十二 月 本 額		英金十六萬五千六百十九磅十七先令四便士			
未 十 二 年 十二 月 本 額		英金十二萬二千七百零七磅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英金四萬二千八百四十四磅三先令十一便士				
抵 押 擔 保	本利折合銀元二百零七萬四千六百四十元六角三分				
備 考					

電政料債說明書

電政購料向以現金無所謂債其有債者慨括言之電款竭蹶而已分晰言之則有數因（一）自不用於電政本身之外債而電政負担其還本付息之責經濟大受影響財源日益枯涸（二）官軍報費積欠至二千餘萬元之鉅而電政負擔其材料費暗中賠累無所取償（三）軍隊佔用電報電話綫而材料不經濟之支出虧損於無形（四）獨立及半獨立省分攫取電政用人行政之權任意提款而電政更須供給材料或以電款撥濟軍餉電料移作軍需明虧暗耗爲累無窮（五）軍事迭興杆綫被損屢修屢壞爲耗滋多益以官報冗長動稱萬急商報減色營業不振以上數因直接間接均使購料無債而有債其爲債也積少成多化零爲整遂成鉅額卒難清償其電報電話無線電所需用之材料雖各不同然亦有相混者今以說明之便科者列舉如左（一）大北公司九萬三千六百九十五元三角（二）同新和七萬一千三百元七角五分（三）久勝洋行六萬五千三百六十一元零四分（四）薛和洋行三萬四千六百零九元七角一分（五）春記木行二萬二千五百五十一元二角八

分(六)美最時洋行一萬七千一百八十七元四角九分(七)同和洋行三千六百四十九元四角(八)通藝社二千元(九)順泰洋行一千八百六十八元以上九項屬於電報者共爲三十一萬二千二百二十二元九角七分(一)中日實業公司三百五十六萬三千零四元四角九分(包括關稅在內)(二)中國電氣公司二百三十六萬四千八百八十三元九角二分(三)慎昌洋行八萬二千五百六十元七角一分(有一部份電報料價在內)以上三項屬於電話者共爲六百零四萬三千八百七十五元四角四分(一)西門子電機廠三十五萬九千八百五十一元八角六分以上一項屬於無綫電者共爲三十五萬九千八百五十一元八角六分合計電政料債總額共爲六百五十一萬五千九百五十元二角七分如上所列其債額之多者爲中日實業公司之三百六十餘萬元少者爲順泰洋行之一千八百餘元其負債之由來及情形之繁瑣於此可以窺見一斑蓋當購料之始有列諸年度預算者有迫於臨時需要者值不得不購之情勢而又處於不能付欵之狀態或先付一部分而欠付一部分者或欠付全部分而分期償還者或屆付債之期而因欵絀又不得不延期者債權方面遂併其利息計入料價之中以爲延期之取債故購料

既感困難而虧損亦復不免且此項材料有零星購者有陸續購者有分批購者有以美金計者有以日金計者有以丹幣計者有以滬銀墨洋計者時日不同情形互異繁瑣複雜列表爲難故料債分表但舉綱要不能悉填此電政料債總額六百五十一萬五千九百五十元二角七分者其數目係結至十三年底止之各債權者本利總數又以各幣折合銀元者也

交通債款說明書

第四編

電政債款

料債說明書

電政料債分表(一)電報

債 款 名 稱	電報料價
債 權 者	大北公司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清 償	分期還本次數
每 次 付 款 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至 自 何 日 起	
已 未 還 年 本 月 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十三年底止兩共九萬三千六百九十五元三角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電政料債分表(二) 電報

債 款 名 稱	電報料價
債 權 者	開新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期 限	
利 率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金 額 清 償 期 分 未 已 還 還 未 應 應 付 抵 押 擔 保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付款日期 至自何何日日 還年本月本額底 還年本月額底 還未還本額 未付利息 備 考
	十三年底止兩共七萬一千三百元七角五分

電政料債分表(三)電報

備考	抵押擔保	應付未付利息	應還未還本額	期初本額	本期清償額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付息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利率	利息	還本付息用	息	還本付息日期	利率	期限	用途	折扣及經理費	債款總額	債權者	債款名稱

十三年底止兩共六萬五千三百六十二元零四分

電 政 料 債 分 表 (四) 電 報

債 款 名 稱	電 費 料 價
債 權 者	薛 和 洋 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約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金 本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清 債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期 未 十 已 十 至 自 何 何 日 日 止 起	
期 未 + 退 年 退 年 本 月 本 月 鄭 民	
應 還 未 還 本 款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十三年 底止兩共三萬四千六百零九元七角二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電 政 料 債 分 表(五) 電 報

電料債	債款名稱	
春記木行	債權者	
訂借日期	借期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利率	期限	
每次到期日期	利息	
每次付息日期	息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本清償金	
每次到期日期	本付息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年	每月額底	
未付額底	本月額底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十三年底止共三為一千五百五十一元二角八分	
抵押擔保	備考	

電 政 料 價 分 表 (六) 電 報

			債 款 名 稱	電 服 價
			債 權 者	美 聯 洋 行
			訂 借 口 期	
			債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利 率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期 末十 月 已 上 旬 本 月 一 日	至 日 何 何 本 月 一 日	次 付 款 日 期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未十 月 本 月 一 日	還 年 本 月 一 日	到 期 日 期	
抵 押 增 保				
備 考				
				十三年底止兩共一萬七千一百八十七元四角九分

電政料債分表(七)電報

債款名稱	電報料價
債權者	同和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用	
分期還本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至何何日止起	
已還年月本額底	
期未還年月本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十三年底止三千六百四十九元四角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電政料債分表(八)電報

債款名稱	電報費		
債權者	通義社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期	用途		
利	利	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清金每次到期日期			
償債至何日止起			
期未十週年本月額底			
應還未還本額	十三年廣正二千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電 政 料 債 分 表 (九) 電 報

備 考		抵 押 擔 保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應 付 未 付 本 額	十三年 庚 未 止 二 千 八 百 六 十 八 元
期 末	分 期	清 本	償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還 年	還 年	至 自 本 月	自 何 月 本 月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未十	已十	至 何 日	自 日 本 日		利 率
		止 何 日	止 本 日		息 次
		額 額	額 額		還 本 付 款 期
					用 途
					費 用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總 額
					債 款
					權 者
					順泰洋行
					電 賽 料 債

電 政 料 價 分 表 (十) 電 話

債 款 名 稱	電 話 料 價
債 款 權 者	中 日 實 業 公 司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用 期	
折 扣 及 經 中 費	
途	
利 率	
利 率	
每次 到 期 期 限	
每次 付 款 期 限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次 到 期 期 限	
每 次 付 款 期 限	
自 何 何 日 止 起	
至 何 何 日 止 起	
未 十 三 年 本 月 額 底	
未 十 三 年 本 月 額 底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十三年底止兩共三百五十六萬三千零四元四角九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電政料債分表(十一)電 話

債 權 者	債務 人 名 稱	電話料價
訂 借 日 期		
償 付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賦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數		
金 額 清 償 期 限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應 付 未 還 本 利 息	至 自 何 何 年 月 日 起	未 十 已 十 還 年 本 月 額底
抵 押 擔 保		十三年廣止兩共二千三十六萬四千八百八十三元九角三分
備 考		

原书缺页

電政料債分表(十三)電話

債款名稱	電話料價
債權者	須臺灣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期用途	
利率限	
利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期分期還本次數	
金額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期至日額	
分期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十二年底止兩共三萬三千四百二十六元七角一分
抵押擔保	
備考	

電 改 料 債 分 表 (十)

(四) 無線電

債 款 名 稱	無線電料價		
債 權 者	西門子電機廠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期	利 率	利 限	
患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期	分期還本次數		
清 償 自 已十 週年 本月 額止	每次付款日期		
未 十 週年 本月 額止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英一千九百五十九年八月五十一元八角六分